



大会

Distr.: General
17 March 2015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第六十九届会议

议程项目 159

联合国利比里亚特派团经费的筹措

联合国利比里亚特派团 2015 年 7 月 1 日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
期间预算

秘书长的报告

目录

	页次
一. 任务和计划成果	5
A. 概况	5
B. 规划假设和特派团支助举措	5
C. 区域特派团合作	11
D. 伙伴关系、国家工作队协调和综合特派团	11
E. 成果预算编制框架	12
二. 财政资源	70
A. 概况	70
B. 未编入预算的捐助	71
C. 增效	71
D. 空缺率	71
E. 特遣队所属装备：主要装备和自我维持	72



F. 培训	73
G. 速效项目	74
三. 差异分析	74
四. 有待大会采取的行动	78
五. 为执行大会认可的行政和预算问题咨询委员会的要求和建议而采取的后续行动摘要	78
附件	
一. 定义	80
二. 组织结构图	82
A. 联合国利比里亚特派团	82
B. 秘书长特别代表办公室	83
C. 军事行动	84
D. 秘书长副特别代表办公室(法治).....	85
E. 秘书长副特别代表办公室(巩固和平).....	86
F. 特派团支助司	87
三. 联合国机构、基金和方案供资和活动情况.....	88
地图	93

摘要

本报告载列联合国利比里亚特派团(联利特派团)2015年7月1日至2016年6月30日期间预算,数额为355 208 800美元,不包括已编入预算的52 800美元自愿实物捐助。

与2014/15年度预算额相比,特派团维持和运作所需资源估计数减少16.9%(72 058 200美元),反映了特派团军事和文职人员及其机群组成的缩编情况。根据安全理事会第2190(2014)号决议,联利特派团将继续协助利比里亚政府巩固国家和平与稳定,保护平民,并实现将全部安保责任移交给国家安全机构的顺利过渡。

本预算为部署至多4 811名军事人员(包括133名军事观察员和4 678名军事特遣队员)、1 763名警务人员(包括498名联合国警察和1 265名建制警察人员)、398名国际工作人员、853名本国工作人员(包括60名本国专业干事)以及204名联合国志愿人员和32名政府提供人员编制了经费。

联利特派团2015年7月1日至2016年6月30日财政期间所需资源总额已通过若干按构成部分(安全、法治、巩固和平主和支助)编制的成果框架,与特派团的目标相联系。除了特派团行政领导和管理可按整个特派团的需要确定人数之外,特派团人力资源均按各个构成部分确定人数。

有关人力资源和财政资源数额差异的说明,均已酌情与特派团计划的具体产出相联系。

财政资源

(千美元; 预算年度7月1日至6月30日。)

类别	支出数 ^a (2013/14)	分摊数 ^a (2014/15)	费用估计数 (2015/16)	差异	
				数额	百分比
军事和警务人员	225 184.4	206 974.3	166 656.1	(40 318.2)	(19.5)
文职人员	118 887.6	119 725.3	105 450.7	(14 274.6)	(11.9)
业务费用	103 773.3	100 567.4	83 102.0	(17 465.4)	(17.4)
所需资源毛额	447 845.3	427 267.0	355 208.8	(72 058.2)	(16.9)
工作人员薪金税收入	9 698.9	8 970.0	8 688.7	(281.3)	(3.1)
所需资源净额	438 146.4	418 297.0	346 520.1	(71 776.9)	(17.2)
(编入预算的)自愿实物捐助	52.8	52.8	52.8	0.0	0.0
所需资源总额	447 898.1	427 319.8	355 261.6	(72 058.2)	(16.9)

^a 反映了将政府提供人员所需资源从业务费用类别调整到文职人员支出类别以及将军警人员自我维持所需资源从业务费用类别调整到军事和警务人员支出类别的情况。

人力资源^a

	军事 观察员	军事 特遣队	联合国 警察	建制警 察部队	国际工 作人员	本国工 作人员 ^b	联合国 志愿人员	政府提 供人员	共计
行政领导和管理									
2014/15 核定数	—	—	—	—	84	98	41	—	223
2015/16 拟议数	—	—	—	—	71	94	32	—	197
构成部分									
安全									
2014/15 核定数	133	4 765	498	1 265	21	2	—	32	6 716
2015/16 拟议数	133	4 678	498	1 265	20	4	—	32	6 630
法治									
2014/15 核定数	—	—	—	—	33	29	6	—	68
2015/16 拟议数	—	—	—	—	31	17	8	—	56
巩固和平									
2014/15 核定数	—	—	—	—	29	29	10	—	68
2015/16 拟议数	—	—	—	—	27	19	6	—	52
支助									
2014/15 核定数	—	—	—	—	276	783	180	—	1 239
2015/16 拟议数	—	—	—	—	249	719	158	—	1 126
共计									
2014/15 核定数	133	4 765	498	1 265	443	941	237	32	8 314
2015/16 拟议数	133	4 678	498	1 265	398	853	204	32	8 061
净变动	—	(87)	—	—	(45)	(88)	(33)	—	(253)

^a 系最高核定/拟议数。

^b 包括本国专业干事和本国一般事务人员。

有待大会采取的行动见本报告第四节。

一. 任务和计划成果

A. 概况

1. 联合国利比里亚特派团(联利特派团)的任务授权最初由安全理事会 2003 年 9 月 19 日第 1509(2003)号决议确立。
2. 应该记得,安全理事会 2014 年 9 月 15 日第 2176(2014)号决议决定将联利特派团任务期限从 2014 年 10 月 1 日延至 12 月 31 日。由于西非埃博拉病毒爆发的变化升级,这次仅延长三个月,而不是通常的一年。这需要安理会审议秘书长报告(2014 年 8 月 15 日 [S/2014/598](#))第 95 至 97 段中的建议。随后,安理会 2014 年 12 月 15 日第 2190(2014)号决议决定将特派团任务期限延至 2015 年 9 月 30 日,并请秘书长迟于 2015 年 3 月 15 日提供利比里亚局势的最新情况,尤其是对埃博拉病毒危机影响的评估,并提出根据上述决议第 5 段所述完成安全过渡的目标恢复联利特派团军事缩编工作的备选方案。安理会同一决议还确认可能需要根据秘书长提供的最新情况调整恢复分阶段缩编的方式。
3. 特派团的任务是帮助安全理事会实现推进利比里亚和平进程的总体目标。联利特派团在本预算期间为完成安理会第 2190(2014)号决议规定的任务,将通过交付下文各框架所示的有关重要产出。这些框架按特派团任务授权所产生的构成部分(安全、法治、巩固和平和支助)排列。
4. 预期成绩是在特派团存在期间实现安全理事会目标的基础,而绩效指标则是衡量本预算期间预期成绩进展情况的一个尺度。除了特派团行政领导和管理可按整个特派团的需要确定人数之外,联利特派团人力资源均按各个构成部分确定人数。与 2014/15 年度预算相比的人数差异,已在相关构成部分中说明。
5. 特派团由副秘书长职等的负责利比里亚问题的秘书长特别代表领导,特别代表由主管巩固和平和支助的秘书长副特别代表和主管法治的秘书长副特别代表协助工作。两位副特别代表均为助理秘书长职等。军事行动由 D-2 职等的部队指挥官领导。警务行动,包括支持执法机构体制和能力建设的工作,由 D-2 职等的警务专员领导。行政领导和管理的工作由 D-1 职等的办公室主任负责。

B. 规划假设和特派团支助举措

6. 联利特派团将继续协助利比里亚巩固和平与稳定,重点加强安全部门和保护平民的工作。安全理事会第 2190(2014)号决议设定 2016 年 6 月 30 日为国家当局承担所有安全责任的最后期限。根据该决议,利比里亚安全机构体制和能力建设对于特派团的任务至关重要,同样重要的是进行斡旋并在政治上支持安理会已请利比里亚政府优先注意的一系列改革。
7. 根据安全理事会第 2190(2014)号决议,特派团将协助政府推进实施一项订正安全过渡计划,该计划包含各项基准,并反映到 2016 年中期在业务、立法和其

他方面完成安全过渡的缺口和要求。联利特派团将继续协助政府弥补计划中确定的重大缺口，主要是为利比里亚国家警察、移民归化局以及立法机关等其他机构提供支持。

8. 安全理事会第 2190(2014)号决议还请秘书长特别代表进行斡旋，为政府提供政治支持，协助利比里亚当局在治理、法治、安全部门改革和民族和解方面取得进展。安理会在该决议中尤其考虑到埃博拉疫情在政治、安全、社会经济和人道主义方面对各个社区的更为广泛的影响，考虑到需要制定利比里亚更为长期的恢复计划，特别重视宪法和体制改革，尤其是法治和安全部门改革，以及民族和解进程。安理会第 2190(2014)号决议还授权联利特派团便利提供人道主义援助，促进保护人权，重点是处理性暴力和性别暴力有罪不罚的问题。

9. 联利特派团各外地办事处在国家层面执行特派团任务方面继续发挥关键作用。这些外地办事处了解和分析对于秘书长特别代表有效执行授权的斡旋任务及提供政治支持十分重要的国家层面事态发展情况，并提供预警，以加强联利特派团的优先任务，即保护平民。各外地办事处还便利提供人道主义援助；与联合国科特迪瓦行动(联科行动)外地办事处协调，在边界各州与地方当局一起开展边界稳定活动；进行法治监测，提供咨询和辅导，帮助政府在全国扩大司法服务和安全服务的范围；并监测人权状况。联利特派团在本期间将制定合并外地办事处的计划，以期逐步减少其在全国各地的文职人员人数。

10. 根据安全理事会第 2190(2014)号决议，联利特派团的核定人数仍应最多为 4 811 名军事人员和 1 795 名警务人员。但 2015/16 年度拟议预算估计数反映在联利特派团部署的军事部队人员减少。减员工作不久将根据对行动需求的最新评估和秘书长把军事人员人数保持在安理会核定的最高限额内的责任实施。在此背景下，预算估计数反映整个预算期的平均人数，即 3 415 名军事特遣队人员和 108 名军事观察员，提出军事观察员和军事特遣队费用估计数时考虑到这两者的空缺率分别为 19%和 27%。同样，由于部署到联利特派团的建制警察部队已经从 10 支减少到 8 支，预算估计数反映整个预算期的警察平均人数 1 005 人，提出建制警察部队费用估计数时考虑到其空缺率为 21%。此外，预算估计数还反映联合国警务人员平均人数 408 人，提出联合国警务人员费用估计数时考虑到其空缺率为 18%。

11. 为了支持国家当局的工作，联利特派团将继续在利比里亚与科特迪瓦、几内亚和塞拉利昂边界沿线巡逻，并监测事态发展，同时进一步努力加强与联科行动的特派团间合作。联利特派团和联科行动将分别加大力度支持利比里亚和科特迪瓦两国政府拟订和实施共同边界战略，不仅重视安全事项，也重视与社会融合、生计和和解有关的边界问题。

12. 安全理事会第 2190(2014)号决议要求至迟于 2016 年中期完成安全过渡。尽管 2014/15 年度国家预算用于安全部门的资源有一些增加，但安全机构运作的资源仍然远远低于所需数额。头两个缩编阶段的情况显示，国家当局承担安全任务责任的能力有限，在首都蒙罗维亚以外特别如此。

13. 特派团的余留兵力要以最佳状态运作，将需要保持高度机动性。目前正作出安排，依照安全理事会第 1609(2005)号决议的规定，在特派团间合作的框架内，在发生安全情况严重恶化时，提供超视距支援。安理会在第 2162(2014)号决议中欣见在联科行动内设立一支 650 人的快速反应部队，以执行联科行动的任务，同时在利比里亚安全情况严重恶化时，也为联利特派团执行任务提供临时增援。安理会第 2162(2014)号决议还授权联科行动和联利特派团的所有军用直升飞机在科特迪瓦和利比里亚两国使用，但不影响各自特派团任务区的工作。然而，在埃博拉危机期间，涉及联利特派团转让军事或警察资产的特派团间合作安排暂停。

14. 如果 2015 年头几个月里认真重启宪法审查过程，预计立法机关可能在 2015 年中期就拟议修正案举行辩论和表决。这样将能为全国公民投票进行规划，全国公民投票要在至少 12 个月后举行。目前来看，公民投票将不会在 2015/16 年举行，但公民教育进程预计要在本预算年度完成。联利特派团将根据其任务，为此进程和其他政治改革以及民族和解进行斡旋，并提供政治支持。

15. 邻国的事态发展，包括在 2015 年选举进程的框架内的事态发展，可能对利比里亚产生影响。不可预见的区域问题及可能的外溢影响可能对利比里亚的安全和平民保护工作构成挑战，需要持续重点注意边界地区，并注意区域合作和特派团间合作。在这方面，特派团将不断更新其应急计划，确保能够根据需要以最佳方式对任何安全事件作出反应。

16. 联利特派团执行斡旋任务，是为了在政治上支持宪法审查委员会和其他行为体拟订改革措施，并使改革制度化，而这些改革对于巩固和平至关重要。根据斡旋任务，联利特派团的所有构成部分都将协助秘书长特别代表倡导通过相关法律，以支持一系列体制改革。关于民族和解，特派团通过执行其斡旋任务，将在国家和地方层面支持各项推动和解的举措。

17. 特派团将继续为利比里亚司法和安全机构提供咨询、辅导，帮助建设能力。这些机构包括利比里亚国家警察、移民归化局、惩戒改造局、司法部的其他部门、法院系统等。特派团尤其将在安全过渡框架内在司法和安全部门可持续长期发展的优先领域加强辅导和能力建设活动。

18. 在安全过渡的更大的框架内，特派团将协助政府执行订正国家安全战略，拟订和执行安全部门改革战略，包括拟订安全部门监督和问责机制，并支持由政府领导的安全部门协调工作。联利特派团还将继续支持在全国扩大司法和安全工作覆盖面，特别是实施与司法和安全事务权力下放有关的举措，包括开设地区司法和安全中心，在全国各地建立州安全委员会。国际建制警察部队从蒙罗维亚中心监狱和大吉德的国家惩戒所撤离后，联利特派团协助惩戒改造局的工作将变得更加重要。强化安保、非致命武力的使用、武力使用政策的拟订和执行、事件管理结构等方面的培训，无论在内部进行还是与利比里亚国家经常协作进行，都需要

得到特派团持续大量的专门支持。此外，特派团将继续努力增进和保护人权，特别是加强全国独立人权委员会和民间社会组织的能力。

19. 联利特派团将继续通过实施安全理事会关于妇女与和平与安全问题和武装冲突中性暴力问题的第 1325(2000)、1820(2008)、1888(2009)、1889(2009)和 1960(2010)号决议以及第 2190(2014)号决议等，支持政府努力打击性暴力和性别暴力行为，包括实施这类行为而有罪不罚的现象，同时增进性别平等。作为这些努力的一部分，特派团将支持利比里亚加强关于这一问题的情况分析和战略拟订工作，并与利比里亚国家警察和司法部协作，加强人权调查和起诉能力，包括妇女儿童保护科以及性暴力和性别暴力罪行股的能力。范围更广的人权举措将重点支持政府努力执行国家人权行动计划，特别是取缔有害的传统习俗，并履行关于保护和增进人权的主要国际人权公约、政策和程序的报告义务。

20. 2015/16 年度拟议预算以目前核定军事特遣队兵力和已部署的建制警察部队人数为基础。尽管如此，联利特派团还是使拟议预算有足够的灵活性，如果安全理事会可能认为抗埃博拉疫情的工作已经取得重大进展，而且该流行病不再对区域和平与安全构成威胁，就可快速恢复军事缩编。

21. 调整特派团态势、做好恢复加速缩编准备的措施包括对任务地点进行另一次系统审查，并大幅缩减文职人员。2015/16 年度预算中提议的设备更替保持在维持服务所需的最低水平。提出资产更替的请求，只是考虑到现有设备和基础设施已经逐步变得相当陈旧，同时计划在特派团逐步缩编的过程中必要地减少持有的资产和库存物品。

22. 根据恢复军事缩编的计划，联利特派团将目前有人员进驻的地点减少 18%。根据秘书长在 2014 年 2 月战略审查后提出、反映于秘书长提交安全理事会的关于联利特派团的第二十八次进度报告(2014 年 8 月 15 日 [S/2014/598](#))的建议，这将主要对军事和警察小组所在地点产生影响。

23. 联利特派团继续实施其旱季修路方案，以保持特派团供给主干道和次干道畅通。该方案与利比里亚公共工程部协调实施，预计在埃博拉疫情影响减退后，政府将采取措施为这项工作拨出经费。

24. 为了与恢复军事缩编的设想保持一致，联利特派团拟议裁减 10%的文职人员，减幅在特派团各个实务和辅助单位保持适当平衡。

25. 特派团拟议文职人员编制有 1 455 人，包括 398 名国际工作人员和 853 名本国工作人员(60 名本国专业干事和 793 名本国一般事务人员)以及 204 名联合国志愿人员，净减少 45 个国际员额、88 个本国员额和 33 个联合国志愿人员员额，改派了 1 个本国专业员额，调动了 162 个员额(57 个国际员额、75 个本国员额和 30 个联合国志愿人员)，裁撤了 178 个员额，新设了 12 个员额，人员编制一共净减少 166 人。此外，10 个员额改叙为较低职等。文职人员类别空缺率再递升 5%，以便根据特派团缩编和重组的需要进一步裁减人员。

26. 在行政领导和管理项下，联利特派团在缩编的框架内提议将特派团联合分析中心和联合行动中心合并为联合分析和行动中心。形势认识及地理空间环境综合报告系统部署后，收集和储存信息的能力大大增强，因此将能迅速调取信息用于整理、分析和报告。该系统是商业性数据记录和处理平台，现已经本组织按需要定制，用于维持和平行动。这两个单位的报告产品和程序的协同作用进一步增强了一致性和效率，将有助于在总体上精简人力资源。

27. 在行政领导和管理项下，特派团还提议将区域/特派团间合作支助股并入外勤支助小组。设立区域/特派团间合作支助股曾经使联利特派团能够统筹处理边界问题，并进一步加强与联科行动的特派团间合作的实质性方面工作。区域和特派团间合作支助股、外勤支助小组和边界各州的外地办事处还形成了衔接无暇的互动关系。这些成果以及利比里亚与科特迪瓦边界沿线安全情况的改善使特派团能够精简应对这个问题的专设人员，并将支助股设在外勤支助小组内。

28. 安全理事会第 2190(2014)号决议要求联利特派团尤其考虑到埃博拉疫情对各个社区产生了更广泛的政治、安全、社会经济和人道主义影响，通过斡旋和政治支持，协助政府推进体制改革及和解进程。联利特派团与体制改革及民族和解有关的责任，特别是为宪法审查、民族和解和权力下放提供技术支持的工作，已予精简。根据这些责任，特派团提议调整原巩固民主治理支柱。该构成部分拟重新命名为巩固和平支柱，由助理秘书长职等的秘书长副特别代表(原巩固和平和支助)领导。该支柱的结构也拟予以精简，将原巩固民主治理办公室、和解与巩固和平科和治理科合并为巩固和平处，由一名 D-1 职等的处长领导。该处将协助秘书长特别代表为体制改革和民族和解进行斡旋及提供政治支持的工作。该处也将支持利比里亚政府进行埃博拉危机之后的恢复规划，并通过增进对性别问题的认识和宣传，打击性暴力和性别暴力。

29. 考虑到联利特派团目前的过渡情况，为了最大限度发挥特派团经调整的法治任务的影响力，特派团提议调整一些领域执行任务的方式，调整相关结构，并按以下方式更加全面地对资源使用的优先次序作出安排。特派团提议增强安全部门改革的专门能力，以支持拟订和实施国家安全部门改革战略，并改善联合国国家工作队与联利特派团在安全部门改革问题上的协调，作为过渡过程的一部分工作。为了支持这些努力，考虑到安全与司法问题的关系，特派团拟设立一个安全部门改革股。该股将通过秘书长副特别代表(法治)办公室的法治特等干事(D-1)向助理秘书长职等的秘书长副特别代表(法治)报告工作。法治特等干事负责以统一方式处理整个法治支柱的所有安全与司法问题。该股将得到秘书长副特别代表(法治)办公室的协调人(1 个司法事务资深干事(P-5))和警务构成部分(1 个政策改革顾问(P-5)和 1 个安全部门改革/报告干事(P-3))的协助。特派团将设立联利特派团-联合国国家工作队安全部门改革协调机制，以利用联合国系统在利比里亚的所有能力。秘书长特别代表或秘书长副特别代表(法治)将定期举行协调机制会议，以统一安全部门改革的所有优先事项，并跟踪进展情况。安全部门改革股将作为

该机制的秘书处。设立安全部门改革股也将使特派团能够更加迅速、更加一致地推动落实为保护平民战略的体制建设方面工作而确定的优先事项，不断支持将安全工作从首都扩展到各州，并试行加强州一级机构能力的各项举措，以应对地方的安全问题和挑战。

30. 联利特派团还提议裁撤司法救助和安全科以及培训和辅导科，并设立能力建设和辅导股。该股通过有针对性的同地办公的途径，重点建立中央一级司法伙伴的领导管理能力，同时辅导各州的律师和公设律师处理示范案件，例如性暴力和性别暴力以及复杂的刑事案件，并处理刑事司法程序中关键方面事项。拟由秘书长副特别代表(法治)办公室的法治特等干事更加直接地领导和监督支柱内更多构成部分的工作，以便更加一致地处理安全与司法关系的各种问题。因此，法律和政策改革科、惩戒和监狱事务咨询处、安全部门改革股以及能力建设和辅导股将通过法治特等干事向秘书长副特别代表(法治)报告工作，警务构成部分及人权和保护科将继续直接向秘书长副特别代表(法治)报告工作。

31. 特派团提议将艾滋病毒/艾滋病股从秘书长副特别代表(巩固和平和支助)办公室改划到特派团支助部门。根据 2012/13 年度预算，该股仅仅行使内部辅助职能，负责对各类维和人员进行检验和辅导。艾滋病毒/艾滋病股拟向服务交付主任报告工作。

32. 联利特派团继续根据关于全球外勤支助战略的最新指导意见调整其特派团支助构成部分。在 2014/15 年度预算中，联利特派团提议为实施全球外勤支助战略设立两个主要支柱：服务交付和供应链管理。根据全球外勤支助战略概念最近的变化发展情况，联利特派团在 2015/16 年度预算中已被列入小型特派团类别，但根据所需提供的支持，为小型维和特派团提议的模式没有提供满足这些要求所需的结构。因此，联利特派团将利用 2015/16 年财政期作为过渡期，更多以大型特派团的结构开展工作，但在不同层面加以调整，形成中型的模式。这些办公室将向特派团支助主任和特派团支助副主任报告工作。供应链结构的其他办公室向联合服务交付主任和供应链管理主任(两者均为 P-5 职等)报告工作。根据全球外勤支助战略指导意见的规定，特派团支助主任继续承担通盘监督、战略咨询和内部管制的责任。拟利用现有 D-1 员额设特派团支助副主任的员额，负责协调和业务监督，并确保向客户提供关键辅助服务。

33. 联利特派团将按计划分两个阶段全面落实提议的全球外勤支助战略模式，以高效率地进行重组，尽可能减少对特派团工作的影响。第一阶段工作将在 2015 年 6 月 30 日前完成，按照所建议的模式，利用现有员额，重组现有职能，一些员额予以裁减或改叙。结果，一些职等会暂时与正常职等结构不相吻合。第二阶段进一步降低一些职等，也可能裁撤一些员额，使职等关系及结构实现正常。

34. 联利特派团正在为执行全秘书处范围的措施开展所需活动，如“团结”系统的逐步升级和扩展。培训继续是业务上必须的事项，因为缺乏对该系统的程序和

技术要求的了解会阻碍发挥该系统的充分潜力，从而妨碍按计划实现各种益处及效率。联利特派团还需要为某些系统要求编列经费，例如设备升级和购置以及为系统能在所有时间内运作所需增加的因特网频带宽度。

35. 联利特派团对机队情况进行定期审查，努力优化机队的利用。由于该国缺乏公路基础设施，而且雨季时间很长，常有大雨，联利特派团为了保持机动性、反应能力和后送能力，继续需要有飞机。由于埃博拉危机，2014/15 年财政期计划的军事缩编实际暂停，特派团目前的机队已经适合于承担 2015/16 年预算期间执行的任务，包括在缩编恢复后用于满足军事人员及货物返国之需。因此，联利特派团提议保留两架米-8MTV、六架米-8MT、一架 DHC-7、一架 B-1900 和三架米-24 攻击直升机，与联科行动共用，分担率为 15%，为期 7 个月。

36. 在 2014/15 年财政期，埃博拉疫情爆发对特派团有效支持执行任务的能力产生了极大的负面影响。2015/16 年财政期拟议预算是以疫情将受到充分控制的假设为前提的。联利特派团的支助构成部分将能重点注意及时提供高质量的服务，以支持特派团的活动和行动优先事项。

C. 区域特派团合作

37. 按照联合国秘书处维持和平行动部的指示，在世界卫生组织(世卫组织)或另一主管卫生当局认定埃博拉危机已经结束之前，涉及临时调动军事和警察部队的特派团间合作安排将不予恢复。因此，安全理事会核定的由联利特派团与联科行动共用的资产或拥有特派团间常备授权的资产(武装直升飞机、通用直升飞机和 650 人的区域快速反应部队)除非绝对需要(例如武装直升飞机保养维修)，否则将留在各自行动区内。

38. 联利特派团将继续与联科行动加强特派团间合作，并支持次区域的其他特派团和办事处(联合国埃博拉应急特派团(埃博拉特派团)、联合国马里多层面综合稳定团(马里稳定团)和联合国西非办事处(西非办))的工作，以便拟订有重点、满足形势需要的合作框架，同时在埃博拉危机的背景下酌情作出调整。

39. 在 2015/16 年度预算的框架内，联利特派团将对目前与联科行动的共用飞机安排作出评价，以确保在西非区域更大范围内以最佳方式利用、配置和提供飞机战略资源。

D. 伙伴关系、国家工作队协调和综合特派团

40. 由于埃博拉危机以及由此发现的政治、社会和经济弱点，特派团将进一步加大力度与联合国国家工作队一起统筹对待授权活动的方案编制和实施，作为更为广泛的过渡进程的一部分工作。根据便利人道主义援助的任务，联利特派团将在卫生紧急状况期间继续支持埃博拉特派团和应对埃博拉危机的其他行为体的工作。

41. 联利特派团将继续重视联合方案方针，支持具体部门的活动，努力进一步加强实施现有联合方案的协作。在法治方面，联利特派团与联合国开发计划署(开发署)以及国家工作队其他实体已有密切的伙伴关系，将通过支持与建设和平支助办公室协作正在设立的司法和安全中心的工作等途径，继续加强法治机构的能力。联利特派团-开发署的一个联合智囊团对埃博拉疫情和埃博拉危机后工作的规划作了联合分析。与开发署、治理委员会和内政部的协商继续有助于加强统筹对待权力下放和治理改革的工作。综合能力对于联利特派团执行斡旋任务将仍然很重要。

42. 联利特派团和联合国国家工作队将继续通过司法和安全联合方案支持利比里亚与建设和平委员会正式互动，并推进利比里亚国家愈合、建设和平与和解战略路线图的落实。联利特派团和国家工作队也将继续在关键改革程序方面进行协作，例如在宪法审查和民族和解过程中由联利特派团提供政治支持，由开发署提供技术援助。考虑到埃博拉疫情爆发对利比里亚产生了多方面影响，并考虑到需要制定较为长期的愈合和恢复计划，联利特派团将进行斡旋，为政府提供政治支持，并与开发署和世界粮食计划署(粮食署)协作，就建立可运作的减少灾害风险系统提供咨询。特派团还将继续与国家工作队合作处理利比里亚性暴力和性别暴力案件发生率高的问题。

E. 成果预算编制框架

行政领导和管理

43. 特派团的全面领导和管理将由秘书长特别代表直属办公室负责。

表 1
行政领导和管理

	国际工作人员						本国工作人员 ^a	联合国 志愿人员	共计
	副秘书长- 助理秘书长	D-2- D-1	P-5- P-4	P-3- P-2	外勤 事务	共计			
秘书长特别代表/首席副特别代表办公室									
2014/15 年度核定数	1	1	5	—	4	11	1	—	12
2015/16 年度拟议数	1	1	3	—	4	9	1	—	10
净变动	—	—	(2)	—	—	(2)	—	—	(2)
法律事务科									
2014/15 年度核定数	—	—	2	1	1	4	—	—	4
2015/16 年度拟议数	—	—	2	1	1	4	—	—	4
净变动	—	—	—	—	—	—	—	—	—

	国际工作人员						本国工作人员 ^a	联合国 志愿人员	共计
	副秘书长- 助理秘书长	D-2- D-1	P-5- P-4	P-3- P-2	外勤 事务	共计			
战略规划股									
2014/15 年度核定数	—	—	2	—	1	3	2	—	5
2015/16 年度拟议数	—	—	2	—	—	2			2
净变动	—	—	—	—	(1)	(1)	(2)	—	(3)
区域/特派团间合作支助股									
2014/15 年度核定数	—	—	1	—	1	2	—	1	3
2015/16 年度拟议数	—	—	—	—	—	—	—	—	—
净变动	—	—	(1)	—	(1)	(2)	—	(1)	(3)
外勤支助小组									
2014/15 年度核定数	—	—	1	1	1	3	1	—	4
2015/16 年度拟议数	—	—	1	2	—	3	—	1	4
净变动	—	—	—	1	(1)	—	(1)	1	—
州办事处									
2014/15 年度核定数	—	—	5	25	—	30	42	28	100
2015/16 年度拟议数	—	—	5	23	—	28	43	22	93
净变动	—	—	—	(2)	—	(2)	1	(6)	(7)
特派团联合分析中心									
2014/15 年度核定数	—	—	4	1	1	6	15	2	23
2015/16 年度拟议数	—	—	4	1	1	6	14	2	22
净变动	—	—	—	—	—	—	(1)	—	(1)
联合行动中心									
2014/15 年度核定数	—	—	2	—	1	3	—	2	5
2015/16 年度拟议数	—	—	—	—	—	—	—	—	—
净变动	—	—	(2)	—	(1)	(3)	—	(2)	(5)
传播和新闻办公室									
2014/15 年度核定数	—	—	3	6	5	14	35	5	54
2015/16 年度拟议数	—	—	3	6	2	11	34	4	49
净变动	—	—	—	—	(3)	(3)	(1)	(1)	(5)

	国际工作人员						本国工作 人员 ^a	联合国 志愿人员	共计
	副秘书长- 助理秘书长	D-2- D-1	P-5- P-4	P-3- P-2	外勤 事务	共计			
政治事务科									
2014/15 年度核定数	—	1	4	2	1	8	2	3	13
2015/16 年度拟议数	—	1	4	2	1	8	2	3	13
净变动	—	—	—	—	—	—	—	—	—
行政领导和管理共计									
2014/15 年度核定数	1	2	29	36	16	84	98	41	223
2015/16 年度拟议数	1	2	24	35	9	71	94	32	197
净变动	—	—	(5)	(1)	(7)	(13)	(4)	(9)	(26)

^a 包括本国专业干事和本国一般事务人员。

国际工作人员：净减少 13 个员额(裁撤 10 个，调动 3 个)

本国工作人员：净减少 4 个员额(裁撤 10 个，新设 2 个，调动 4 个)

联合国志愿人员：净减少 9 个职位(裁撤 8 个，调动 1 个)

秘书长特别代表办公室

国际工作人员：减少 2 个员额(裁撤 1 个 P-4 员额，1 个 P-4 调到法治构成部分的安全部门改革股)

44. 随着特派团规模缩小，拟裁撤 P-4 职等的政策干事员额，因为过渡规划、定期报告和某些政策职能(例如保护平民)进一步移交给其他单位，使这些领导或协调职能与战略规划股、联合行动中心、政治事务科和秘书长副特别代表(法治)办公室等其他单位的核心任务更加一致。

45. 安全理事会第 2190(2014)号决议呼吁联利特派团与双边和多边伙伴密切协调，协助利比里亚政府尽快制定和执行安全部门改革的国家战略。为此，拟通过利用特派团法治支柱内的能力加强特派团专门的安全部门改革能力，目前只有秘书长特别代表办公室 1 个 P-4 员额(法治)负责这方面工作。另拟将安全部门改革顾问员额(P-4)调到法治支柱专门的安全部门改革股。调动此员额来加强安全部门改革能力，预计将对该活动领域的任务执行产生重大积极影响。

46. 任务优先次序更加明确，加上特派团贯穿各领域的活动以更加综合的方式开展，工作方法效率更高，工作人员技能更符合员额职能要求，所有这些都增强了秘书长特别代表办公室以及整个特派团的工作。

联合行动中心

国际工作人员：减少 3 个员额(裁撤 1 个 P-5 员额，调动 1 个 P-4 员额和 1 个外勤事务员额)

联合国志愿人员：减少 2 个职位(裁撤 1 个职位，调动 1 个职位)

47. 联合行动中心的工作量预计在 2015/16 年度预算期间保持不变。在某些方面，工作量甚至会增加，因为联利特派团兵力的预计减少会导致安全相关事件增加。与此同时，采用形势认识及地理空间环境综合报告系统预计将大幅提高数据收集、整理、分析和报告的效率。这再加上联利特派团在过渡时期的全面精简，为联合行动中心与特派团联合分析中心合并组成联合分析和行动中心提供了契机。这将使特派团能够裁撤 1 个联合行动中心主任员额(P-5)、1 个联合国志愿人员协理报告干事职位，并将 1 个联合行动中心副主任员额(P-4)、1 个外勤行政助理和 1 个联合国志愿人员协理报告干事职位调至联合分析和行动中心。特派团联合分析中心主任将负责管理拟议的联合分析和行动中心。

48. 联合行动中心与特派团联合分析小组合并后，新设的联合分析和行动中心的管理将得到改善，包括信息流动更直接，工作程序和工作方法更有成效、效率更高。再加上形势认识及地理空间环境系统的推出，预期这将大幅提高生产率。

特派团联合分析中心(拟更名为联合分析和行动中心)

国际工作人员：无净变动(裁撤 1 个 P-4 和 1 个外勤事务员额，1 个 P-4 和 1 个外勤事务员额调到联合行动中心)

本国工作人员：减少 1 个员额(裁撤 1 个本国一般事务人员)

联合国志愿人员：无净变动(裁撤 1 个职位，从联合行动中心调入 1 个职位)

49. 特派团联合分析中心使特派团团长和特派团领导团队能够深入了解各种问题和趋势及其影响和潜在发展，并对可能会影响特派团执行任务的贯穿各领域的问题和威胁作出及时评估。中心的产品为决策、加强特派团和应急规划提供依据。

50. 如上文所述，2015/16 年度预算期间，特派团联合分析中心的工作量预计不会减少。在某些方面，预计工作量还会在联利特派团继续军事缩编后增加。随着部队人数的减少，特派团将更依靠中心进行信息收集和威胁评估，并提供预警，以便能够采取预防性行动。特派团联合分析中心和联合行动中心分享人力资源使特派团联合分析中心能够将其目前的配置减少 1 个信息分析员(P-4)、1 个联合国志愿人员协理信息分析员、1 个本国一般事务协理政治事务干事和 1 个外勤事务行政助理，同时将从联合监测分析中心调来 1 个 P-4 职等联合行动中心副主任、1 个外勤事务行政助理和 1 个联合国志愿人员协理报告干事。联合分析和行动中

心由特派团联合分析中心主任监管。由于埃博拉危机期间征聘工作人员填补空缺职位方面的挑战，特派团联合分析中心必须进一步优先提供其产品和服务，因此减员步骤放缓。

战略规划股

国际工作人员：减少 1 个员额(裁撤 1 个外勤事务员额)

本国工作人员：减少 2 个员额(裁撤 1 个本国专业干事和 1 个本国一般事务员额)

51. 战略规划股负责协调联利特派团的过渡规划。该股与内部行为体、联合国国家工作队和其他行为体协调或监督战略和业务规划以及预算编制程序的各个实务方面工作。随着特派团推进缩编，这些行为体可能将承担目前由特派团承担的一系列责任。

52. 本国专业干事将与利比里亚国家安全顾问在总统办公厅同地办公，以填补能力差距并全面审查安全过渡问题，从而支持利比里亚政府，包括协调将联利特派团余留安全责任移交给国家安全机构的进程。自战略规划股成立以来，国家安全顾问办公室的作用发生了变化，现在主要是一个决策机构，而不是一个协调机制。此外，联利特派团与政府有关安全过渡协调已经由一个联合过渡工作组负责，国防部为该小组承担文秘和协调职能。因此不再需要国际安全顾问一职。

53. 作为联利特派团改组的一部分工作，秘书长特别代表办公室为提高效率而精简了若干行政程序。这使行政职能能够由较少工作人员履行。于是，战略规划股不再需要 1 个外勤事务员额和 1 个本国一般事务员额行使行政辅助职能。

54. 国家安全理事会承担决策作用，联合过渡工作组负责协调安全过渡规划。有鉴于此，这一员额存在的主要理由已不再适用。秘书长特别代表前沿办公室为战略规划股提供行政支持，是自联利特派团改组以来行政支持逐步提高效率的结果。

传播和新闻办公室

国际工作人员：减少 3 个员额(裁撤 3 个外勤事务员额)

本国工作人员：减少 1 个员额(裁撤 1 个本国一般事务员额)

联合国志愿人员：减少 1 个职位(裁撤 1 个职位)

55. 传播和新闻办公室向利比里亚内外目标受众提供可信、准确和及时的新闻，介绍利比里亚巩固和平和稳定的进展，以及联利特派团和整个联合国系统在支持政府这些努力方面的贡献。办公室还为特派团领导和特派团媒体关系提供传播和媒体关系支持。此外，办公室协调特派团的内外信息活动，包括与政府和其他伙伴协调。

56. 2015/16 年度预算期间，特派团提议改组传播和新闻办公室出版物股，该股与录像股和摄影股合并，合并后改名为多媒体股。该股将成为该科内所有多媒体活动和产出的综合中心。

57. 传播和新闻办公室在 2015/16 年度预算期间的工作量预计不会减少。视埃博拉病毒疫情、选举筹备工作以及安全理事会有关联利特派团过渡的进一步决定而定，工作量甚至可能会增加。然而，鉴于征聘具有某些才干的工作人员有困难，预计一些职位仍会空缺很长时间，因而需要进一步考虑方案活动的优先次序。在这方面，拟裁撤以下员额：裁撤 1 个无线电广播技术干事(FS-6)、1 个摄影师(FS-4)、1 个行政助理(FS-4)、1 个联合国志愿人员社区外联新闻干事和 1 个视频制作人助理(NGS-5)。

58. 拟裁撤联利特派团广播股 1 个外勤事务员额预计不会产生影响，因为广播调整了业务，并将把与该广播电台运作没有直接关系的无线电技术员工作外包给独立承包人。

59. 多媒体股的设立是为了更好地整合该科的数字媒体能力，从而更精简有关产品制作过程。裁撤 1 个视频制作助理(本国一般事务)员额将不会影响播放时间和视频新闻报道及视频专题节目。本预算期间，这些报道和节目的优先次序经过进一步调整，略有减少。拟裁撤 2 个 FS-4 员额和 1 个联合国志愿人员职位预计不会对该科的成果或效率产生不利影响，因为在新的多媒体股，有能力必要时承担相关职能的工作人员将负责更多照片字幕和归档工作。现有行政人员将承担协助外联股的行政职能。

区域/特派团间合作支助股

国际工作人员：减少 2 个员额(裁撤 1 个 P-4 员额，1 个外勤事务员额调到和解与巩固和平科)

联合国志愿人员：减少 1 个职位(1 个职位调到外勤支助小组)

60. 自 2013 年 7 月区域/特派团间合作支助股成立以来，联利特派团能够对处理边界问题采取综合办法，并与联科行动进一步加强特派团间合作的实质性工作。区域/特派团间合作支助股、外勤支助小组以及驻边界各州外地办事处也达到无缝互动水平。由于取得了这些成果，同时利比里亚与科特迪瓦边界沿线安全局势大大改善，联利特派团领导人决定，专门用于处理这一问题的人员可以精简，自 2015 年 7 月 1 日起，区域/特派团间合作支助股的余留能力(1 名联合国志愿人员协理联络干事)可以安插在外勤支助小组。协调联利特派团外地结构的外勤支助小组旨在确保对联利特派团执行任务以及联合国在州一级所有干预和活动中采取连贯一致的做法。该小组还支持实施“一体方案”(包括与政府发展议程一致的联合国发展援助框架)，为此统一业务效率，优化资源利用，加强管理和问责制，以支持在州一级执行任务。

61. 拟议的裁撤预计将提高效率和生产率。区域/特派团间合作支助股使联利特派团能统筹处理边界问题，并加强了与联科行动的特派团间合作。外勤支助小组将承担这一职能，区域/特派团间合作支助股余留的一个联合国志愿人员将调到外勤支助小组。该股并入外勤支助小组预计将增强行政管理领域的效率、协调和生产率，使其能够将 1 个外勤事务员额调至和解与巩固和平科，以填补该科的行政能力的不足。

62. 拟裁撤 1 个 P-4 员额，调动 1 个外勤事务员额，行政职责将由秘书长特别代表办公室的外勤行政助理接管，从而确保与该办公室在更大范围内进行高级别协调。

外勤支助小组

国际工作人员：无净变动(裁撤 1 个外勤事务员额，1 个 P-3 员额调自国家办事处)

本国工作人员：减少 1 个员额(1 个本国一般事务员额调到国家办事处)

联合国志愿人员：增加 1 个职位(1 个职位调自区域/特派团间合作支助股)

63. 区域/特派团间合作支助股使联利特派团能够以综合办法处理边界问题，并进一步加强与联科行动的特派团间合作的实质性工作。区域/特派团间合作支助股、外勤支助小组以及驻边界各州外地办事处也已经达到无缝互动水平。由于已取得这些成果，而且利比里亚与科特迪瓦边界沿线安全局势大大改善，联利特派团领导人决定，处理这一问题的专门人员可以精简，自 2015 年 7 月 1 日起，区域/特派团间合作支助股的余留的 1 个联合国志愿人员协理联络干事和 1 个州办事处的 1 名联络干事可以安置在外勤支助小组。1 个本国一般事务小组助理将被调到州办事处提供必要的支持。外勤支助小组协调联利特派团的外地结构，并确保对特派团执行任务以及联合国在州一级的所有干预和活动采取连贯一致的办法。该小组还支持实施“一体方案”(包括与该国政府发展议程一致的联合国发展援助框架)。

64. 区域/特派团间合作支助股的拟议人员调动和并入外勤支助小组预计将增强效率、协调和生产率。这两个单位合并后得以裁撤 1 个行政助理外勤事务员额。行政职能将由秘书长特别代表办公室外勤事务行政助理团队管理。

州办事处

国际工作人员：减少 2 个员额(1 个 P-3 调到秘书长副特别代表(巩固和平和支助)办公室，1 个 P-3 调到外勤支助小组)

本国工作人员：净增 1 个员额(裁撤 6 个本国一般事务员额；设置 2 个本国一般事务员额；1 个本国一般事务员额调自外勤支助小组；从司法救助和安全科调入 3 个本国专业干事，从法律和政策改革科调入 1 个本国专业干事)

联合国志愿人员：减少 6 个职位(裁撤 5 个职位，1 个职位调到法律和政策改革科)

65. 联利特派团州办事处在 2015/16 年度预算期间的工作符合特派团的重点，将集中支持：加快安全部门改革和过渡；国内司法和安全部门服务扩大到州一级，

包括扩大辅导、宣传和斡旋。根据工作情况，各办事处将加强业务整合，特别是要有效地处理司法与安全的关系以及治理与法治的关系。

66. 州办公室内统筹行动得到更加重视，这样可将每个办事处的行政职能合并，由一个员额承担。为支持合并，将裁撤 2 个本国一般事务人权监测员员额，设置 2 个本国一般事务小组助理员额，以提供目前还没有的能力。为进一步精简外地办事处，消除过剩能力，1 个 P-3 联络干事员额将调到外勤支助小组担任区域和特派团间合作协调人，1 个本国一般事务新闻助理员额、1 个联合国志愿人员新闻干事员额和 3 个本国一般事务人权监测员员额将予裁撤。

67. 巩固和平和支助支柱的核心责任将予调整，以重点注意体制改革和全国和解，通过斡旋和政治支持来支持这些努力，并在利比里亚-科特迪瓦边境地区支持跨界稳定方案和举措。调整后，州办事处的这方面人员可予精简，裁撤 4 个联合国志愿人员民政干事员额，1 个 P-3 外地办事处主任员额调到秘书长副特别代表办公室，以履行与联合国各机构驻外地办事处、非政府组织和政府实体联络的职能，同时对副特别代表履行其推动特派团斡旋职责的决定作出及时反应并采取后续行动。

68. 为了支持联利特派团新的法治任务，通过能力建设和培训在全国各地扩大国内司法和安全部门服务，1 个联合国志愿人员职位将从一个州办事处调到联利特派团总部法律和政策改革科，以支持司法机构的工作，并改进与外地的技术联系，4 个本国专业干事员额(3 个司法事务干事员额和 1 个法治干事员额)将从总部调到州办事处，以便在涉及性暴力和性别暴力的案件和复杂刑事案件的试点审理工作中，以及在刑事司法过程的关键方面，对各州的律师和公设辩护人进行辅导。

69. 秘书长特别代表办公室外勤支助小组和各州外地办事处拟裁撤、调动和改派员额的计划符合联利特派团的新任务，并且是对增强本国工作人员能力的承认和奖励。这还将使外地办事处能够与联合国国家工作队、联合国埃博拉应急特派团等实体在保护平民、司法、安全等贯穿各方面的法定活动领域制定更统筹一致的办法，并便利加强每个州办事处内的合作，包括分享资源。

构成部分 1：安全

70. 无论是在埃博拉病毒病疫情爆发后期，还是在其之后的环境中，联利特派团都将继续与利比里亚政府密切合作，巩固和平与稳定，保护平民。在埃博拉疫情不再对利比里亚的和平和稳定构成威胁之前，安全理事会已暂停联利特派团的军事缩编。联利特派团军事部门和建制警察部队将继续开展引人注目的活动，具有机动性，保持警惕，确保能快速应对国家安全机构无法独立管控的事件，以此作为保护平民任务的一部分活动。在这方面，联利特派团建制警察部队将继续作为第二反应梯队，军事部队将作为第三反应梯队。联利特派团警察将继续支持利比

里亚国家警察作为有效的第一反应梯队的的能力发展，以及在公共安全和平民保护领域的的能力发展。

71. 联利特派团将加大力度支持建设安全部门，在这方面特别是为利比里亚国家警察和移民归化局提供支持，因为这对于在 2016 年 6 月 30 日之前由利比里亚政府全面接手联利特派团的安全责任的顺利加速安全过渡至关重要。要做到这一点，将需要恢复失去的势头，采取措施，防止埃博拉病毒进一步传播，不再沿用 2014/15 年财政期间很长时间内的做法，即把执法训练设施用于应对埃博拉的工作。那种做法对利比里亚国家警察和移民归化局人员招聘和培训工作产生了负面影响，减少了接受基本培训的人员数目。这种支持的关键要素将是与利比里亚国家警察和移民归化局一道加强在首都之外部署国家执法人员，并支持这些机构开展招聘和培训工作。这也将包括增加招募、留用和提升妇女的战略。

72. 利比里亚埃博拉病毒流行说明需要加强在安全部门的国家机构间的合作，尤其是业务规划和信息共享。因此，联利特派团将加大力度发展利比里亚国家警察、移民归化局和缉毒局的综合业务规划和应对能力。这些努力也将针对打击跨国犯罪股开展。联利特派团将通过西非海岸倡议，与联合国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国际刑事警察组织(国际刑警组织)和西非办/联合国秘书处政治事务部合作，继续为该股提供支持。

73. 此外，联利特派团将更加侧重社区层面的预警和预防对公共安全的威胁，更多地支持发展社区治安能力，支持利比里亚按照 2011 年国家安全和情报法建立州和区安全委员会机制的努力。联利特派团还将与利比里亚小武器问题全国委员会和利比里亚国家警察协作发展利比里亚管制、监测小武器、轻武器和相关材料的能力。

74. 在本预算期间，几内亚和科特迪瓦将举行总统选举。因此，特派团将更加优先重视跨界合作。一旦埃博拉疫情缓解，联利特派团就将恢复其加强国家当局在利比里亚与科特迪瓦、几内亚和塞拉利昂边界沿线联合安全合作的作用。联利特派团还将与西非办和联科行动合作，支持马诺河联盟不断努力推进实施跨界和平与和解举措，包括在与几内亚和塞拉利昂边界沿线采取跨界建立信任和信息共享措施。此外，联利特派团军事部队还将继续通过空中和地面巡逻，监测边境地区，并开展巡逻。

预期成绩	绩效指标
1.1 保持利比里亚安全环境稳定	1.1.1 无具有政治动机的重大武装暴力事件 (2013/14: 0; 2014/15: 0; 2015/16: 0) 1.1.2 设立运行良好的州安全委员会的数目 (2013/14: 3; 2014/15: 5; 2015/16: 10) 1.1.3 不依靠联利特派团支持就没有能力处理的公

预期成绩	绩效指标
	共治安事件的政府机构数目减少(2013/14: 7; 2014/15: 3; 2015/16: 1)
	1.1.4 联利特派团向国家安全机构全面移交安全责任的过渡

产出

- 军事观察员 8 052 个巡逻日(11 组每天巡逻 2 次, 巡逻 366 天), 包括空中和地面巡逻, 以收集信息, 与当地社区联络, 观察各社区内总体情况并收集有关具体事件的信息
- 2 150 个空中巡逻小时(米-8 型 1 200 个小时、米-24 型 750 个小时、B-1900 型 200 个小时), 包括空中边界巡逻、空中穿插徒步巡逻、空中侦察、海洋空中巡逻、特殊飞行和机组人员培训
- 各营 27 450 个巡逻日(3 个营每天巡逻 25 次, 巡逻 366 天), 包括徒步和机动(陆地和空中)巡逻以及护送行动和要人保护
- 快速反应部队 1 098 个巡逻日(每天巡逻 3 次, 巡逻 366 天), 包括徒步和机动(陆地和空中)巡逻以及护送行动
- 建制警察部队 2 928 个巡逻日(8 支部队每天巡逻 1 次, 巡逻 366 天), 包括徒步和机动联合巡逻
- 2 次威胁评估, 范围涵盖与联利特派团过渡有关的战略、安全和行动问题, 与利比里亚国家警察联合进行
- 联合国警察联合活动 8 784 人次(24 个队部每天联合活动 1 次, 366 天开展活动), 与利比里亚国家警察和移民归化局联合进行, 包括与 15 个州地方当局和社区进行日常联系/联络/巡逻
- 为利比里亚国家警察开办 12 次关于尊重人权、急救作用和职责及保护平民的培训
- 与国家安全委员会秘书处协调, 为 15 个州安全委员会就司法和安全部门协调和整合、预警系统、平民保护等问题拟订 12 份介绍
- 与司法部及其机构召开 6 次工作会议, 商讨政府完全行使安全职责的全国过渡计划的实施问题
- 由利比里亚安全机构开展 4 次武器检查, 与利比里亚国家警察小武器股联合进行
- 多媒体宣传活动, 通过联利特派团电台广播节目, 提供与和平、安全、保护平民有关的可靠、可信、及时的信息: 每周五次播出 45 分钟的“咖啡时间”每日时事广播节目; 每周 7 次播出 1 小时广播讨论节目(“犯罪观察”、“利比里亚每日新闻”、“全国新闻”、“政府工作访谈”、“溪镇”、“美食屋”和“新闻首页”)(364 次); 每周 9 次播出 30 分钟关于过渡的节目(468 次); 每天 2 次播出 1 小时性别平等广播节目(104 次)(妇女世界和女孩权力); 每天 5 次播出事实和娱乐广播节目(676 次); 每周 2 次娱乐节目(“Liberia Tonight”)(104 次); 每周 1 次音乐节目(52 次); 每天 15 次 10 分钟的英文、利比里亚英文、法文和 3 种当地语文的每日新闻广播节目/新闻简讯(3 750 次); 每周 1 次播出 15 分钟法文广播节目(52 次)
- 9 次 3 分钟的新闻视频, 12 次 3 分钟的主题视频节目, 4 次遵纪守法节目, 录制在 DVD 光盘上, 每 4 个月分发给 150 个录像厅; 制作 6 期《今日联利特派团》电子通讯节目, 宣讲特派团优先任务(例如安全过渡、政治和体制改革); 完成 132 项照片拍摄任务, 每日 250 张照片, 4 个图片

展；举行 12 次记者招待会，发布 21 份新闻稿。所有照片、视频、广播和出版物产品都张贴在联利特派团网站和数字社交媒体平台上

- 举行 7 次为期五天的全国多媒体宣传活动，内容是：警察招募，特别强调女警察招募和社区警务及安全驾驶；预防性暴力和性别暴力，包括强奸儿童行为；防止性剥削和性虐待；“16 日活动”和人权；宪法和体制改革，包括简政放权和民族和解；总统选举；人道主义问题，包括预防和应对埃博拉疫情，在蒙罗维亚由 11 个传统演出团体举办 48 场演出，在 15 个州分发宣传材料，包括 15 000 件短袖圆领汗衫、6 万份传单、15 000 张贴纸、37 000 个腕带、55 000 份海报、105 条布横幅、158 个奖杯、200 台晶体管收音机和 200 个太阳能充电器
- 制作 8 个公益告示或宣传视频，用于在电视上播放并分发给 150 个录像厅；制作 30 个公共事务告示，用于在联利特派团电台和 30 个社区电台播放。所有宣传物品都张贴在特派团网站和数字媒体平台上

预期成绩	绩效指标
1.2 在有效控制利比里亚边界并加强移民归化局能力方面取得进展	1.2.1 向 45 个正式过境点部署更多移民归化局人员(2013/14: 1 196; 2014/15: 1 200; 2015/16: 13 00)
	1.2.2 支持边境稳定的跨边界活动增加，包括国家安全机关、文职当局和传统领导人之间的会议数目增加(2013/14: 8; 2014/15: 4; 2015/16: 20)
	1.2.3 移民归化局经过训练、配发装备的人员在利比里亚与塞拉利昂、科特迪瓦和几内亚接壤地区的边界巡逻次数增加(2013/14: 80; 2014/15: 100; 2015/16: 250)

产出

- 联合边界巡逻 360 次(部队: 20 次巡逻, 12 个月每个月巡逻; 联合国警察: 10 次巡逻, 12 个月每个月巡逻), 巡逻地点为利比里亚与塞拉利昂、科特迪瓦和几内亚之间的边界, 目的是监测边界安全情况, 包括毒品、武器和人员的非法贩运、武装分子跨边界移动和难民流动
- 1 次几内亚跨界活动威胁评估, 关系到定于 2015 年举行的几内亚总统选举
- 3 次威胁评估, 与联科行动协作, 绘制与科特迪瓦接壤边界地区武装人员分布图
- 在边境 8 个州, 每州进行 1 次边境稳定进展情况和新举措实施机会评估, 目的是向联合国系统和国际合作伙伴在利比里亚开展方案活动打下基础, 以支持利比里亚政府
- 与地方政府和边界社区以及科特迪瓦(8 次)、几内亚(6 次)、塞拉利昂(6 次)有关方面合作, 举办 20 次跨界建立信任和信息共享活动
- 与内务部合作, 召开 2 次四方会议, 协助与科特迪瓦的跨界协作
- 为移民归化局官员举办 90 次培训辅导, 内容是如何组织和有效便利与其他安全机关、文职当局、传统领导人以及与科特迪瓦、几内亚和塞拉利昂相应机构在 45 个正式过境点和 5 个区域指挥中心召开跨界会议

- 与移民归化局协作，为移民归化局边界巡逻队举办 4 期关于徒步巡逻和机动巡逻、使用非致命武力、行动准备/快速反应的培训
- 与移民归化局协作，为移民归化局 200 名官员举行 10 次在职培训(蒙罗维亚 5 次，蒙罗维亚之外 5 次)，讲解边界管理和管制、证件识别、性别平等、移徙管理、行为和纪律及移徙法
- 与移民归化局协作，为移民归化局拟定 1 份人力部署计划

预期成绩	绩效指标
1.3 利比里亚执法机构在全国各地控制犯罪和维持法治的能力和业绩得到改进	1.3.1 受过培训、配发装备且已经部署的利比里亚国家警察人数增加(2013/14: 4847; 2014/15: 6170; 2015/16: 4806) 1.3.2 蒙罗维亚以外地区受过培训、配发装备且已经部署的利比里亚国家警察人数增加(2013/14: 991; 2014/15: 1778; 2015/16: 1171) 1.3.3 利比里亚国家警察中女警员所占百分比增加(2012/13: 18%; 2013/14: 20%; 2014/15: 20%)

产出

- 与利比里亚国家警察协作，举办 5 期在职培训，协助利比里亚国家警察小武器管制股的权力下放
- 为国家警察训练学院举办 12 次工作辅导会，内容是国家警察训练学院培训需求评估的实施
- 与利比里亚国家警察协作，为部署在蒙罗维亚和 5 个地区的各警区、警察局和仓库的利比里亚国家警察举办 48 期在职培训，内容是：办公室管理、指挥与管制、交通管理、公共安全、业务规划和执行、基本干预技巧与逮捕技巧、谈话和讯问、社区警务和性别平等主流化
- 与利比里亚国家警察协作，开办 5 次沟通业务培训，协助成立利比里亚国家警察区域业务中心
- 为利比里亚国家警察举办 6 次辅导会，讨论与利比里亚国家警察协作。拟定社区警务战略事宜
- 与利比里亚国家警察协作，开办 1 次利比里亚国家警察招聘活动，招聘地区和州一级符合基本招聘年龄、学历要求的妇女
- 与利比里亚国家警察协作，拟定 1 份人力部署计划
- 为国家执法机构(利比里亚国家警察、移民归化局、缉毒局和打击跨国犯罪股)开办 8 次综合业务规划和反应能力建设培训班
- 为利比里亚国家警察打击犯罪部门和犯罪情报部门、缉毒机构和打击跨国犯罪股开办 6 次能力建设培训班，拟定犯罪统计数字收集方案及绘制犯罪发布情况图和分析

外部因素

有效执行国家过渡计划，包括在没有驻扎特派团军事部队的地区实行充分的国家安全监督，并建立有效的平民保护能力；利比里亚与马诺河联盟国家之间的边界相对稳定，包括与科特迪瓦边界地区安全局势改善，而且塞拉利昂和几内亚政局稳定，在几内亚和塞拉利昂总统选举期间也保持稳定；有制定和执行双边、四方及区域安全和稳定战略的政治意愿；有改革安全部门的政治意愿，包括所需法律规章得到通过；利比里亚国家警察、国家警察培训学院、移民归化局、缉毒局和打击跨国犯罪股获得充足的预算拨款；捐助者继续为所有这些机构提供支持

表 2
 人力资源：构成部分 1——安全

类别	共计								
一. 军事观察员									
2014/15 核定数	133								
2015/16 拟议数	133								
净变动	—								
二. 军事特遣队									
2014/15 核定数	4 765								
2015/16 拟议数	4 678								
净变动	(87)								
三. 联合国警察									
2014/15 核定数	498								
2015/16 拟议数	498								
净变动	—								
四. 建制警察部队									
2014/15 核定数	1 265								
2015/16 拟议数	1 265								
净变动	—								
五. 政府提供人员									
2014/15 核定数	32								
2015/16 拟议数	32								
净变动	—								
六. 文职工作人员									
	国际工作人员						本国工作 人员 ^a	联合国 志愿人员	共计
	副秘书长- 助理秘书长	D-2- D-1	P-5- P-4	P-3- P-2	外勤 人员	小计			
部队指挥官办公室									
2014/15 核定员额	—	2	—	—	2	4	—	—	4
2015/16 拟议员额	—	2	—	—	2	4	—	—	4
净变动	—	—	—	—	—	—	—	—	—
联合国警务专员办公室									
2014/15 核定员额	—	2	10	3	2	17	2	—	19
2015/16 拟议员额	—	2	10	3	1	16	4	—	20
净变动	—	—	—	—	(1)	(1)	2	—	1

六. 文职工作人员	国际工作人员						本国工作 人员 ^a	联合国 志愿人员	共计
	副秘书长- 助理秘书长	D-2- D-1	P-5- P-4	P-3- P-2	外勤 人员	小计			
文职工作人员小计									
2014/15 核定数	—	4	10	3	4	21	2	—	23
2015/16 拟议数	—	4	10	3	3	20	4	—	24
净变动	—	—	—	—	(1)	(1)	2	—	1
(一至六) 共计									
2014/15 核定数	—	—	—	—	—	—	—	—	6 716
2015/16 拟议数	—	—	—	—	—	—	—	—	6 630
净变动	—	—	—	—	—	—	—	—	(86)

^a 包括本国专业干事和本国一般事务人员。

国际工作人员：净减少 1 个员额(裁撤)

本国工作人员：净增加 2 个员额(调动)

75. 部队指挥官办公室人员无变动。

联合国警务专员

国际工作人员：减少 1 个员额(裁撤 1 个外勤事务)

本国工作人员：增加 2 个员额(1 个本国一般事务员额调自法律和政策改革科，1 个本国一般事务员额调自培训辅导股)

76. 2014 年，警务构成部分加强了新闻股，该股目前有三名警察。警务构成部分还继续加强与特派团通信和新闻办公室的协作，此外还努力加强社区警务工作。通过这些改进，不再需要保持 1 个外勤事务行政助理作为警务专员办公室内的关系及联络助理。与此同时，警务构成部分办公室主任负责联利特派团所有警官的招聘、入职、遣返的行政管理(400 多名)，却没有行政助理。同样，“背风”行动负责人办公室负责蒙罗维亚以外所有 160 名警官的监管，还负责确保有效实施联合国警察在各州的活动，也没有行政助理。因此提议调来 2 个本国一般事务员额(1 个调自法律和政策改革科，因为该科工作人员共用办公场地(从法律和政策改革科调到联合国警务专员办公室)后所需行政支持减少；1 个调自将被裁撤的培训辅导股)。

构成部分 2：法治

77. 特派团的法治构成部分将为国家司法和安全部门的改革和监督提供有针对性的支持，包括应对因埃博拉病毒危机暴露或加剧的弱点和挑战，并利用机遇。特派团将强调有必要更多与地方司法和安全部门行为体互动，增进警务和惩戒两方面持续的专门培训和辅导带来的成果。特派团也将继续以统筹方式与联合国国家工作队和其他合作伙伴在优先领域进行合作，如支持国家立法和政策框架改革，增加司法

和安全部门的问责，进一步发展司法和安全机构的能力，包括领导和管理系统的能力，加强司法和安全部门在全国各地的服务，加大力度增进和保护人权。

78. 根据安全理事会第 2190(2014)号决议，联利特派团将进行斡旋，在政治上支持利比里亚政府努力在宪法和体制改革方面取得进展，特别是法治和安全部门取得进展。在这方面，联利特派团将支持制定和实施下列措施：立法和政策改革的关键措施，包括订正国家安全战略；安全部门立法、警察法案和专门用于惩戒改造局的战略和计划；2013 年警察、法院系统和监察机关管理和问责审查确认为重点的整个司法和安全部门的法律、管制和政策改革举措(作为司法和安全联合方案的一环)。重点将是加强司法和安全部门的监督、问责和专业精神，包括人权问责。

79. 联利特派团将支持利比里亚政府努力改革军事司法的立法和监管框架。联利特派团将进一步开展活动，加强努力，实施和支持州安全委员会和地区司法和安全中心综合方案，在全国各地扩大司法和安全服务覆盖面。特派团还将开展全面努力，通过试点有针对性地在案件管理战略和法律专业精神方面对利比里亚检察官进行辅导和培训，改善刑事司法系统的运作。具体辅导措施将重点注意处理性暴力和性别暴力案件、引人注目的复杂案件、长期审前拘留案件。特派团还将继续努力与司法部和法院系统合作，减少审前羁押的总发生率。

80. 按照安全理事会第 2190(2014)号决议的规定，联利特派团将继续努力改善培训方案，加强辅导活动，以加强司法和安全机构的能力。这将包括发展国家司法和安全培训机构的能力，促进国家和国际管理培训机构的联系，对担任领导职务的人进行有针对性的辅导，并支持在职培训。向利比里亚国家警察提供的培训、辅导和技术支持将继续，以消除 2013 基线评估中查出的差距。改善惩戒设施的管理，仍将是联利特派团的一个重点。联利特派团将继续支持惩戒改造局的能力发展。此外，联利特派团还将支持利比里亚政府协调其努力，与包括双边和多边合作伙伴在内的所有合作伙伴一道，按照安全理事会第 2190(2014)号决议的规定，改革安全部门和法治部门。国际建制警察部队从蒙罗维亚中央监狱和大吉德惩戒所撤出后，联利特派团协助惩戒改造局的工作将会变得更加重要。增强治安非致命武力的使用、使用武力的政策的制订和实施、事件管理机构等方面的培训，无论是在内部还是与利比里亚国家警察协作进行，都需要特派团持续提供大量专门支持。

81. 为了执行安全理事会第 1325(2000)号决议，联利特派团将支持利比里亚政府将性别平等问题纳入安全部门政策制订和培训过程。特派团还将支持政府努力打击性暴力和基于性别的暴力，消除这些罪行不受惩罚的现象，包括采取措施，加强国家警察在这方面的能力，提高对现有关于性暴力的立法和人权标准的认识。依照安全理事会第 2190(2014)号决议，联利特派团将继续努力加强国家人权问题独立委员会的能力，支持在执行《国家人权行动计划》方面取得进一步进展，包括落实《残疾人权利公约》，履行该国在条约机构、特别程序和普遍定期审议机制框架内的人权义务。特派团还将采取措施，支持民间社会组织和传统领袖促进保护人权。

预期成绩	绩效指标
2.1 在改革和落实国家立法和政策框架方面取得进展	2.1.1 主管当局核准司法和安全部门法律执行条例(2013/14: 0; 2014/15: 4; 2015/16: 5) 2.1.2 根据执行计划实施经修订的国家安全战略(2013/14: 2; 2014/15: 5; 2015/16: 6) 2.1.3 按照 2006 年西非国家经济共同体(西非经共体)《关于小武器和轻武器、其弹药及其他相关材料的公约》，建立利比里亚国家小武器委员会数据库 2.1.4 提高警察、检察机关和司法机构管理和问责制审查所提建议的执行率(2013/14: 20%; 2014/15: 25%; 2015/16: 50%)
产出	
- 与司法部举行 6 次能力建设会议，讨论执行《警察法》及其他司法和安全法律 - 与利比里亚国家小武器委员会举行 6 次能力建设会议，讨论执行《火器和弹药管制法》 - 与利比里亚国家警察协作，制定 1 份利比里亚国家警察小武器武器检查与管理标准作业程序 - 与司法部、法院系统及其他司法部门行为体举行 6 次能力建设会议，讨论执行 2013 年警察、法院系统和检察机关管理和问责制审查建议 - 为法院系统和司法部编写 3 份咨询文件，内容涉及执行 2013 年刑事司法会议关于审查法院规则、国家刑事司法政策和国家法律援助政策的决议 - 向议会司法和国防委员会提出关于审查司法和安全部门立法草案的 4 份咨询文件 - 与利比里亚民间社会安全部门改革工作组举行 4 次能力建设会议，讨论立法改革和监督问题 - 为安全部门机构，包括利比里亚国家警察、利比里亚武装部队及移民归化局，举办 2 次讲习班，以制订一种机制来执行经修订的国家安全战略 - 与国家安全部门伙伴、开发署和联合国促进性别平等和增强妇女权能署(妇女署)协商，拟订 1 份全联合国范围的计划，支持实施政府订正过渡计划，以便在 2016 年 6 月 30 日之前承担安全责任	
预期成绩	绩效指标
2.2 加强司法和安全部门问责制	2.2.1 建立利比里亚国家警察的文职监督机制(2013/14: 0; 2014/15: 0; 2015/16: 1) 2.2.2 在所有 5 个地区总部建立利比里亚国家警察职业标准司办事处(2013/14: 0; 2014/15: 5; 2015/16: 5) 2.2.3 增加接受案件管理策略、法律专业精神和利比里亚法律培训的司法学院和国家警察培训学院教官人数(2013/14: 不适用; 2014/15: 不适用; 2015/16: 20) 2.2.4 国防部和司法部设立军事司法法律框架(2013/14: 不适用; 2014/15: 不适用; 2015/16: 1)

产出

- 与司法部举行 6 次能力建设会议，讨论落实利比里亚国家警察文职监督机制问题
- 为议会司法和国防委员会举办 3 次关于有效监督司法和安全部门的能力建设研讨会
- 与司法部举行 6 次能力建设会议，以加强检察署的问责机制
- 与利比里亚国家警察以及各司法和安全中心公共事务处协作，制定 1 个关于利比里亚国家警察不当行为的公众投诉报告机制
- 与利比里亚国家警察协作，为权力下放的利比里亚国家警察职业标准司的成员举办 5 次关于纪律规定的培训课程(5 个地区各 1 次)
- 为利比里亚武装部队和国防部编写 1 份利比里亚武装部队军事司法的立法和政策框架审查报告
- 与国防部和司法部举行 4 次能力建设会议，讨论拟订 1 份关于军事司法程序的谅解备忘录
- 拟订关于案件管理、法律专业精神和利比里亚法律的 1 个培训模块和 2 次培训课程，供司法学院和国家警察培训学院的教官使用
- 为利比里亚国家警察及移民归化局拟定 1 份咨询文件，举办 6 次能力建设课程和 2 次培训课程，内容涉及制定和执行晋升政策，这些政策规定了适用于所有级别的公平、透明、择优和非政治晋升程序，包括征聘、留用和晋升妇女的战略
- 与利比里亚国家警察举行 4 次能力建设会议，讨论制定一个社区守护论坛监管框架，确定作用和职能
- 为司法部、治理委员会、议会及国家人权问题独立委员会编写 2 份关于司法和安全部门文职和议会监督机制运作情况的分析报告
- 与利比里亚反腐败委员会及司法和安全部门机构举行 4 次关于反腐败机制的联合能力建设会议

预期成绩	绩效指标
2.3 加强利比里亚司法和安全机构的能力	2.3.1 在 3 个地区总部建立利比里亚国家警察培训中心(2012/13: 1; 2014/15: 3; 2015/16: 3)
	2.3.2 司法机构实施标准化记录保存系统的州增加(2012/13: 4; 2014/15: 5; 2015/16: 15)
	2.3.3 获得案件管理策略和法律专业精神辅导的检察官和公设辩护人人数量增多(2013/14: 不适用; 2014/15: 不适用; 2015/16: 20)
	2.3.4 接受高级安保和使用非致命武力培训的惩戒改造局官员人数增多(2013/14: 0; 2014/15: 0; 2015/16: 50)

产出

- 编写关于《警察法》和《火器和弹药管制法》的 2 个培训课程单元，供国家警察培训学院培训新招募人员使用
- 为司法部和司法机构法院管理官办公室举行 10 次审查会议，讨论手册记录保存系统的推出及执行情况的监测和评价
- 为司法部检察官(州检察官和市检察官)举行 2 次能力建设会议，内容涉及邦州、洛法州、蒙特塞拉多州和宁巴州用于起诉的标准化记录保存系统
- 与司法部协作开发 1 个司法部人员技能分析数据库
- 与利比里亚国家警察协作编写 4 份监测和评价报告，涉及在处理利比里亚国家警察已查明的重大缺陷方面的进展情况
- 为利比里亚国家警察及移民归化局教员举办 4 期关于课程发展和教员发展的培训员培训班
- 为利比里亚国家警察及移民和归化局官员举办 6 次能力建设课程(各地区 5 次，蒙罗维亚 1 次)，涉及人力资源、车队和设施管理、采购、规划和公共行政职能领域
- 为利比里亚国家警察及移民归化局的地区、州和区指挥官举办 6 次关于领导能力和管理发展的培训课程(各地区 5 次，蒙罗维亚 1 次)
- 为利比里亚国家警察及移民归化局的加纳管理与公共行政学院毕业生举办 12 次关于应用所习得的领导能力和管理技能的辅导课程
- 为惩戒管理人员编写 1 份培训手册和教学计划，用于关于总体监狱管理的高级管理培训方案
- 为惩戒改造局官员的在职培训开发 10 个标准培训模块
- 为惩戒改造局官员举办 2 次关于高级安保(使用非致命武力)的课程
- 制定关于“惩戒改造局使用武力”的政策
- 制定和落实 2 个监狱事件管理结构(1 个业务结构、1 个战略结构)
- 为惩戒改造局高级管理人员举办 2 次讲习班，内容涉及监测和评价该局 2014-2018 年战略计划的执行情况
- 与惩戒改造局协作，按照关于联利特派团撤离准备就绪情况的清单对 14 个州的 15 个惩戒设施进行审计

预期成绩	绩效指标
2.4 加强司法和安全服务	2.4.1 通过 5 个地区司法和安全中心向更多的州提供司法和安全服务(2013/14: 5 个州; 2014/15: 6 个州; 2015/16: 15 个州) 2.4.2 由性暴力和性别暴力罪行股起诉的性暴力和性别暴力案件百分比上升(2013/14: 不适用; 2014/15: 不适用; 2015/16: 30) 2.4.3 审前羁押情况减少(2013/14: 75%; 2014/15: 70%; 2015/16: 60%)

产出

- 与司法和安全联合方案秘书处举行 12 次能力建设会议，讨论推出五个司法和安全中心事宜
- 为司法部、司法机构和国家安全委员会秘书处举行 6 次州级磋商并编写 1 份报告，评估司法和安全中心及州安全委员会在将司法和安全服务分散到州一级方面产生的影响
- 为利比里亚国家警察刑事部及妇女和儿童保护科官员举办 6 次在职专门联合培训讲习班(各地区 5 次，蒙罗维亚 1 次)
- 与利比里亚国家警察和检察长办公室协作，制定 1 项利比里亚国家警察和司法部性暴力和性别暴力罪行股之间分享统计信息的战略
- 为检察官举办 72 次关于案件管理策略和法律专业精神的辅导课程
- 为性暴力和性别暴力罪行股官员举办 12 次关于案件管理和起诉的培训和辅导课程
- 为司法部检察署和司法部门公设辩护处举办 12 次关于案件处理流程和管理审前长期羁押案件的辅导课程，并为利比里亚国家警察罪行处理司举办关于调查和证据收集及监管链的辅导课程
- 与司法部和法院管理官办公室举行 6 次能力建设会议，讨论降低审前羁押率，包括为此进行卷宗审查、案件管理及确定保释规定的适用性
- 为性暴力和性别暴力工作队举行关于统一数据、报告和趋势分析的 15 次培训课程(15 个州各 1 次)
- 与性别平等、儿童与社会保护部、非政府组织和联合国国家工作队协作，制定 1 项预防性暴力和性别暴力战略

预期成绩	绩效指标
2.5 更加遵守人权文书、规范和标准，在保护人权方面取得进展	2.5.1 加强国家人权行动计划的实施，包括执行《残疾人权利公约》的国家战略的实施(2013/14: 6; 2014/15: 8; 2015/16: 10)
	2.5.2 更好履行利比里亚的国际人权义务，包括有关普遍定期审议、条约机构和特别程序的义务(2013/14: 6; 2014/15: 8; 2015/16: 10)
	2.5.3 全国独立人权委员会在国家和州一级的监测访问和宣传举措数目增加(2013/14: 50; 2014/15: 65; 2015/16: 85)
	2.5.4 全国民间社会组织的人权报告和宣传举措数量增加(2013/14: 不适用; 2014/15: 15; 2015/16: 20)

产出

- 与国家和民间社会实体，包括司法部和外交部，举行 15 次工作和辅导会议，讨论加大力度执行人权行动计划以及执行 2015 年普遍定期审议提出的建议的问题
- 为政府协调人、国家人权问题独立委员会和民间社会组织举办 2 次关于条约报告的培训课程

- 为国家人权问题独立委员会举行 2 次关于人权监测、报告和宣传的培训课程
- 为国家人权问题独立委员会举办 12 次能力建设会议，讨论支持其任务的问题，包括议事棚方案
- 与国家和地方传统领导人举行 5 次圆桌会议，讨论传统习俗和传统司法中的人权普遍性问题
- 与安全 and 法治机构(警察、惩戒、检察、法院和军事机构)举行 8 次能力建设会议，讨论在各自的政策和业务活动中纳入和执行人权标准的问题，包括努力打击性暴力和基于性别的暴力以及消除这类罪行不受惩罚的现象的问题
- 与人权和残疾问题工作队、全国残疾人组织联盟和全国残疾人委员会举行 6 次辅导和工作会议，讨论倡导和监测残疾人的权利问题
- 与财政和发展规划部、司法部以及国家人权问题独立委员会等其他利益攸关方举行 6 次能力建设会议，讨论本着以人权为基础的方针执行、监测和评价转型议程
- 与民间社会组织举行 15 次工作和辅导会议，讨论关于人权的监测、报告、宣传和建立联系活动以及针对不同性别的人权问题
- 与国家和民间社会行为体，包括国家人权问题独立委员会、国家特许权局、商会和司法部，举行 6 次辅导会议，讨论在特许区以及国营和私营企业的业务活动中纳入商业和人权标准问题

外部因素

行政、立法和司法机关具有改革整个司法和安全部门的政治意愿，包括优先采取体制改革措施，通过关于建立适当管理框架的立法和条例，政府各机构进行有效协调，与民间社会和国家其他利益攸关方进行有效的建设性互动协作，司法和安全部门机构获得充足预算拨款，包括努力增加捐助方对这些部门的支持；全国独立人权委员会获得在利比里亚全国履行任务的足够资源；委员会保持独立，并与国家其他当局建立有效工作关系，确保委员会各项建议得到落实；政府和民间社会继续充分参与国家人权行动计划指导委员会的工作。

表 3
人力资源：构成部分 2，法治

	国际工作人员					国际人 员 共计	本国工 作人员 ^a	联合国 志愿人员	共计
	副秘书长- 助理秘书长	D-2 -D-1	P-5 -P-4	P-3 -P-2	外勤 人员				
秘书长副特别代表(行动和法治)办公室									
2014/15 年度核定数	1	1	3	—	2	7	1	1	9
2015/16 年度拟议数	1	1	2	—	2	6	1	—	7
净变动	—	—	(1)	—	—	(1)	—	(1)	(2)
惩戒和监狱咨询处									
2014/15 年度核定数	—	—	3	—	1	4	2	4	10
2015/16 年度拟议数	—	—	2	1	1	4	4	3	11
净变动	—	—	(1)	1	—	—	2	(1)	1

	国际工作人员					国际人 员 共计	本国工 作人员 ^a	联合国 志愿人员	共计
	副秘书长- 助理秘书长	D-2 -D-1	P-5 -P-4	P-3 -P-2	外勤 人员				
司法救助和安全股									
2014/15 年度核定数	—	—	3	2	1	6	9	—	15
2015/16 年度拟议数	—	—	—	—	—	—	—	—	—
净变动	—	—	(3)	(2)	(1)	(6)	(9)	—	(15)
培训和辅导股									
2014/15 年度核定数	—	—	1	1	—	2	5	—	7
2015/16 年度拟议数	—	—	—	—	—	—	—	—	—
净变动	—	—	(1)	(1)	—	(2)	(5)	—	(7)
法律和政策改革科									
2014/15 年度核定数	—	—	2	2	1	5	7	—	12
2015/16 年度拟议数	—	—	3	2	1	6	4	2	12
净变动	—	—	1	—	—	1	(3)	2	—
人权和保护科									
2014/15 年度核定数	—	1	5	1	2	9	5	1	15
2015/16 年度拟议数	—	1	4	1	2	8	4	2	14
净变动	—	—	(1)	—	—	(1)	(1)	1	(1)
安全部门改革股									
2014/15 年度核定数	—	—	—	—	—	—	—	—	—
2015/16 年度拟议数	—	—	1	1	—	2	—	1	3
净变动	—	—	1	1	—	2	—	1	3
能力建设和辅导股									
2014/15 年度核定数	—	—	—	—	—	—	—	—	—
2015/16 年度拟议数	—	—	4	1	—	5	4	—	9
净变动	—	—	4	1	—	5	4	—	9
共计，法治									
2014/15 年度核定数	1	2	17	6	7	33	29	6	68
2015/16 年度拟议数	1	2	16	6	6	31	17	8	56
净变动	—	—	(1)	—	(1)	(2)	(12)	2	(12)

^a 包括本国专业干事和本国一般事务人员。

国际工作人员：净减 2 个员额(裁撤 6 个、新设 3 个、调动 1 个)

本国工作人员：净减 12 个员额(裁撤 6 个、调动 6 个)

联合国志愿人员：净增 2 个员额(裁撤 2 个、新设 3 个、调动 1 个)

秘书长副特别代表(法治)办公室

国际工作人员：减少 1 个员额(裁撤 1 个 P-4 员额)

联合国志愿人员：减少 1 个职位(裁撤 1 个职位)

82. 1 名特别助理(P-4)和 1 名联合国志愿人员行政助理为该办公室的工作提供实质性支助，确保支柱部门内部和支柱部门之间的协调，以及该办公室与其内部和外部对话者之间顺畅连贯的信息流动和报告。惩戒咨询股、能力建设和辅导股以及安全部门改革股通过法治特等干事(D-1)，向秘书长副特别代表(法治)报告工作，法治特等干事由 1 名行政助理(外勤人员)协助工作，预计这种协调将得到适当管理，从而得以裁撤上述两个员额。

能力建设和辅导股

国际工作人员：增加 5 个员额(新设 2 个 P-4 员额，从培训和辅导股调入 1 个 P-4 员额，从司法救助和安全科调入 1 个 P-4 和 1 个 P-3 员额)

本国工作人员：增加 4 个员额(从培训和辅导股调入 1 个本国专业干事，从司法救助和安全科调入 1 个本国专业干事和 2 个本国一般事务员额)

83. 拟设立一个新的能力建设和辅导股，通过在性暴力和基于性别的暴力案件以及复杂的刑事案件等试点案件中，以及在刑事司法程序的关键方面，为州检察官和公设辩护人提供辅导，解决司法和安全部门的国家行为体存在的系统性弱点和能力缺陷。此外，该股将进一步发展司法和安全机构中央一级的能力，包括领导和管理能力。

84. 要实现这一点，需要设立 2 个 P-4 职等司法事务干事员额；从司法救助和安全科调入 1 个 P-4、1 个 P-3、1 个本国专业干事和 2 个一般事务员额；从培训和辅导股调动 1 个 P-4 和 1 个本国专业干事到能力建设和辅导股。联利特派团拥有国家系统领导经验的法治专家将支持加强司法和安全机构中央一级的领导和管理能力；拥有国内公诉和辩护经验的专家将在性暴力和基于性别的暴力案件以及复杂的刑事案件等试点案件中辅导州检察官和公设辩护人。能力建设和辅导股将直接向法治特等干事(D-1)报告工作。该股将得到在外地和该股内的法治干事的支持，并将由秘书长副特别代表(法治)办公室 2 个外勤事务员额中的 1 个员额进一步提供支持。

85. 辅导工作有望提高地方和中央各级国家行为体的专业精神，以及中央一级的领导和管理能力，改进其生产率和效率。具体的预期成绩包括：地方行为体受到更加紧密的监督；这些行为体如果失职，即被追究责任；确保有效执行法律，包括《陪审团法》；确保妥善利用保释保证书和罚款；确保适当和正规运用在押犯人清理定案机制；减少审前羁押情况；减少复杂和严重案件的调查和起诉之间的拖延。

司法救助和安全科

国际工作人员：减少 6 个员额(裁撤 1 个 P-5、1 个 P-3 和 1 个外勤事务员额，调动 1 个 P-4 和 1 个 P-3 员额到能力建设和辅导股，安排 1 个 P-4 员额到法律和政策改革科)

本国工作人员：减少 9 个员额(裁撤 2 个本国专业干事员额和 1 个本国一般事务员额，调动 1 个本国专业干事和 2 个本国一般事务人员到能力建设和辅导股，安排 3 个本国专业干事员额到一个州办事处)

86. 司法救助和安全科为联利特派团提供专门能力，监测司法系统运作，查明、分析和报告一系列影响司法系统的系统性问题，与司法部门的国家伙伴互动协作，发展其能力、专业精神和功能。

87. 为筹备特派团文职过渡进程并最大限度地发挥执行任务对司法事务的影响，安全理事会第 2190(2014)号决议修订了联利特派团的任务规定，把重点放在继续发展利比里亚的法治机构和加快制订和执行安全和司法发展与改革计划的进展方面。因此，特派团提议将资源优先用于以更集中和强化的方式处理法治部门三个重点领域已查明的系统性和能力差距：建设司法合作伙伴中央一级的领导和管理能力；发展州检察官和公设辩护人的专业精神；支持进一步整合州一级司法和安全行为体。为实现目标，拟通过建立新的能力建设和辅导科、解散司法救助和安全股并将以下资源从该科调至该股：1 个 P-4、1 个本国专业干事和 2 个本国一般事务员额。任职者将在性暴力和基于性别的暴力案件和复杂的刑事案件等试点案件中，以及在刑事司法进程的关键方面，辅导州检察官和公设辩护人。一个 P-4 职等员额将调往法律和政策改革股，以加强其能力，加速与司法机构有关的法律和政策改革；3 个本国专业干事员额将调往联利特派团外地办事处，以支持加强整合州一级司法和安全行为体。能力建设和辅导科成员将直接向特等法治干事(D-1)报告工作；该科将由秘书长副特别代表办公室 2 个外勤事务员额中的 1 个协助工作。司法救助和安全科其余 6 个员额因此得以裁撤(1 个 P-5、1 个 P-3、1 个外勤人员、2 个本国专业干事和 1 个本国一般事务)。

88. 拟议的变动将促进更有效地在地方统筹法治与相关治理及其他举措，以及汇报这些举措的成果。将资源调拨到各外地办事处将使法治支柱部门能够更直接地参与支持地方举措，包括州一级安全和司法部门地方行为体的能力建设。这将包括扶持负责解决当地安全和保护平民问题的州安全委员会。辅导活动将有助于减少审前羁押情况，有助于在地方上更积极地处理法治问题。

法律和政策改革科

国际工作人员：增加 1 个员额(从司法救助和安全科调来 1 个 P-4 员额)

本国工作人员：减少 3 个员额(裁撤 1 个本国干事员额、1 个本国干事员额调往州办事处、1 个本国一般事务员额调往联合国警务专员办公室)

联合国志愿人员：增加 2 个职位(新设 1 个职位，并从国家办事处调来 1 个职位)

89. 安全理事会第 2190(2014)号决议强调，利比里亚当局必须继续并加快体制改革，特别是在法治和安全部门领域的改革，并强调联利特派团必须支持这些努力。要执行这项任务，需要在有关紧急立法和政策方面加强对国家机构的支持，这对于改革至关重要。

90. 为了执行该任务，还将让法律和政策改革股工作人员与司法部、法院系统同地办公，并可能与法律改革委员会同地办公。为此，拟将司法救助和安全科目前担任特派团与司法部门之间联络人的 1 个 P-4 员额，以及外地办事处的任职者有司法背景的 1 个联合国志愿人员，调往法律和政策改革科：任职者将在司法部门内同地办公，并以有关该机构的立法和政策改革为重点。拟将 1 个本国专业干事员额改派至联利特派团外地办事处，以支持加强州一级司法和安全行为体的整合。由于难以征聘律师填补本国专业干事员额，还拟裁撤 1 个空缺的本国专业干事员额，设立 1 个联合国志愿人员员额。任职者将在司法部内同地办公，担任司法事务干事。由于工作人员同地办公，法律和政策改革科内行政支助所需资源将减少。拟将 1 个本国一般事务员额调入警务专员办公室，将设在联合国警察办公室主任办公室内。该办公室负责联合国警察所有单派警察(500 多人)从征聘和入职直至任务结束的行政安排。该不该收目前没有得到行政支持。

91. 这一领域任务执行方面的拟议变化和新办法(同地办公)将会加强法律和政策改革科的能力，以支持落实国家刑事司法行为体和利比里亚国际伙伴共同确定的司法和安全部门改革优先事项。这还将大大加强联利特派团对国家司法和安全机构内工作人员进行政策和法律改革的能力建设提供的支持。

培训和辅导股

国际工作人员：减少 2 个员额(1 个 P-4 员额调往能力建设和辅导股，1 个 P-3 员额调往安全部门改革股)

本国工作人员：减少 5 个员额(裁撤 1 个本国专业人员员额和 1 个本国一般事务员额、1 个本国专业干事员额调往能力建设和辅导股、1 个本国专业干事员额调往惩戒和监狱咨询科、1 个本国一般事务员额部署至联合国警务专员办公室)

92. 安全理事会第 2190(2014)号决议决定，特派团应支持利比里亚政府参与更有针对性地加强能力建设，以确保移交安全、司法和惩戒部门职责所需的国家

自主程度。为了有效执行其新任务、更有效地筹备特派团的过渡，联利特派团将其资源优先用于更具体地处理法治部门系统性和查明的优先领域能力差距，包括中央一级领导能力和管理能力以及州律师和州一级公设辩护人的专业精神。

93. 因此，对于培训和辅导股的资源，拟将：1 个 P-4 员额和 1 个本国专业干事法治干事员额调往能力建设和辅导股，以在试点方案中向州律师和公设辩护人提供辅导，1 个 P-3 职等员额调往安全部门改革股，设立该股是为了加强特派团在这一领域的能力。还拟调动 1 个本国专业干事员额，以加强惩戒和监狱咨询科的能力，以此加强对国家监狱当局的培训。另拟将 1 个本国一般事务员额调往警察部门，以支持行动主管的工作，行动主管在没有行政支助的情况下，负责监督部署在蒙罗维亚以外的所有 160 名单派警察，并负责确保在州一级有效实施联合国警察活动。其余两个员额(法治办公室的 1 个员额(本国专业干事职类)和 1 个本国一般事务小组助理员额)将被裁撤。拟议裁撤培训和辅导股预计将提高效率和生产率。该股建立的系统确保培训得到系统性协调，并将人权和性别问题纳入培训模块。这些系统加上在体制能力建设、监测司法系统以及联合国警察和惩戒咨询股使用的培训和辅导方法方面迄今取得的经验，为建立能力建设和辅导股奠定了基础。

惩戒和监狱咨询处

国际工作人员：无净变化(裁撤 1 个 P-4 员额，新设 1 个 P-3 员额)

本国工作人员：增加 2 个员额(从培训和辅导股调来 1 个本国专业干事员额，从人权与保护科改派 1 个本国专业干事员额)

联合国志愿人员：减少 1 个职位(裁撤 1 个职位)

94. 惩戒和监狱咨询处目前直接向秘书长副特别代表(法治)汇报工作。在蒙罗维亚，区总部就监狱系统改革、特别是有关其专业化的改革，向监狱领导提供咨询和协助。教化指导人员在该国 15 个州中的 14 个州在同一地点办公，向监狱行政人员提供日常协助，并就良好监狱管理做法和遵守最低限度标准规则向其提供咨询和指导。该科还提供监狱安全、业务、政策和基础设施等领域的专门监狱培训和协助，以有成效、高效率地管理监狱。

95. 鉴于联利特派团的过渡，提议秘书长副特别代表办公室内的法治特等干事(D-1)承担更直接的领导责任并监督支柱若干单位，包括惩戒和监狱咨询处。惩戒和监狱咨询处将通过该法治特等干事(D-1)向秘书长副特别代表汇报工作。还提议进行一些变动，以：(a) 加强该股的能力，向惩戒改造局提供关于政策制定、法律责任和人权方面的有针对性的辅导，(b) 充实在惩戒安全方案领域的专长——在该领域，专家很少拥有 P-4 职等员额所需的学术背景和专业经验，因此很难征

聘到这一级别的专家。因此，1 个 P-4 惩戒顾问员额拟予裁撤。上述目标将通过如下人员配置变动实现：1 个法治干事员额(本国专业干事职类)从培训和辅导股调往惩教和监狱咨询处，以支持制定和实施国家惩教培训计划；从人权与保护科改派 1 个法律顾问(本国专业干事职类)，以处理惩戒系统内人权和相关法律问题；并设立 1 个 P-3 惩教干事员额，以支持惩戒安全方案。还拟裁撤 1 个联合国志愿人员行政助理职位，因为其职能可由其余行政工作人员行使。

96. 在联利特派团过渡的背景下，拟议的上下级关系变动将加强惩教咨询领域的领导和监督。

安全部门改革股

国际工作人员：增加 2 个员额(从秘书长特别代表办公室调来 1 个 P-4、从培训和辅导股调来 1 个 P-3)

联合国志愿人员：增加 1 个职位(新设 1 个职位)

97. 安全理事会第 2190(2014)号决议决定，联利特派团的任务应包括协助利比里亚政府制订国家安全部门改革战略。为此，特派团打算设立一个联利特派团-联合国国家工作队安全部门改革协调机制，以利用联合国系统在利比里亚的能力。特派团还提议在法治支柱部门内设立一个专门的安全部门改革股，以协调对制订和执行国家安全部门改革战略的支持。该股还将与联利特派团的外地办事处密切协调，试行旨在加强州一级安全部门执行能力的举措，使其能够处理当地的安全问题，包括保护平民。此外，该股将支持联利特派团实地人员，并就其在执行特派团保护平民政策方面的作用，向其提供咨询。

98. 作为特派团正在进行的过渡进程的一部分，拟设立的安全部门改革股将作为计划中的联利特派团/联合国国家工作队安全部门改革协调机制秘书处，并将提供战略和技术咨询，以支持国家安全机构制定和实施国家安全部门改革战略。该股还将支持将安保服务从蒙罗维亚分散到各州，并采取试点举措，通过建设州安全委员会的能力等途径，加强州一级机构应对地方安全挑战的能力。

99. 该股还将作为执行联利特派团保护平民任务的协调中心。要做到这一点，将需要从秘书长特别代表(法治)办公室调入 1 个 P-4 政策干事员额、从法治培训和辅导股调入 1 个 P-3 法治干事员额，并新设 1 个联合国志愿人员法治干事职位。安全部门改革股将得到秘书长副特别代表(法治)办公室(1 个 P-5 高级司法事务干事)和警察部门(1 个 P-5 政策改革顾问和 1 个 P-3 报告干事)内协调中心的进一步协助。此外，秘书长副特别代表(法治)办公室的 1 个行政助理(外勤人员)将向该股提供行政支持。该股将向通过秘书长副特别代表(法治)办公室的特等法治干事向秘书长副特别代表(法治)汇报工作，设立法治特等干事这个职位的明确目的是以一致方式处理整个法治支柱内所有安全和司法问题。

人权和保护科

国际工作人员：减少 1 个员额(裁撤 1 个 P-4 员额)

本国工作人员：减少 1 个员额(改派 1 个本国专业干事员额至惩戒和监狱咨询处)

联合国志愿人员：增加 1 个职位(新设 1 个职位)

100. 安全理事会第 2190(2014)号决议规定的联利特派团新任务是继续重视促进、保护和监测利比里亚的人权。与此同时，新任务要求更加重视侵害和虐待儿童和妇女行为，包括性暴力和性别暴力，支持政府努力打击此类暴力，包括打击对犯下此种罪行有罪不罚的现象。新的重点将反映在该科的工作计划和工作人员分工上。

101. 在正在进行的联利特派团过渡的背景下，由于人权和保护科工作优先次序的进一步调整以及进一步依据职能调整专长，该科拟裁撤 1 个 P-4 员额。为加强该科向法治和其他联利特派团外地部门以及当地合作伙伴包括地方官员、警察、惩戒和移民机构工作人员就人权优先问题和案例提出建议的能力，拟设立 1 个联合国志愿人员人权干事职位。

102. 拟议裁撤 1 个 P-4 员额，将在根据特派团的新任务重新调整职能优先次序的基础上，精简该科实质性资源的分配。在该科设立 1 个联合国志愿人员职位，预计将加强对外地人权干事的实务支持，以便更有针对性、更有效在各州采取干预措施，包括加强对国家人权问题独立委员会等政府实体和国家非政府实体在各州的能力建设的支持。改派 1 个本国专业干事员额产生的影响将微乎其微。由于没有确定该职位的适当候选人，因此该职位已空缺了一段时间，该职位的优先职能已在该科内部消化。

构成部分 3：巩固和平和支助

103. 按照安全理事会第 2190(2014)号决议，联利特派团将支持利比里亚政府继续努力在宪法和体制改革及全国和解进程方面取得进展。将性别平等观念纳入主流和执行安全理事会关于妇女、和平与安全的第 1325(2000)和 1820(2008)号决议仍将是执行任务的核心，倡导和支持打击性暴力和性别暴力也同样如此。

104. 体制改革对于利比里亚的长期和平与稳定以及有效的安全过渡至关重要。特别是由于利比里亚许多冲突的根源仍未得到解决，如果不进行体制改革，该国仍将容易发生动乱。通过秘书长特别代表的斡旋和政治支持，特派团将支持治理领域的宪政和重大体制改革方面的进展。虽然巩固这些改革的工作将在联利特派团结束任务后继续进行，但该特派团将通过提供政治支持，为在上述领域取得不可逆转的进展奠定基础。这将包括与地方和国家各级的各类主要利益攸关方接触，包括政府和民间社会。

105. 斡旋和政治支持的目的将是：增进机构问责制和透明度，以切实提供服务，在治理、法治和安全部门改革方面尤其如此；在民族和解进程中取得进展，包括落实国家愈合、建设和平与和解战略路线图方面取得进展；对安全部门行为体实行文职监督和问责；在加强首都以外地区安全行为体的同时，在权力分散和下放方面取得进展；加强国家和地方各级国家廉政机构；采取减少族裔紧张状况、地区紧张状况和其他紧张状况的措施，鼓励推行适当的政策方针和条例以改进对土地和自然资源的管理；加强政治包容和社会凝聚力的措施。

106. 作为秘书长特别代表斡旋的一部分，特派团将鼓励宪法审查委员会与国家与国际利益攸关方协同确保具有包容性和参与性的宪法改革进程，使拟议修正案能反映利比里亚人民的意愿。特派团还将与国家国际伙伴协调，协助创造为拟议宪法修正案举办和平、包容的全民投票的有利环境，包括创造在全民投票之前进行广泛、有效的公民教育的有利环境，同时支持国家行为体筹备 2017 年大选。

107. 让社会各阶层参与、具有包容性的全面民族和解进程对巩固利比里亚和平和社会凝聚力必不可少。联利特派团将与国家当局、联合国国家工作队和国际社会一道推进和解举措，并把应对埃博拉危机对民族和解进程的影响的措施纳入经修订的国家愈合、建设和平与和解战略路线图。

108. 作为保护平民活动的一部分，联利特派团将与联合国国家工作队合作，支持政府努力加强各州和平委员会的能力，使其更有效地履行管理、解决和减轻冲突在各个层面影响的职能。

109. 埃博拉危机突显了国家应急系统的脆弱性，以及建立更有力的灾害管理系统的必要性。作为埃博拉危机后恢复阶段的一部分工作，联利特派团将倡导颁布有关备灾和救灾能力的立法和政策并建立相关机构。

预期成绩	绩效指标
3.1 加强国家当局的能力，以在 2016 年举办和平、有公信力的立宪公民投票、在 2017 年举办总统选举和立法选举	3.1.1 全国选举委员会颁布筹备和举行全民投票问题的指导，包括全民投票程序、选民准则和对投票工作人员的指示
	3.1.2 全国选举委员会按照其发布的全民投票日历进行全民投票筹备工作，包括选民登记更新和公布临时登记名册
	3.1.3 全国选举委员会推出经改进的选举进程行政和财政管理系统
	3.1.4 利比里亚国家警察和其他执法机构为 2016 年立宪公民投票的安保制定规划和预算

产出

- 与全国选举委员会和联合国开发计划署(开发署)合作，为全国选举委员会和包括所有已登记政党在内所有利益攸关方举行 2 次党派间协商论坛，讨论全民投票、选举筹备工作、流程和程序
- 编写 2 份关于选举有关立法和监管进程(包括申诉程序)的报告
- 与开发署合作，为全国选举委员会、民间社会组织和媒体进行 1 次全民投票安全安排和预算审查
- 根据拟议修正案的范围，与宪法审查委员会、立法机构和全国选举委员会对委员会举办全民投票的能力进行 1 次审查，处理安全、后勤、预算要求等问题
- 与宪法审查委员会和开发署协作，为国家利益攸关方，包括所有 15 个州的政府官员、民间社会组织和社区，举行 1 次全民投票公民教育运动
- 与宪法审查委员会、女议员核心小组、民间社会组织和联合国国家工作队合作，召开 1 次全国利益攸关方论坛，审议涉及性别平等、尊重人权的《宪法》修正案
- 与性别平等、儿童与社会保护部、国家选举委员会、妇女非政府组织、妇女署和开发署的协作，举办 2 次关于提高妇女参与选举进程的会议

预期成绩	绩效指标
3.2 关键改革进程取得进展	3.2.1 政府机构采纳的总审计委员会审计建议数目(2013/14 年度: 3; 2014/15 年度: 5; 2015/16 年度: 7)
	3.2.2 立法机构通过减少灾害风险法案，并设立灾害管理机构
	3.2.3 立法机构核准宪法修正案

产出

- 为内政部编写 1 份分析报告，分析州行政部门管理扩展地方政府服务范围和财政转移的能力，内容涉及有效运作的州/县安全委员会及其与国家安全机构的关联
- 与财政和发展规划部和治理委员会合作，编写 1 份分析报告，分析对联邦特派团过渡至关键的预算编制过程和向各部门拨款情况，其中提出关于善治做法的建议
- 与治理委员会和利比里亚采掘业透明度倡议机构合作，编写 4 份分析报告，讨论遵守国际标准方面的合同分配和执行问题，这些国际标准包括自愿伙伴关系协定、金伯利进程证书制度和利比里亚采掘业透明度倡议法
- 与总审计委员会合作，编写 1 份关于上一财政年度期间编写的审计报告采纳和后续行动情况的监测报告

预期成绩	绩效指标
3.3 在实现包容各方的民族和解和全面的社会融合方面取得进展	3.3.1 成立土地局州土地委员会，负责管理州土地(2013/14 年度:0; 2014/15 年度:0; 2015/16 年度: 4) 3.3.2 运用正常运作的减少冲突机制，增加农业、采矿和林业租让地总量(2013/14 年度: 3; 2014/15 年度: 5; 2015/16 年度: 8) 3.3.3 正常运作的和平调解委员会数目增加(2013/14 年度: 0; 2014/15 年度: 10; 2015/16 年度: 15)
产出	
- 与内政部、国家特许权局、土地委员会和联合国国家工作队合作，编写 3 份关于针对性特许权方案的分析文件，内容涉及社区冲突管理及其对受影响社区的影响 - 与内政部、国家安全局、性别平等、儿童和社会保护部、利比里亚建设和平办公室和联合国国家工作队合作，编写 2 份关于和平委员会和州安全委员会在预防和解决冲突(包括预警)方面业绩的评估研究报告 - 与内政部、性别平等，儿童和社会保护部、土地委员会和联合国国家工作队合作，编写 1 份关于国家愈合、建设和平和和解战略路线图执行进展情况的咨询文件，以及 1 份关于妇女在民族和解进程中当前和潜在作用的分析文件，其中特别注重社会凝聚力问题 - 与利比里亚建设和平办公室和联合国国家工作队合作，编写 1 份关于真相与和解委员会建议执行情况的文件 - 与土地委员会和司法部合作，编写 1 份关于非诉讼纠纷解决方式的落实和适用情况的报告，包括边界地区的情况 - 与内政部、国家灾害管理局和联合国国家工作队合作，举办 3 次利益攸关方协商会议(3 个州中每个州 1 次)，以验收减少灾害风险和风险管理计划 - 开展 60 个有关法治、治理、和解与人权的速效项目，重点是能力和技能建设、基础设施建设、基本服务、以及对地方一级产生影响的注意性别平等的创造谋生手段举措	
外部因素	
推进关键改革进程的政治意愿；处理腐败和改善透明治理做法的政治意愿和体制能力；政府进行体制改革的能力，以及各国家行为体对执行的有效支持；执行国家愈合、建设和平和和解战略路线图的势头；社区切实参与的动机和可用手段；权力下放政策和法案的颁布及其执行进展；减少灾害风险法案和政策的通过和颁布	

表 4
人力资源：构成部分 3，巩固和平和支助

	国际工作人员						本国工作 人员 ^a	联合国 志愿人员	共计
	副秘书长- 助理秘书长	D-2 -D-1	P-5 -P-4	P-3 -P-2	外勤 人员	国际工作 人员 共计			
秘书长副特别代表(巩固和平和支助)办公室									
2014/15 年度核定数	1	—	2	—	3	6	6	1	13
2015/16 年度拟议数	1	—	2	2	3	8	6	1	15
净变动	—	—	—	2	—	2	—	—	2
巩固民主治理科									
2014/15 年度核定数	—	1	—	1	1	3	—	—	3
2015/16 年度拟议数	—	—	—	—	—	—	—	—	—
净变动	—	(1)	—	(1)	(1)	(3)	—	—	(3)
治理科									
2014/15 年度核定数	—	—	6	—	1	7	6	3	16
2015/16 年度拟议数	—	—	—	—	—	—	—	—	—
净变动	—	—	(6)	—	(1)	(7)	(6)	(3)	(16)
和解与巩固和平科									
2014/15 年度核定数	—	—	8	2	—	10	8	2	20
2015/16 年度拟议数	—	—	—	—	—	—	—	—	—
净变动	—	—	(8)	(2)	—	(10)	(8)	(2)	(20)
性别平等事务股									
2014/15 年度核定数	—	—	1	1	—	2	5	2	9
2015/16 年度拟议数	—	—	1	1	—	2	2	2	6
净变动	—	—	—	—	—	—	(3)	—	(3)
艾滋病毒/艾滋病顾问股									
2014/15 年度核定数	—	—	1	—	—	1	4	2	7
2015/16 年度拟议数	—	—	—	—	—	—	—	—	—
净变动	—	—	(1)	—	—	(1)	(4)	(2)	(7)
巩固和平事务									
2014/15 年度核定数	—	—	—	—	—	—	—	—	—
2015/16 年度拟议数	—	1	8	5	3	17	11	3	31
净变动	—	1	8	5	3	17	11	3	31
巩固民主治理科共计									
2014/15 年度核定数	1	1	18	4	5	29	29	10	68
2015/16 年度拟议数	1	1	11	8	6	27	19	6	52
净变动	—	—	(7)	4	1	(2)	(10)	(4)	(16)

^a 包括本国专业干事和本国一般事务人员。

国际工作人员：净减 2 个员额(裁撤 4 个、新设 1 个、调动 1 个)

本国工作人员：净减 10 个员额(裁撤 7 个、调动 3 个)

联合国志愿人员：净减 4 个职位(裁撤 14 个、新设 1 个、调动 3 个)

秘书长副特别代表办公室(将更名为秘书长副特别代表(巩固和平和支助)办公室)

国际工作人员：增加 2 个员额(从州办事处调来 1 个 P-3，新设 1 个 P-2 员额)

110. 至关重要的是，随着特派团安全部队的缩编和文职过渡的进展，和平与稳定方面的收益得到巩固。目前正在和解和治理等领域实施重大改革，包括通过问责制和透明度推动更高效的包容性服务和自然资源管理，以及宪法审查。鉴于工作重点从提供技术援助转移到协助政府推进这些进程的斡旋和政治参与，拟将秘书长副特别代表(巩固民主治理)办公室更名为秘书长副特别代表(巩固和平和支助)办公室。鉴于为支持斡旋和政治参与需要更多及时进行高质量的监测、信息收集、分析和报告，还拟将 1 个 P-3 外地办事处主管员额从州办事处调到秘书长副特别代表(巩固和平和支助)办公室。P-3 职等的民政干事将负责履行与联合国机构外地机构、非政府组织和政府实体联络的职能，在其履行民政干事职责帮助进一步执行特派团斡旋任务过程中为副特别代表所作各项决定的信息需求、文件、报告和后续措施及时采取行动。

111. 在特派团加快过渡和应对埃博拉危机造成政治、安全、社会经济和人道主义影响的情况下，迫切需要该国政府加快改革和长期复苏进程。特派团的任务是提供斡旋和政治支持配合上述各项工作。

112. 埃博拉疾病的爆发得以如此迅速蔓延并成为一个多层面危机的原因也威胁到巩固利比里亚和平与稳定：运作不力的社会服务、过于集中的政府机构、缺乏问责制等。作为埃博拉危机后恢复工作的一部分，政府正在重新推动权力下放进程，以扩大和改进基本社会服务的提供，这也将促进和解和加强社会凝聚力。这些进程对于联利特派团的撤出战略至关重要。由于埃博拉危机影响到利比里亚的经济，影响到国际金融机构和捐助者对体制建设长期注意力，短期资金缺口很大，目前急需这种资金协助政府建立临时有形结构，加快包括司法和安全在内 12 个部委的工作扩展和分权进程。因此，特派团提议在 2015/16 年度预算期间将速效项目的供资增加到 200 万美元。为确保对额外资源进行及时、稳健的方案和财务管理，拟在秘书长副特别代表(巩固和平和支助)办公室设立 1 个 P-2 职等协理民政干事。

113. 该职务任职者向秘书长副特别代表(巩固和平和支助)办公室的高级顾问报告工作，将负责协助制定补充的项目组合，确保日常后续活动，包括及时、全面记录项目实施情况，履行财政义务，并负责报告工作。P-2 协理民政干事将在这些工作中得到经验丰富的外勤人员方案助理和 2 个本国一般事务人员的协助。

114. 实行这项拟议变动后预计将能更加及时地进行监测、提出报告、作出决策、采取斡旋措施，因为这样可以有专人负责与政府分权服务部门、对应机构以及国家和国际非政府组织和区域组织的对话者进行联络。

巩固和平事务处

国际工作人员：净增 17 个员额(从巩固民主治理科调入 1 个 D-1、1 个 P-3 和 1 个外勤事务员额，从和平与和解科调入 1 个 P-5、4 个 P-4、1 个 P-3 和 1 个 P-2 员额，从治理科调入 1 个 P-5、4 个 P-4 和 1 个外勤事务员额，从区域/特派团间合作支助股调入 1 个外勤员额，调动 1 个 P-4 改叙为 P-3 职等，调动 1 个 P-4 改叙为 P-2 职等)

本国工作人员：增加 11 个员额(从和解和巩固和平科调入 5 个本国专业干事员额和 1 个本国一般事务员额，从治理科调入 3 个本国专业干事员额和 2 个本国一般事务员额)

联合国志愿人员：减少 3 个职位(从治理科调入)

115. 安全理事会第 2190(2014)号决议呼吁联利特派团尤其考虑到埃博拉病毒爆发对各有关社区的更广泛政治、安全、社会经济和人道主义影响，提供斡旋和政治支持，协助利比里亚政府推进体制改革及和解进程。巩固和平事务处将通过对民族和解进程及宪法和关键的体制改革监测、咨询和宣传，协助秘书长特别代表执行在斡旋和政治支持方面的任务。而要进行宪法改革和关键的体制改革，就需要在有效提供基本服务及管理自然资源方面落实机构问责制，提高透明度，包括采取措施增强政治包容性和社会凝聚力。

116. 根据安全理事会第 2190(2014)号决议关于联利特派团新任务的决定，对民族和解的技术支持和某些体制改革进程已经停止，该特派团已有明确任务规定，即通过斡旋和政治支持协助政府在这些领域取得进一步进展。根据联利特派团 2015/16 年的优先事项，巩固和平事务处将着重关注并倡导关键体制改革，并通过与国家、国际伙伴和联合国伙伴的接触，协助各级主要利益攸关方的工作，使这种改革能产生变革，打造有效力的机构。

117. 拟精简结构，撤销巩固民主治理科、和解与巩固和平科和治理科，并建立综合的巩固和平事务处。

118. 为建立巩固和平事务处，拟从巩固民主治理科、和解与巩固和平科和治理科调入 31 个职位。还拟改叙 1 个 P-4 民政干事为 P-3 职等民政干事，负责监测和报告关于廉正机构建立信任的问题，并改叙 1 个 P-4 民政干事为 P-2 职等协理民政干事，重点负责宪法改革进程。该部门的精简组合表明工作量减少。因此，拟裁撤 9 个员额(4 个 P-4 民政干事员额、1 个本国专业干事职类的民政干事员额(虽经多次征聘，特派团未能填补这一职位)，从解散的三个办公室(巩固民主治理办

公室、和解与巩固和平事务科和治理科)调入 2 个本国一般事务行政和团队助理员额和 2 个联合国志愿人员协理民政干事员额。巩固和平事务处的人员将承担所裁撤员额的职责。

119. 拟议该处将由一名 D-1 职等的特等干事主管，特等干事履行监督和协调职责时由 1 个 P-3 职等民政干事和 1 个外勤事务行政助理协助工作。为处理实质性问题，巩固和平事务处还将有 2 个 P-5 职等的高级民政干事，一个负责体制改革，而另一个负责和解。协助负责体制改革的 P-5 民政干事工作的有主要负责宪法改革进程的 1 个 P-4 民政干事、1 个 P-2 协理民政干事、1 个民政干事(本国专业干事职类)、1 个联合国志愿人员行政助理和 1 个外勤事务行政助理。协助工作的还有负责廉政机构改革(公务员制度改革、问责制体制改革、宪法改革和安全部门改革)的 1 个 P-4 民政干事、1 个 P-3 民政干事、2 个民政干事(本国专业干事职类)。协助负责和平与和解的 P-5 高级民政干事工作的有：1 个 P-4 民政干事和 1 个 P-3 民政干事，其工作侧重于国家愈合、建设和平与和解战略路线图；主管土地改革的 1 个 P-4 民政干事和 1 个联合国志愿人员；负责特许权和生计问题的 1 个 P-4 政治事务干事和 1 个联合国志愿人员；1 个 P-4 救济、恢复和重建干事，这位干事由 1 个 P-2 救济、恢复和重建协理干事协助负责化解冲突、调解和预警的工作。1 个本国专业干事和 4 名本国专业干事将分别负责以下方面的专家咨询、监测和报告：特许权、评估和非诉讼纠纷解决方式；预警；和平委员会。3 个本国一般事务实地团队助理将分别提供后勤、文秘和行政支持。

120. 巩固和平事务处需要一名外勤行政助理。由于和解工作性质十分敏感，许多文件都不能由国家工作人员进行行政处理，以避免信息保密方面的风险。因此，拟从区域/特派团间合作支助股调入 1 个外勤事务行政助理员额，负责提供行政支持，包括负责敏感和解文件的处理和归档。

121. 该处职责范围的精简预计将深化和扩大其在关键体制改革和民族和解中的参与程度和影响力。特派团拥有新任务，具体而言，那就是协助秘书长特别代表进行斡旋，提供政治支持，帮助利比里亚政府推进体制改革和民族和解。同时，这些领域将停止技术支持。根据这些情况，对原办公室和原来两个科(即巩固民主治理办公室、和解与巩固和平科和治理科)的资源作了调整，将为本组织节省费用，并根据成果预算框架将剩余资源高效用于工作计划的实施。

秘书长副特别代表(巩固民主治理)办公室

国际工作人员：减少 3 个员额(将 1 个 D-1、1 个 P-3 和 1 个外勤事务员额调至巩固和平处)

122. 按照安全理事会第 2190(2014)号决议，相关法定职责和工作方式都需要做出重大调整。该部门的实质性工作已从不同方案业务的协调和战略指导转到秘书长特别代表的斡旋和为和解、重大体制改革进程以及埃博拉危机后恢复规划提供

政治支持的活动，并围绕这些任务作了重新安排。结构精简后更适合于完成这些任务。因此，拟裁撤这一办公室并将其职能合并到综合的巩固和平事务处；并将民主治理办公室工作人员调至巩固和平事务处，由特别顾问主管，由 P-3 民政干事和外勤事务行政助理协助协调与行政服务工作。

和解与巩固和平科

国际工作人员：减少 10 个员额(裁撤 3 个 P-4 员额，将 1 个 P-5 员额、4 个 P-4 员额、1 个 P-3 员额、1 个 P-2 员额调至巩固和平事务处)

本国工作人员：减少 8 个员额(裁撤 2 个本国一般事务员额，将 5 个本国专业干事员额和 1 个本国一般事务员额调到巩固和平事务处)

联合国志愿人员：减少 2 个职位(裁撤 2 个职位)

123. 根据联利特派团的新任务，对民族和解和某些体制改革进程的技术支持已经停止，而该特派团已有明确任务规定，即通过斡旋和政治支持协助利比亚政府在这些领域取得进一步进展。结构精简后更适合于完成这些任务，并拟裁撤和解与巩固和平科，同时将新的法定职能合并到综合的巩固和平事务处。

124. 该科的精简组合降低了工作量。因此，拟裁撤 3 个 P-4 民政干事员额、2 个本国一般事务职位和 2 个联合国志愿人员职位。拟将 1 个 P-5、4 个 P-4、1 个 P-3、1 个 P-2、5 个本国专业干事和 1 个本国一般事务员额调至新成立的巩固和平事务处。

治理科

国际工作人员：减少 7 个员额(裁撤 1 个 P-4 员额，将 1 个 P-5、4 个 P-4、1 个外勤事务员额调至巩固和平事务处)

本国工作人员：减少 6 个员额(裁撤 1 个本国专业干事员额，将 3 个本国专业干事员额和 2 个本国一般事务员额调至巩固和平事务处)

联合国志愿人员：减少 3 个职位(将 3 个员额调至巩固和平事务处)

125. 拟裁撤治理科并将新的法定职能合并到综合的巩固和平事务处。该处将优先支持关键体制改革和更有效的廉政机构。

126. 拟调动 1 个 P-5、2 个 P-4、1 个外勤人员、3 个本国政治事务干事、2 个本国一般事务人员和 3 个联合国志愿人员员额/职位至巩固和平事务处，还拟将 1 个 P-4 民政干事改叙为 P-3 民政干事，负责监测和报告廉政机构建立信任的工作，并将 1 个 P-4 民政干事员额改叙为 P-2 职等协理民政干事，重点负责宪法改革进程；拟根据该科工作量减少情况裁撤 1 个 P-4 民政干事员额，而且将裁撤 1 个民政干事员额(本国专业干事职类)，因为特派团经多次征聘尝试未能填补这一职位。

性别平等顾问办公室

国际工作人员：无净变动(1 个 P-5 员额改叙为 P-4)

本国工作人员：减少 3 个员额(裁撤 1 个本国专业干事员额和 2 个本国一般事务员额)

127. 考虑到安全理事会第 2190(2014)号决议为联利特派团所提出更为精简的任务以及联合国国家工作队内不断增强的两性平等能力，性别平等顾问办公室主要侧重于参照有关妇女、和平与安全的决议，倡导和促进联利特派团在执行任务过程中将性别平等事项纳入主流。

128. 由于办公室的工作范围已经缩小，无须维持 P-5 职等的主管级别。在这种情况下，拟将该员额改叙为 P-4 职等性别平等事务干事，协助工作的有 1 名 P-3 两性平等事务干事、2 个联合国志愿人员、1 个本国专业干事和 1 个本国一般事务人员。P-4 职等的性别平等事务干事将负责办公室的日常管理和领导工作，包括与特派团各构成部分和联合国国家工作队的联络和宣传。P-3 职等的性别平等事务干事将负责协助特派团各构成部分处理性暴力和性别暴力问题，特别是协助法治支柱部门在这方面的的工作。在停止向国家伙伴提供技术援助之后，拟裁撤 1 个本国专业干事员额。办事处大量减少外部活动后，对旅行和交通、文件管理、文秘支持等方面的辅助职能的需求也大大减少。因此，拟议将裁撤 2 个本国一般事务员额。

129. 联合国国家工作队将发挥更大的领导作用并承担更多责任，支持政府和国家合作伙伴的性别平等主流化。随着联利特派团缩编的进展，这将为加快向联合国业务机构移交两性平等责任提供机会。

艾滋病毒/艾滋病顾问股

国际工作人员：减少 1 个员额(将 1 个 P-4 员额调至支助构成部分的艾滋病毒/艾滋病顾问股)

本国工作人员：减少 4 个员额(裁撤 1 个本国专业干事员额，将 1 个本国专业干事员额和 2 个本国一般事务员额调到支助构成部分的艾滋病毒/艾滋病顾问股)

联合国志愿人员：减少 2 个职位(裁撤 1 个联合国志愿人员职位，将 1 个联合国志愿人员职位调至支助构成部分的艾滋病毒/艾滋病顾问股)

130. 自 2012/13 年财政期以来，艾滋病毒/艾滋病顾问股在特派团支助构成部分下报告其活动，因为活动的重点已经完全转到为各类维和人员提供检测和咨询的内部支助职能。因此，拟将该股 5 个工作人员从秘书长副特别代表办公室调到特派团支助司医务科，向服务交付主管汇报工作。

131. 由于联利特派团缩编以及对艾滋病毒预防、咨询和检测活动的需求减少，艾滋病毒/艾滋病顾问股拟减少 1 个担任艾滋病毒/艾滋病干事的联合国志愿人员和 1 个本国艾滋病毒/艾滋病专业干事。

构成部分 4：支助

132. 联利特派团的特派团支助构成部分将继续向所有人员提供高效率服务，使他们能够履行特派团的任务。在本预算期开始时，特派团将运营和维持 73 个地点，但恢复军事缩编后，将关闭或削减 9 至 14 个地点。

133. 支助构成部分将继续提供运输服务，包括公路、空中和海上运输，并维持特派团的设施和设备。其他支助服务包括：医疗服务；随时提供的后送能力，包括送至任务区以外的医院的能力；维护地面和房舍，以确保联利特派团所有人员能有一个可接受的工作环境；翻修营地；提供清洁服务；进行环境清理；开展最低运作安保标准/驻地最低运作安保标准合规工作以及维修和翻修围栏和其他安保设施。特派团还计划安装更多闭路电视摄像头，以减少偷窃行为，从而继续加强联合国设备和人员安保；定期进行安全风险评估，确保联合国房地始终获得安保服务。特派团将继续改进信息和通信技术基础设施，并尽可能确保在所有阶段都实现高效率。将对联利特派团人员和当地居民，特别是军事营地附近的居民，开展关于行为和纪律及艾滋病毒/艾滋病的培训和宣传。其他服务将包括提供口粮、燃料、消耗性材料以及有关人员用于履行职责的装备。

预期成绩	绩效指标
4.1 为特派团提供后勤、行政和安保支助的效率和成效得到提高	4.1.1 所报告的偷窃案件数减少 7%(2012/13 年度：170 起；2013/14 年度：150 起；2014/15 年度：140 起；2015/16 年度：130 起)
	4.1.2 继续实施本国工作人员能力建设方案，提供更多多样化的方案，获得核证的工作人员数如下：2013/14 年度：84 人；2014/15 年度：150 人；2015/16 年度：150 人
	4.1.3 在 100% 的上岗培训方案中列入保护平民培训内容，并面向至少 250 名特派团工作人员，举办至少 12 次保护平民讲习班
	4.1.4 通过建立一个数据库，加强对特派团/联合国推出的所有必修课程遵行情况的监测和追踪
	4.1.5 继续逐步减少维修费超过 500 美元的车祸 (2013/14 年度：20 起；2014/15 年度：35 起；2015/16 年度：20 起)
	4.1.6 增加网络安全监测并查明信通技术基础设施内各种设备的故障时间

产出

服务改进

- 在联利特派团各个不同房地安装 6 台闭路电视摄像机，并增加 10 台数据储存设备，以加强安保，减少针对联合国资产的盗窃行为，以及加强联合国人员的安保
- 在 5 个新的知识领域，为 150 名本国工作人员开展能力建设活动，包括：建设和平与发展研究；项目管理、监测和评价；建立农产企业；水资源管理；供应链管理
- 联利特派团 100% 的所有新人员接受了保护平民培训
- 100% 的人员接受法定培训
- 对 100% 的领有“全地驾驶”联合国驾驶许可证的新工作人员进行培训，提高其驾驶技能
- 部署活动管理观察工具，以实时监测网络状况和安全事件

军事、警务和文职人员

- 兵力的全员进驻、轮调和返国：4 678 名军事特遣队员、133 名军事观察员、498 名联合国警察和 1 265 名建制警察人员
- 储存和供应 4 031.5 吨口粮
- 针对所有军事、警察和文职人员实施行为和纪律方案，内容包括预防性剥削和性虐待，形式为培训、预防、接收投诉、监测后续调查及惩戒行动申请
- 对不超过 1 455 名文职人员，包括 398 名国际工作人员、853 名本国工作人员和 204 名联合国志愿人员，进行行政管理
- 对外地办事处进行关于人力资源政策的季度广播，概述有关政策要点，提供常见问题和答案。

设施和基础设施

- 对联合国所属装备 100% 进行实物核查
- 在总共 73 个地点维护和修缮 53 个军事/建制警察部队驻地、7 处联合国警察房舍和 13 处文职人员房舍
- 为联利特派团所有房舍提供卫生服务，包括污水与垃圾收集和处理
- 运营和维护 28 个地点的 35 个联合国所属净水厂
- 运行、维修和保养联利特派团所有未连接到公共电网而且未使用特遣队所属发电机供电的地点使用的 218 台联合国所属发电机
- 为平均 218 台联合国所属发电机和 266 台特遣队所属发电机供应 1 140 万公升柴油和汽油
- 养护和翻修 864 公里道路(补给道路)
- 养护和维修 6 个机场、7 个终点设施和 22 个直升机着陆点
- 运行和维修 15 座联合国所属废物处理厂
- 关闭和清理(已关闭的)9 至 14 个营地，包括进行环境合规工作(若继续缩编)
- 向参与环境清理和废物处置的军事和警察部队和工程人员提供 6 次关于环境紧急情况程序和清理行动的提高意识培训和通报

- 开展 12 次联合现场环境检查和评估,以确保联利特派团所有驻地/地点无环境危害和风险之虞
- 按季度核查和监测 15 支军事部队和 8 支建制警察部队 100%的主要装备(约 3 226 件)和 22 个自我维持类别
- 进行 230 次定期检查和 46 次行动准备状态检查
- 向总部提交 184 份特遣队所属装备核证报告,以便协助向派遣国政府偿付涉及 1 816 人日的检查费用(1 288 个文职工作人员和 528 个军事参谋)
- 4 份关于全特派团特遣队所属装备能力和业绩评估的季度概览
- 举行 2 次特遣队所属装备/谅解备忘录管理审查委员会会议

陆运

- 在 8 个地点的 9 个车间以及 5 个外包维修和保养车间和 1 个钣金加工车间运行和维护 857 部联合国所属车辆和车辆设备
- 为 722 部联合国所属车辆和 1 170 部特遣队所属车辆(不包括拖车和挂斗车)的陆运供应 410 万公升柴油和汽油
- 每周 7 日运营穿梭输送服务,平均每日在住宿地与办公地之间往返运送联合国人员 1 000 人

空运

- 运营和维护 2 架固定翼飞机和 11 架旋转翼飞机,包括与联科行动共用的 3 架(米-24)军用攻击直升机
- 供应 340 万公升航空燃料,用于空中行动支助飞机(2 架固定翼飞机和 11 架旋转翼)
- 4 583 个飞行小时(2 架固定翼飞机 1 010 小时,11 架旋转翼飞机 3 573 小时),包括国内和区域客运和货运的穿梭航班、部队轮调、临时航班、伤员和医疗后送飞行、搜索和救援飞行、边境巡逻和其他飞行

海运

- 运营和维护 1 艘船只
- 供应 65 万升航空燃料

通信

- 支持及维护包含 1 个地球站枢纽的卫星网络,以提供语音、电子传真、视频和数据通讯服务
- 支持和维护 19 个甚小口径终端系统、35 个电话交换台和 72 个微波中继器
- 支持和维护 74 个特高频中继器和发报机
- 支持和维护 1 个无线电节目制作设施中的 1 个调频无线电广播电台

信息技术

- 支持和维护联利特派团所有地点的 21 台服务器、868 台台式计算机、829 台膝上型/笔记本电脑、191 台打印机/台数码发报机

- 支持和维护联利特派团所有地点 3 500 个用户的 12 个局域网和 1 个广域网(说明:改用 Microsoft Exchange 系统后,将需要增设账户,特别是为军事和警察人员增设账户,因为他们使用的是通用账户,每次有人员轮调,则都必须重建一次账户)
- 支持和维护无线域网
- 通过 1 个地面越界连接和一个海底光缆,支持和维护因特网连接
- 绘制、维护和分发 4 200 份各种作战地图、专题地图、卫星影像地图和电子地图并提供相关的地理空间服务,以支持特派团的行动
- 对军事观察员和参谋进行 22 轮半天的全球定位系统/地理信息系统培训和绘图方面的培训
- 预计将为特派团正在开展的行动提供 111 370 平方公里的地理空间数据收集、制作和管理服务,即覆盖特派团行动区的 100%
- 提供网络制图服务,即采用 ArcGIS 服务器覆盖特派团 100%的行动区,进行地形和地点分析以及特派团资源的可视化和管理

医疗

- 运营和维护 3 个一级诊所和 6 个保健站、3 个二级医院和 18 个急诊和急救站,供特派团所有人员使用
- 维持全特派团自所有联合国地点的陆地和空中后送安排,包括后送至加纳的一个四级医院和南非的一个五级医院
- 运行和维护供特派团所有人员使用的艾滋病毒自愿保密咨询和检测设施
- 对所有新部署联利特派团文职人员、联合国警察和军事观察员进行 20 次法定上岗培训
- 对部署各州的特遣队开展 18 次外联艾滋病毒/艾滋病意识培训班和自愿艾滋病毒检测外联工作
- 与部队指挥官进行 30 次联合检查,以确保警察和军事医疗单位对废物进行适当处置

安保

- 为特派团所有房地/装置提供每周 7 天、每天 24 小时的安保服务
- 为特派团高层工作人员和来访高层官员提供 24 小时近身保护
- 对特派团所有新工作人员进行上岗安保培训和基本消防培训/演习
- 在利比里亚所有 15 个州联利特派团全部设施中的 225 个哨所提供每周 7 天、每天 24 小时的安保服务
- 每年进行两次所有联合国人员的消防演习和消防协管员训练
- 为联合国人员举行 2 次集中和疏散/搬迁演习
- 每年更新具体国家安保计划和安全风险评估

外部因素

只有安全局势维持稳定,供应商及时供应所需货物/材料,上述各项目标才能实现。此外,能否实现还取决于埃博拉病毒疫情不会重新爆发。

表 5
人力资源：构成部分 4，支助

	国际工作人员						本国工作 人员 ^a	联合国 志愿人员	共计
	副秘书长- 助理秘书长	D-2- D-1	P-5- P-4	P-3- P-2	外勤 服务	国际工 作人员			
行为和纪律小组									
2014/15 年度核定数	—	—	3	1	1	5	2	—	7
2015/16 年度拟议数	—	—	3	1	1	5	1	—	6
净变动	—	—	—	—	—	—	(1)	—	(1)
特派团支助司									
特派团支助事务主任办公室									
2014/15 年度核定数	—	1	19	17	45	82	133	52	267
2015/16 年度拟议数	—	2	14	20	42	78	122	48	248
净变动	—	1	(5)	3	(3)	(4)	(11)	(4)	(19)
供应链									
2014/15 年度核定数	—	1	5	9	29	44	125	32	201
2015/16 年度拟议数	—	—	3	7	19	29	76	21	126
净变动	—	(1)	(2)	(2)	(10)	(15)	(49)	(11)	(75)
服务交付									
2014/15 年度核定数	—	1	10	15	50	76	367	96	539
2015/16 年度拟议数	—	—	9	14	51	74	371	89	534
净变动	—	(1)	(1)	(1)	1	(2)	4	(7)	(5)
小计，特派团支助司									
2014/15 年度核定数	—	3	34	41	124	202	625	180	1 007
2015/16 年度拟议数	—	2	26	41	112	181	569	158	908
净变动	—	(1)	(8)	—	(12)	(21)	(56)	(22)	(99)
安保科									
2014/15 年度核定数	—	—	1	7	61	69	156	—	225
2015/16 年度拟议数	—	—	1	5	57	63	149	—	212
净变动	—	—	—	(2)	(4)	(6)	(7)	—	(13)
2014/15 年度核定数	—	3	38	49	186	276	783	180	1 239
2015/16 年度拟议数	—	2	30	47	170	249	719	158	1 126
净变动	—	(1)	(8)	(2)	(16)	(27)	(64)	(22)	(113)

^a 包括本国专业干事和本国一般事务人员。

国际工作人员：净减 27 个员额(裁撤 28 个，调动 1 个)

本国工作人员：净减 64 个员额(裁撤 70 个，新设 3 个，调动 3 个)

联合国志愿人员：净减 22 个职位(裁撤 23 个，调动 1 个)

联利特派团：特派团支助人员配置汇总

134. 联利特派团进行了必要的人员配置审查，以反映新的任务规定、特派团缩编以及职能和工作量方面的变化，并按照建议采用的全球外勤支助战略模型调整其特派团支助结构。按照全球外勤支助战略推行的原则，即根据职能，对某些科进行合并，而对另一些科的工作人员则也是根据其职能，汇集组成新单位。

135. 根据全球外勤支助战略的建议，联利特派团拟建立特派团支助事务主任和副主任联合/共同办公室。联利特派团还拟议设立两个新的单独的股，通过高级行政干事向特派团支助事务主任报告工作。这两个新的股是：(a) 审计、风险、合规和调查委员会股，其人员配置过去与特派团支助事务主任办公室有关；(b) 职业健康和安全及环境股，其人员配置过去与特派团支助事务主任办公室有关，而在环境保护方面的人员配置则与服务交付主任办公室有关。在前沿管理办公室之外设立这两个股，是为了增加其各自活动的可见度，而这被认为对特派团而言至关重要。

136. 在全面裁员的背景下，仍以其目前形式继续存在(特别是考虑到在 2014/15 财政期间已发生的全球外勤支助战略调整)、但报告关系已发生变化的办公室包括：

- 财务和预算科，不再向供应链管理主任报告工作，而是向特派团支助事务副主任报告工作
- 人力资源管理科、信息管理股、通信和信息技术科，不再向服务交付主任报告工作，而是向特派团支助事务副主任报告工作。通信和信息技术科也改名为地理空间信息技术和电信服务科
- 调度科，不再象 2014/15 财政期间那样向供应链管理主任报告工作，而是向服务交付主任报告工作
- 信息管理股，不再向服务交付主任报告工作，而是向特派团支助事务副主任报告工作

137. 应该记得，在 2014/15 财政期间，联利特派团已经建立了供应链管理和服务交付这两个主要支柱。但是，最近收到的新的全球外勤支助战略指导意见要求对这两个支柱的结构分别进行某些改动，并对实际工作人员的职能和技能组合进行调整，以反映这两个支柱承担的新任务。

138. 供应链管理主任办公室在 2014/15 财政期间主要在原有的行政事务主任办公室的基础上设立，因此其主管为一个 D-1 职等的工作人员，负责财务和预算、采购、财产管理、特遣队所属装备核查、调度、供应/中央仓库。索偿股隶属供应链管理主任办公室。按新的全球外勤支助战略指导意见，财务和预算以及人力资源管理职能由特派团支助事务副主任监管。因此，拟议对现有的供应链管理主任 D-1 员额进行调动，即改为特派团支助事务副主任 D-1 职等员额，并配备一个支持团队(包括 1 个 P-3 和 1 个外勤人员，另有一个负责福利活动的外勤人员)，加入特派团支助事务主任/副主任共同办公室。

139. 按照对类似职能进行必要合并的考虑，拟议将以前设于供应链管理主任办公室的索偿股与现有的财产管理科和特遣队所属装备核查股合并成一个科，仍称为财产管理科，但在 2015/16 年度预算期间，其职责将包括监督联合国财产、特遣队所属装备和索偿。

140. 因此，供应链管理主任办公室须配备新的在规划、寻购、采购和资产管理方面具有高素质的人员。服务交付主任办公室中已存在具有这些职能的员额。因此，拟议 2015/16 年度由现有的服务交付办公室提供经调整的供应链管理办公室和服务交付办公室的人员配置，供应链管理主任的员额除外，后者将利用现有的供应科/中央仓库科长的 P-5 员额。

141. 在服务交付支柱内，如上文所述，较明显的变化包括：从服务交付主任办公室调动工作人员到新的供应链管理办公室；将环境干事(1 个 P-3，2 个本国专业干事)从服务交付主任办公室调到新的职业健康和安全及环境股。后者通过高级行政干事向特派团支助事务主任报告工作。按照特派团总体的缩编安排，把服务交付主任 D-1 员额改叙为 P-5 职等。继续向服务交付主任报告工作的单位包括医疗科、工程科、航空科和运输科。

142. 2015/16 年度预算期间，如上文所述，拟议让调度科向服务交付主任报告工作，以便与地面和空中运输(即航空科和运输科)保持必要的密切协调联系。另外还提议在 2015/16 年度将艾滋病毒/艾滋病股由前秘书长副特别代表(巩固民主治理)办公室划归特派团支助事务部门。艾滋病毒/艾滋病股将向服务交付主任报告工作。

143. 在 2014/15 财政期间，联利特派团在供应科下设立了一个中央仓库，负责资产供应、运输以及通信和信息技术。按照新的全球外勤支助战略指导意见的规定，一般采购和仓储职能将与诸如口粮、燃料、其他用品等战略商品的管理分离。因此，现有的供应科/中央仓库重组为两个科——供应链管理办公室下的综合仓库科和服务交付办公室下的生活支助科(燃料、口粮、主要用品)。

144. 最后，联利特派团拟议根据新的全球外勤支助战略指导意见，对其人力资源管理部门的设置进行修改。综合特派团训练中心以前隶属于人力资源管理科，

现将开始单列为一科，向特派团支助事务副主任报告工作。人力资源管理科将保留所有人力资源职能，但是，除已纳入其中的差旅和咨询服务外，还将扩大，包括对联合国志愿人员的管理。在联合国志愿人员方面，现有单独的联合国志愿人员支助办公室(以前曾向行政事务主任报告工作，后在 2014/15 年度改向服务交付主任报告工作)，将划归人力资源管理科，向文职人事主任报告工作。

特派团支助事务主任/特派团支助事务副主任办公室

国际工作人员：净增 1 个员额(从供应链管理主任办公室调入 1 个 D-1、1 个 P-3 和 2 个外勤人员员额，从服务交付主任办公室调入 1 个 P-5)；调动 1 个 P-4、1 个 P-3、1 个 P-2，1 个外勤事务员额至审计、风险、合规和调查委员会股)

联合国志愿人员：减少 2 个职位(1 个联合国志愿人员职位调至审计、风险、合规和调查委员会股，1 个联合国志愿人员职位调至职业健康和安全及环境股)

145. 特派团支助事务主任办公室协调并管理特派团履行任务所需的一切支助活动。随着全球外勤支助战略的执行，特派团支助事务主任办公室的责任范围扩大，以确保特派团支助结构更好地协调和合并职能以及积极规划支助服务，从而更有效地运作。根据所建议的外勤支助战略模型，联利特派团拟议在 2015/16 预算期间设立特派团支助事务主任和特派团支助事务副主任共同办公室。

146. 为了便于特派团支助事务主任起到更具战略性的作用，设立特派团支助事务副主任一职，负责贯穿各领域的问题的总体协调以及日常业务管理。

147. 特派团支助事务副主任的职责将包括：获得特派团必要的人力和财政资源，就预算规划和利用问题提供咨询意见；就提交符合准则的财务报告一事，进行监督；监督特派团中员工队伍的规划和征聘服务；监督工作必需的地理空间、信息技术和通信服务的规划及交付情况；就有关特派团领导的事项提供战略指导。

148. 特派团支助事务副主任将监督特派团支助委员会，并履行特派团支助事务主任授权的其他职能，确保协调特派团的优先活动。特派团支助业务中心将通过为特派团主要支助项目全面协调战略资源配置、服务交付和供应链，从而为特派团支助事务主任和副主任提供协助。特派团支助事务主任不在时，特派团支助事务副主任将担任特派团支助事务代理主任。

149. 为了填补特派团支助事务副主任 D-1 职等员额，联利特派团拟调用供应链管理主任的现有员额。为了向特派团支助事务主任(D-2)和特派团支助事务副主任(D-1)这两个高级管理职位提供有效行政协助，将从以前的供应链管理主任办公室调动 1 个 P-3 行政干事和 1 个外勤事务行政助理员额，加强新设的共同前沿办公室。此外，还将从供应链管理主任办公室调动 1 个外勤人员行政助理至特派团支助事务主任/特派团支助事务副主任办公室，负责联利特派团的福利活动。这样做符合全球外勤支助战略模型，该战略规定，福利职能应归特派团支助事务主任/特派团支助事务副主任领导。

150. 服务交付副主任原曾隶属服务交付主任办公室。按设想，这一员额将由一名军官填补，负责与特派团各种军警人员进行重要的协调和联络。该员额任职人须具备后勤方面关键的技能和知识，这将是一个相当大的优势，有利于进行有效管理和协调后勤业务。尽管联利特派团军事部分将继续缩编，保留这一员额被认为至关重要。这一员额将保持在目前的 P-5 职等，调至特派团支助事务主任/副主任办公室，作为军事联络干事。把 P-5 职等的服务交付副主任员额调至特派团支助事务主任/副主任办公室，担任军事联络干事，其目的是为了使特派团支助活动与军事和警察部门的需求更好地协调一致。

151. 从现有的特派团支助事务主任办公室调动现有 6 个员额至两个新设立的科，分别负责处理审计和合规、职业健康和安全管理方面的工作，这是符合全球外勤支助战略指导意见的。这些员额的任职者在特派团中履行关键职能，把资源汇聚于新设立的组织单位之下，将提高总体工作成效，也能够更好地遵守有关标准和条例。

西非区域航空安全办公室

国际工作人员：减少 1 个员额(1 个 P-5 首席干事员额改叙为 P-4，裁撤 1 个 P-4 员额)

152. 联利特派团西非区域航空办公室负责联利特派团、联科行动、联塞建和办和西非办的航空资产安全监督。区域航空安全首席干事员额由 P-5 改叙为 P-4，是由于需要监督的飞机总数减少。现有 1 个 P-4 航空安全干事员额将予以裁撤，该部门将划归职等经调整的部门负责人领导。

审计、风险、合规和调查委员会科

国际工作人员：增加 4 个员额(从特派团支助主任/特派团支助事务副主任办公室调入 1 个 P-4、1 个 P-3、1 个 P-2 和 1 个外勤事务员额)

联合国志愿人员：增加 1 个职位(从特派团支助主任/特派团支助事务副主任办公室调入 1 个联合国志愿人员职位)

153. 新的科是依照最近的全球外勤支助战略指导意见设立的。设立新的科拟利用原特派团支助主任办公室履行相关职能的现有员额。

154. 将审计、风险、合规和调查委员会的职能安排到一个单独的单位将便利对特派团业务流程的常规审查和监测，遵守政策指导方针和标准作业程序。这一综合的科室将能确保各系统符合相关的政策，确保实行有效风险管理，负责收集、分析和报告关键的业绩指标，便利及时处理并了结调查委员会的案件，确保全面及时地回应审计建议和意见。该科还负责跟进有关各科执行审计建议的情况。

155. 这些员额对联利特派团的行动具有重大的意义。这些员额的任务包括监测特派团的行动并确保这些行动符合既定政策。因此，如果不对员额作拟议的调整，特派团在评估、监测、减轻风险以及防止对本组织造成的财政损失方面就面临失去必要有效监督的风险。

职业卫生、安全和环境股

国际工作人员：增加 1 个员额(从原服务交付主任办公室调入 1 个 P-3 员额)

本国工作人员：增加 2 个员额(从原服务交付主任办公室调入 2 个本国专业干事员额)

联合国志愿人员：增加 1 个职位(从原特派团支助主任办公室调入 1 个联合国志愿人员职位)

156. 职业卫生、安全和环境股的责任是帮助联利特派团所有工作人员增进健康和安​​全，定期检查职业卫生、安全和环境，为确保工作场所的总体安全制定预防和控制措施，为减少或消除工作场所的危害编写指示并实施行动，确定卫生和安全指标。进一步的工作将包括：(a) 监测遵守情况及职业安全和卫生做法；(b) 在蒙罗维亚和利比里亚境内联利特派团所有地区办事处开展安全和环境审计；(c) 保护环境；(d) 改善特派团的环境标准和行为。

157. 所述员额的调动是平级横向调动，因为这些调动涉及特派团支助主任办公室或服务交付主任办公室履行的现有职能。全球外勤支助战略模式建议将这些员额整合在单一的组织单位中。

158. P-3 环境干事的任务是在特派团内采用和实施维持和平行动部环境政策和准则，为设定和执行特派团的环境目标提供指导，规划和协调涉及军事、警察和文职构成部分内遵守环保规定方面的所有相关活动。此干事在履行上述任务时由 2 名本国专业干事协助工作。联合国志愿人员职业卫生与安全干事的职能是确保维持和平行动部职业卫生和安全准则得到遵守，定期进行职业卫生、安全和环境检查和培训，并为工作场所的一般安全制定预防和控制措施。

159. 拟将服务交付主任办公室的 1 名 P-3 和 2 名本国专业干事以及特派团支助主任/特派团支助副主任办公室调的 1 名联合国志愿人员调到职业卫生、安全和环境股，目的是对特派团内所有跨领域的职业卫生和环境问题采取更加集中、协调一致的工作方式。

财务和预算科

国际工作人员：净减 1 个员额(将 1 个 P-4 员额改叙为 P-3 职等的员额，裁撤 1 个外勤事务员额)

本国工作人员：减少 2 个员额(裁撤 2 个本国一般事务员额)

联合国志愿人员：减少 2 个职位(裁撤 2 个联合国志愿人员职位)

160. 2014 年 7 月 1 日起，联利特派团财务科和预算科合并。新设的科将继续包含两个不同的单位。财务和预算两种职能之间的重叠仍然很少，即使在过去也是

如此。出现重叠多数是在监测未清债务和(或)承付款方面。财务报告采用国际公共部门会计准则后,两种职能重叠的情况已进一步减少。

161. 尽管财务单位和预算单位都要分析账户,但其分析工作目的很不相同。财务股对账目的分析主要是为了确保会计记账处理适当,应收款和应付款得到清理,需要对待结款项进行对账和结账。预算股审查账户的目的是确定资金是否充足,进行费用预测,确保支出的适当分类,并核实概算。

162. 由于联利特派团的财务部门依然面向服务的单位,工作重点是为内部和外部客户提供日常支付服务,这两个股各自职能的区别更为错综复杂。财务会计和报告工作也是根据国际公共部门会计准则发挥重要作用。相比之下,预算股继续负责按照关于联利特派团预算编写、实施和执行的立法规定行事。财务报告和预算报告的编写是遵循不同的报告要求进行的,包括不同的报告内容,而且编写工作的时间安排也不同。

163. 财务往来和财务报告依然由联利特派团负责,而其他特派团的这些工作由区域支助中心进行。只要维持这种做法,就有必要续设具有专长的全职专门员额,监督财务和预算两个支柱的工作,负责这两个股的日常管理,确保两个股都能完成各自的目标,按要求实现成果。

164. 考虑到预算和财务领域的工作量以及问题的重要性和复杂性,设立专门的全职监督职能仍然需要。但如果首席财务和预算干事必须与财务和预算部门的下级业务单位保持直接接触,那么由单一的干事来履行上述职能就不可行。因此,只有分别得到负责财务和预算两个股的主管专业人员的协助,首席财务和预算干事才能顺利履行其职责,而财务股和预算股的负责人应确保各自领域的特定业务目标得以实现。

165. 财务股目前的结构中包括几个下级单位(账户、发票处理、付款、薪金、出纳)。这些下级单位由 P-4 至外勤人员第 4 级的工作人担任负责人。因此提议对财务股结构进行精简,财务股的负责人设为 P-4 职等,相应的财务下级单位由 P-3 或职等相等的外勤人员主管。为此,拟将一名现任的 P-4 财务干事改叙为 P-3 职等。裁减预算股内 1 个联合国志愿人员员额,系根据特派团即将缩编的情况、遵循减少辅助人员的指示来进行。预算股人员裁撤,但工作量没有大幅减少,因此将通过重新分配现有工作来实现减员,靠的是提高留职人员的效率和产量。

166. 裁减财务股的 4 个员额/职位(1 个外勤人员、1 个联合国志愿人员和 2 个本国一般事务)的决定依据的是对目前的人员配置结构和业务流程进行的全面审查。随着特派团的缩编,该科的工作量预计将逐步减少,训练有素、经验丰富的工作人员将予留用,以便调整重点要务和工作,注重核心职能,调整责任。

167. 拟议的人员配置变动将工作人员人数更紧密地与特派团预计的持续缩编保持一致。

人力资源管理科

国际工作人员：减少 4 个员额(裁撤 2 个 P-4 员额，将 1 个 P-4 和 1 个 P-3 员额调至特派团综合培训中心)

本国工作人员：净减 7 个员额(新设 1 个本国专业干事员额，将 2 个本国一般事务员额和 2 个本国专业干事员额调至特派团综合培训中心，将 1 个本国一般事务员额调离联合国志愿人员支助办公室并裁撤 5 个本国一般事务员额)

联合国志愿人员：净减 3 个职位(将 4 个联合国志愿人员调至综合特派团培训中心，将 3 个联合国志愿人员调离联合国志愿人员支助办公室，并裁减 2 个联合国志愿人员职位)

168. 人力资源管理科在特派团的任务及其授权范围内负责向包括咨询人和个体订约人在内的国际文职人员和本国文职人员提供人力资源协助。人力资源管理科负责监督和管理涉及征聘、人事行政、应享权利和旅行的所有人力资源事项。该科提供战略性综合人力资源管理服务，在以下方面协助特派团的工作：人力规划和员额及人员配置表管理；工作人员的征聘、甄选和入职；工作人员应享待遇和福利的行政管理，包括离职方面的管理；时间和出勤管理；业绩管理；职业发展。此外，人力资源管理处对联合国警察/军事单元提供人事管理协助。

169. 工作人员咨询股对处于困难、有时是危险的部署阶段的工作人员提供帮助，并在危机阶段或在突发事件之后提供社会心理服务。该股的服务包含以下几类：咨询、评估和协商；突发事件的干预；培训和外联；研究、信息和教育资源；福利及其他有关社会心理的支持服务。

170. 根据全球外勤支助战略模式，在 2015/16 年度预算期间，人力资源管理科拟向特派团支助副主任报告工作，而不是(像 2014/15 年度预算期间那样)向服务交付主任报告工作。

171. 全球外勤支助战略结构改革的一个环节是，联利特派团提议将独立的联合国志愿人员支助办公室并入人力资源科，从而将涉及所有文职人员的服务总汇到一个部门。

172. 与此同时，全球外勤支助战略模式要求综合特派团培训中心不再归属人力资源管理科，而应直接向特派团支助副主任报告工作。

173. 由于特派团缩编，联利特派团人力资源和咨询服务的工作负荷预计都将减少。据此，拟议裁撤 1 名 P-4 人力资源干事、1 名 P-4 级工作人员顾问和 1 名本国一般事务人力资源助理。

174. 在前几个财政期间, 4 个本国一般事务员额和 1 个由联合国志愿人员担任的人力资源员额借调给综合特派团培训中心, 而现拟议将从人力资源管理科分离出来。因为这些员额过去没有履行人力资源方面职能, 拟将这些员额从人力资源管理科裁撤。在经改组的综合特派团培训中心内, 1 个 P-4、1 个 P-3、2 个本国专业干事、2 个本国一般事务和 4 个联合国志愿人员员额/职位的调动是有理由的。

175. 联利特派团作出了重大努力, 确保在一切可能的情况下利用本国能力。出于这一理由, 特派团提议设立 1 个人力资源干事(本国专业人员职类)员额, 而同时裁撤 1 个作为联合国志愿人员的国际征聘人员。

176. 此外, 联合国志愿人员支助办公室的相应工作人员流动, 包括 3 个联合国志愿人员职位和 1 个本国一般事务员额的流动, 也是因为联合国志愿人员支助办公室人员配置变动。由联合国志愿人员支助办公室调出的这些文职人员将并入人力资源管理科, 向首席文职人事干事报告工作。

177. 人力资源管理科在工作人员人数减少的同时将继续有效提供人事管理、差旅和咨询服务。拟议设立 1 个本国专业干事员额, 这与裁撤 1 个国际联合国志愿人员职位是有联系的, 并符合尽可能在本国内部履行职责的这一目标。此外, 本国专业干事将有权承担要求由具有联合国工作人员地位履行的某些职能(如使用现有人力资源系统)。

综合特派团培训中心

国际工作人员: 增加 2 个员额(从人力资源管理科调入 1 个 P-4 和 1 个 P-3 员额)

本国工作人员: 增加 6 个员额(从人力资源管理科调入 2 个本国专业干事和 2 个本国一般事务员额, 新设 2 个本国一般事务员额)

联合国志愿人员: 增加 4 个职位(从人力资源管理科调入 4 个联合国志愿人员职位)

178. 联利特派团的综合特派团培训中心主要职责是协调制订和执行一项综合培训计划以支持任务的执行。培训中心的学习和发展方案面向所有本国文职人员、国际文职人员、联合国警察、军事观察员和军事参谋官, 涵盖战略和跨领域的个人培训和集体培训, 满足具体任务的业务培训需求和具体特派团的培训需求。

179. 联利特派团的综合特派团培训中心作为人力资源管理科的一部分, 已有 10 人的核定人员编制。多年来, 该方案经扩大, 现涵盖本国工作人员的能力发展, 以确保这些人员在联利特派团清理结束后即能转到当地工作。因此, 综合特派团培训中心需要更多的人力资源来执行其方案。为填补人员的缺口, 该单位利用从

人力资源管理科借调的 4 个本国一般事务员额和 1 个联合国志愿人员职位。由于综合特派团培训中心正与人力资源管理科分离，人力资源管理科提议裁撤其借调的员额，因为这些员额不再履行人力资源方面的职能。然而，综合特派团培训中心需要 2 个本国一般事务培训助理的服务，但人力资源管理科已没有这些员额。拟设立 2 个本国一般事务员额，以维持中心的培训服务，并加强本国工作人员的能力建设。

180. 2 个本国一般事务培训助理将负责拟订培训材料并向特派团所有职类工作人员提供学习和职业发展方案。随着特派团的缩编，迫切增加针对本国工作人员的能力建设方案数目，这需要利用内部资源执行方案。因此，2 个培训助理将负责研究和推动有关的学习和培训活动，包括安排内部课程和法定培训课程。尤其考虑到预计许多工作人员面临裁减，这些人员还将参与工作人员职业发展团队的工作。职业发展活动包括协助将被裁减的工作人员在联合国以外找到工作，并帮助各实务科室向利比里亚同行提供培训。

特派团支助业务中心

国际工作人员：减少 1 个员额(1 个 P-5 科长员额改叙为 P-4，裁撤 1 个 P-4 员额)

本国工作人员：减少 3 个员额(裁撤 3 个本国一般事务员额)

181. 由于特派团规模缩小，营地关闭，文职和军事人员逐步裁减，该科的工作量预计将逐步减少。根据所编的需要，提议将 1 个 P-5 科长员额改叙为 P-4。一个 P-4 后勤干事员额将予裁撤，以便与该办公室新的监督工作相匹配。联利特派团在提议裁撤 3 个本国一般事务员额时考虑到该科的主要工作是确保以协调一致的方式提供服务。由于一些本国人员负责日常协调向营地的补给和再补给的工作，而营地/房舍关闭后，已不再需要这些职责。

信息管理股

国际工作人员：减少 1 个员额(裁撤 1 个外勤事务员额)

182. 该股管理联利特派团的记录。管理工作包括对联利特派团文件的归档和文件的日常送发。这项工作包括办理邮递服务，为联利特派团各办事处接收和分发所有邮件，维持联利特派团的内联网“点”。根据新的外勤支助战略指导意见，提议改变信息管理股的上下级报告关系，原来向服务交付主任报告工作，现改为向特派团支助副主任报告工作。

183. 裁撤 1 个外勤事务员额的依据是随着特派团的缩编预期信息管理股工作量减少。

地理空间、信息技术和电信处

国际工作人员：减少 4 个员额(裁撤 1 个 P-4 和 3 个外勤事务员额)

本国工作人员：减少 7 个员额(裁撤 7 个本国一般事务员额)

联合国志愿人员：净减 3 个职位(裁撤 3 个联合国志愿人员职位)

184. 通信和信息技术科根据全球外勤支助战略指导意见更名为地理空间、信息技术和电信处。该单位负责维护特派团电信基础设施，包括数据中心、电话交换机、微波和卫星站、无线电通信网络、计算机、打印机、电话、地理信息系统及相关数据库和软件设施及服务。

185. 根据最近的全球外勤支助战略指导意见，本预算期间，地理空间、信息技术和电信处将向特派团支助副主任报告工作，而不是(像 2014/15 年度期间那样)向服务交付主任报告工作。

186. 各种应用程序转到意大利布林迪西联合国后勤基地/瓦伦西亚联合国支助基地，加之转向云计算(服务器和桌面计算机虚拟化)等其他变动，预计将提高效率，并减少工作量。由于特派团多年来的逐步缩编，所需维护的设备减少，需得到服务的人员也减少。因此联利特派团提议裁撤地理空间、信息技术和电信处的 1 个 P-4、3 个外勤事务、7 个本国一般事务员额和 3 个联合国志愿人员职位。

供应链管理主任办公室

国际工作人员：净减 2 个员额(裁撤 1 个 P-4 员额，将 1 个 D-1、1 个 P-3 和 2 个外勤事务员额调至特派团支助主任/特派团支助副主任办公室，从综合仓库调入 1 个 P-5 员额，从服务交付主任办公室调入 1 个 P-3 和 1 个外勤服务员额)

本国工作人员：减少 4 个职位(将 4 个本国一般事务员额调至财产管理科)

联合国志愿人员：减少 1 个职位(裁撤 1 个联合国志愿人员)

187. 供应链管理主任(原行政事务主任)办公室是在 2014/15 年财政期间设立的。该办公室对财产管理科、调度科、采购科、供应科/中央仓库、特遣队所属装备核查股、财务和预算科均有监督和行政责任。根据新的全球外勤支助战略指导意见，小型特派团的供应链管理支柱职责范围较窄，据此 2015/16 年度预算期间该办公室将仅监督采购科、财产管理科和综合仓库的工作。

188. 关于加强特派团支助高级领导层的事项，联利特派团提议将现有的 D-1 职等供应链管理主任员额及其辅助团队(包含 1 个 P-3、1 个外勤人员)一起调到特派团支助主任/特派团支助副主任办公室。此外还提议曾纳入供应链管理主任办公室的福利职能划归特派团支助主任/特派团支助副主任办公室。

189. 按照整合类似职能的指导意见，联利特派团提议将索偿股划归经扩大的财产管理科。索偿股划归财产管理科后，考虑到特派团缩编后工作量减少，并考虑

到现有 P-4 财产管理主任有足够的管理专长，1 个担任股长的 P-4 索偿和财产调查干事员额和 1 个由联合国志愿人员担任的索偿干事职位予以裁撤。因此，4 个本国索偿助理从原供应链管理主任办公室调至新设而且经扩大的产管理科。

190. 供应链管理主任办公室的所有原有员额调离后，有必要为该办公室配备全套工作人员，新职位将充分反映供应链管理主任办公室的性质以及主任从其工作团队得到的支持。P-5 首席供应干事拟调自供应科/中央仓库，在 2014/15 年度为供应链管理主任，因为这一员额已经承担管理多种资产和商品的重要责任，而且对专长的要求也与供应链管理主任的职能一致。办公室的辅助团队也需要重新建立，联利特派团提议为此利用现有服务交付主任办公室内的现有职位，即 1 个 P-3 行政干事和 1 个外勤事务行政助理职位。

财产管理科

国际工作人员：增加 3 个员额(从特遣队所属装备核查股调入 3 个外勤事务员额)

本国工作人员：净增 4 个员额(从特遣队所属装备核查股调入 2 个本国一般事务员额，从供应链管理部门调入 4 个本国一般事务员额，裁撤 2 个本国一般事务员额)

联合国志愿人员：净增 3 个职位(从特遣队所属装备核查股调入 4 个联合国志愿人员职位，裁撤 1 个联合国志愿人员职位)

191. 财产管理科负责对联利特派团所有财产和库存进行监督的职能，包括财产的接收、检查、管制、核销和处置。目前，该科包括 3 个股：验收股、财产管制和盘存股、财产处置股。该科还监测最佳做法以及供应链和财产管理的关键业绩指标，并负责特派团财产清单的财务报告。

192. 根据全球外勤支助战略的结构，就 2015/16 年度预算而言，提议将现有的财产管理科与前特遣队所属装备核查股(该股曾作为供应链管理部门内的单独的科存在)及索偿股(曾隶属供应链管理主任办公室)合并。

193. 据此，该科扩大后，将负责履行以前组织单位履行的所有职能。

194. 随着该特派团的逐步缩编，该科的工作量预计将减少，在财产控制与盘存方面尤其如此，因为需核实和控制的资产数量减少。由于工作量减少，可以裁撤 1 个联合国志愿人员职位和 2 个本国一般事务员额。

195. 特遣队所属装备股负责管理联合国和部队派遣国/警察派遣国的谅解备忘录，并确保特遣队部署的各特遣队所属装备符合特派团的业务需要。该股对特遣队所属装备进行核查，并编制核查报告，作为向部队派遣国/警察派遣国偿还费用的依据。

196. 索偿股审查第三方的和无保险的索赔，准备当地索赔委员会审理的案件，贯彻各项建议并在必要时支付款项。该股还与应急处理服务处协作处理未决的注

销案件，组建调查检查委员会，准备当地财产调查委员会和总部财产调查委员会的案件，同时贯彻其建议，随后并采取行动。

197. 特遣队所属装备核查股和索偿股拟合并并在资产管理科内，保留其原有职能，但根据各股工作人员变动理由所述，减少工作人员人数。

198. 将目前不同的股/科并入一个扩大的科室的做法所遵循的是外勤支助战略关于整合类似职能的原则。合并后，对工作人员的分派将有更大的灵活性，可以按不同领域工作量的波动分派职能。这样就可以裁撤索偿股的 1 个 P-4 员额和特遣队所属装备核查股的 1 个 P-3 员额，而并不因此对工作产生负面影响，因为资产管理科内具有管理专长。

特遣队所属装备核查股

国际工作人员：减少 4 个员额(裁撤 1 个 P-3 员额，将 3 个外勤事务员额调到资产管理科)

本国工作人员：减少 2 个员额(将 2 个本国一般事务员额调到资产管理科)

联合国志愿人员：减少 4 个职位(将 4 个联合国志愿人员职位调到资产管理科)

199. 从 2012/13 财政年度开始的分阶段军队缩编使联利特派团的兵力和部署到利比里亚的特遣队所属设备都比以前减少。因此，预计设备核查工作量少于以往。因拟议将特遣队所属设备核查股划归扩大后的资产管理科，故拟议裁撤现有的负责特遣队所属设备股 P-3 干事员额。P-4 资产管理科科长除本身职责外，还负责监督特遣队所属设备股的工作。

采购科

国际工作人员：减少 2 个员额(裁撤 1 个 P-3 和 1 个外勤事务员额)

本国工作人员：减少 1 个员额(裁撤 1 个本国一般事务员额)

联合国志愿人员：减少 1 个职位(裁撤 1 个联合国志愿人员职位)

200. 因联利特派团缩编，特派团拟裁撤 4 个采购员额/职位(1 个 P-3，1 个外勤事务，1 个联合国志愿人员，1 个本国一般事务)，并期望以较少的工作人员完成所需的采购任务。

综合仓库(原供应科/中央仓库)

国际工作人员：减少 14 个员额(裁撤 2 个外勤事务员额，将 1 个 P-4、1 个 P-3 和 9 个外勤事务员额调到生活支持科，将 1 个 P-5 调到供应链管理部门)

本国工作人员：减少 48 个员额(裁撤 12 个本国一般事务员额，将 36 个本国一般事务员额调到生活支持科)

联合国志愿人员：减少 12 个职位(裁撤 2 个联合国志愿人员职位，将 10 个联合国志愿人员职位调到生活支持科)

201. 2014/15 预算期间，联利特派团将供应、运输及通信和信息技术的采购和仓储功能合并为采购科/中央仓库。新的全球外勤支助战略指导意见建议将采购、仓储和申购功能应与燃料、口粮及其他主要供应品等重要合同的管理功能分开，采购、仓储和申购功能仍由供应链管理部门负责，其他重要职能由服务交付主任负责监督。

202. 综合仓库是根据已有的中央仓库模式组建的，保留了特派团常用商品、材料、备件和设备的采购、仓储和申购功能。“生活支持”方面重要合同的管理职能将设在服务交付支柱下的生活支持科内。

203. 根据全球外勤支助战略模式的建议，拟议于 2015/16 年度将现有的中央仓库功能分为综合仓库和生活支持两部分，后者负责燃料、口粮及其他战略物资供应。生活支持科将向服务交付主任报告工作。综合仓库将向供应链管理主任报告工作，主要负责资产管理，包括联利特派团所有设备和库存的预报、规划、申购和补充、库存监测和仓库管理。

204. 因特派团整体缩编，拟议裁撤 16 个员额/职位(2 个外勤事务，12 个本国一般事务，2 个联合国志愿人员)。因燃料和口粮由另一个科单管，拟议由现有组织结构中一名 P-3 供应干事负责综合仓库。拟议让 P-5 级别供应科科长承担更大职责，将现有员额调任为供应链管理主任，领导相应的办公室。

205. 将供应与仓储功能分置于两个单位是全球外勤支助战略建议的办法。裁撤员额使人员编制得到精简。

服务交付(原服务交付主任办公室)

国际工作人员：净减 4 个员额(将 1 个 D-1 员额改叙为 P-5 职等，将 1 个 P-5 员额调到特派团支助主任/特派团支助副主任办公室，将 1 个 P-3 员额和 1 个外勤事务员额调到供应链管理单位，将 1 个 P-3 员额调到职业卫生、安全和环境办公室)

本国工作人员：减少 3 个员额(裁撤 1 个本国一般事务员额，将 2 个本国一般事务员额调到职业卫生、安全和环境办公室)

206. 服务交付部门是根据已有的服务提供交付办公室(之前的综合支助事务主任办公室)的模式组建的，将作为全球外勤支助战略两大支柱之一的牵头办公室。该办公室将负责协调由服务交付主任领导的各科室所提供的各项服务活动。最新的全球外勤支助战略指导意见就哪些部门应向服务交付部门、供应链管理部门和特派团支助副主任报告工作的问题提出了新的建议。2015/16 财政年度，由服务交付部门的职能包括生活支持(口粮、燃料和重要供应品)、工程、运输、航空、调度、医务科和艾滋病毒/艾滋病股。

207. 拟议变动是根据最近的全球外勤支助战略指导意见做出的。将 D-1 职等服务交付主任降级改叙反映出联利特派团不断缩编的现状,也符合支助战略对规模较小的特派团提出的建议。

208. 裁撤 1 个本国一般事务员额,也是因为随着联利特派团的缩编,工作量预计减少。

209. 3 个环境方面的员额(连同相应的职能和任职者)调到新成立的职业卫生、安全与环境股。

210. 服务交付副主任调到特派团支助主任/特派团支助副主任办公室,担任军事联络干事,使该办公室能与特派团军警构成部分协调规划和服务提供活动。

211. 因供应链管理主任办公室结构调整(将现有 D-1、P-3 及 2 个外勤事务员额调到合并后的特派团支助主任/特派团支助副主任办公室),该办公室需要重新组建,新的工作人员和员额要反映出该办公室的职能变动。以前的服务交付主任办公室的工作人员要分别编入全球外勤支助战略两大支柱的前沿办公室。因此,这些员额的任职者迄今一直在应对从今将要向各自的全球外勤支助战略支柱报告的职能。为此,拟议将 1 个 P-3 行政干事员额和 1 个外勤事务行政助理员额有服务交付部门调到供应链管理部门。

212. 拟议将 1 个 P-3 和 2 个本国专业干事由原服务交付主任办公室调到职业卫生、安全和环境股,目的是更集中有效地处理影响全特派团的所有职业健康和环境问题。

213. 此外,为保证供应链管理和服务交付两个支柱拥有足够的工作人员履行职能,拟将 1 个 P-3 行政干事和 1 个外勤事务行政助理由服务交付部门调到供应链管理部门。

医务科

国际工作人员: 减少 1 个职位(裁撤 1 个 P-4)

联合国志愿人员: 减少 1 个职位(裁撤 1 个联合国志愿人员职位)

214. 使用联利特派团诊所的人大部分是文职人员。因特派团缩编,文职人员逐步撤离,医务科的工作量预计会减少,因此,拟裁撤 1 个联合国志愿人员职位和 1 个 P-4 医务干事员额。

艾滋病毒/艾滋病咨询股

国际工作人员: 增加 1 个员额(由艾滋病毒/艾滋病股/秘书长副特别代表办公室调入 1 个 P-4 员额(巩固民主治理))

本国工作人员：增加 3 个员额(由艾滋病毒/艾滋病股/秘书长副特别代表办公室调入 1 个本国专业干事员额和 2 个本国一般事务员额(巩固民主治理))

联合国志愿人员：增加 1 个职位(由艾滋病毒/艾滋病股/秘书长副特别代表办公室调入 1 个联合国志愿人员职位(巩固民主治理))

215. 艾滋病毒/艾滋病咨询股负责实施全面的艾滋病毒/艾滋病教育和预防方案，保证维和人员在为联利特派团服务期间不要感染或传播艾滋病毒。以往，该股隶属于巩固民主治理部门。

216. 自 2012/13 财政年度起，艾滋病毒/艾滋病咨询股就把工作重点重新放在为各类别维和人员进行检测和咨询等内部支助职能上。因此拟议将该股划归特派团支助构成部分的服务交付支柱，不过如在关于巩固民主治理构成部分的介绍中所述，拟议裁撤 2 个员额(1 个联合国志愿人员职位，1 个本国专业干事员额)。

217. 新的隶属关系更充分地反映出联利特派团艾滋病毒/艾滋病股目前提供的服务类型，就是说，该股更主要是面向联利特派团人员，而不是为国家对口部门提供咨询服务和开展实质性方案活动。

运输科

国际工作人员：减少 2 个员额(裁撤 2 个外勤事务员额)

本国工作人员：减少 15 个员额(裁撤 15 个本国一般事务员额)

联合国志愿人员：减少 3 个职位(裁撤 3 个联合国志愿人员职位)

218. 因特派团缩编，特派团驻地和营地关闭/合并，联利特派团拟议减少共 20 个负责运输、维修工作的员额/职位，预计不会对特派团行动造成影响。

航空科

国际工作人员：没有净变动(将 1 个 P-5 员额改叙为 P-4，将 1 个 P-4 员额改叙为 P-3)

219. 航空科的职责是严格遵守国际民用航空组织《国际民用航空公约》附件规定的标准和建议做法、部队派遣国政府的军事规章、联合国维持和平行动和人道主义空运作业航空标准以及联合国既定的航空政策、程序和惯例，及时、不间断地提供安全、有效和可靠的空运服务。此外，航空科还开展行动保证安全后备部队/快速反应部队的快速部署，在与科特迪瓦、几内亚和塞拉利昂边界沿线开展空中巡逻，以最大的灵活性提供多用途客货运飞机，并进行联络和医疗后送。

220. 不过，为遵守全球外勤支助战略所建议的结构，特派团支助架构作出变动，因此联利特派团拟议将首席航空干事的职等从 P-5 降低到 P-4，并将现有的 P-4 空中业务干事降低到 P-3 职等。

221. 此外，与特派团缩编前的 2011/12 财政年度相比，联利特派团的机队规模已经减小，因此固定翼和旋转翼飞机的飞行小时数也均已减少。

工程科

国际工作人员：减少 3 个员额(裁撤 1 个 P-4 和 2 个外勤事务员额，一个 P-5 科长员额改叙为 P-4)

本国工作人员：减少 13 个员额(裁撤 13 个本国一般事务员额)

联合国志愿人员：减少 6 个职位(裁撤 6 个联合国志愿人员职位)

222. 工程科负责维修特派团设施和工程资产，具体任务包括维修房地、保养、维修和改建设施和营地、发电机、电气系统、浴室、供水和水处理设备，并进行道路养护，包括机场和直升机坪的养护。

223. 因特派团缩编，特派团驻地和营地关闭/合并，预计工作量减少，联利特派团拟议，将一个 P-5 科长员额改叙为 P-4，裁撤 1 个 P-4 工程干事员额，以便与该科新的监督工作相匹配，在 2015/16 预算期间共减少 21 个员额/职位。

生活支持科

国际工作人员：增加 11 个员额(由综合仓库，即以前的供应科/中央仓库调入 1 个 P-4、1 个 P-3 和 9 个外勤事务员额)

本国工作人员：增加 36 个员额(由综合仓库，即以前的供应科/中央仓库调入 36 个本国一般事务员额)

联合国志愿人员：增加 10 个职位(由综合仓库，即以前的供应科/中央仓库调入 10 个联合国志愿人员职位)

224. 全球外勤支助战略模式建议将战略性供应品(燃料、口粮和重要供应品)的供应单独归入一个新建的生活支持科，上述总共 57 个员额的调动是根据这个建议拟议的。调入生活支持科的员额将履行其 2014/15 年度在现有的供应科/中央仓库中同样的职能，因此这种变动只是结构性的。因特派团缩编而进行的各种员额裁撤已反映在供应科/中央仓库(现重新命名为“综合仓库”)标题下，这里的调动涉及的都是打算保留的员额。建立单独的生活支持科预计能改进服务提供。

联合国志愿人员支助股

本国工作人员：减少 2 个员额(裁撤 1 个本国一般事务员额，将 1 个本国一般事务员额调到人力资源管理科)

联合国志愿人员：减少 4 个职位(裁撤 1 个联合国志愿人员职位，将 3 个联合国志愿人员职位调到人力资源管理科)

225. 2015/16 财政年度期间，拟议将联合国志愿人员支助股并入人力资源管理科，因此，这个本来隶属于服务交付主任的单独科室即行解散。

226. 因特派团缩编，联合国志愿人员数目拟议减少，故联利特派团预计 2015/16 预算期间对联合国志愿人员的支助工作量将减少。

227. 拟议将该股划归人力资源管理科也符合全球外勤支助战略指导意见关于合并彼此类似的职能的建议。

行为和纪律小组

本国工作人员：减少 1 个员额(裁撤 1 个本国一般事务员额)

228. 本国一般事务行政助理员额的主要任务是协助外勤事务行政助理的工作，特别是参与实施一个将数百份行为和纪律老案例文件数码化并存档的项目。因该项目预计于 2014 年 6 月结束，故不再需要上述职能。数码化项目一直在帮助行为和纪律老案例的结案工作。

安保科(支助构成部分)

国际工作人员：减少 6 个员额(裁撤 1 个 P-3、1 个 P-2 和 4 个外勤事务员额)

本国工作人员：减少 7 个员额(裁撤 7 个本国安保助理员额)

229. 2015/16 预算期间，预计安保科的工作量不会减少，而且随着安保工作的不断过渡和联利特派团部队在全国的减少，某些方面的安保工作还会增加。另外，随着特派团继续缩编，由工作人员唆使的偷盗事件及其他安保事件预计会增加。在此背景下，若裁撤下列员额，估计该科尚可处理其工作量：1 个 P-3 区域安保协调干事员额(该员额的职能将由 1 名 P-2 协理安保干事承担)；1 名任命为绥德鲁区域安保干事的协理安保干事(P-2)(该员额职能将由 1 名外勤事务安保干事承担)；警卫部队股 1 个外勤事务员额(该员额职能将由 1 名外勤事务安保干事承担)；警卫部队股、特别调查股和安保业务中心的 3 个外勤事务员额(这些员额的职能将由各科内其他工作人员承担)；7 个本国一般事务员额(消防安全股 4 个，特别调查股 1 个，警卫部队股 1 个，邦加的郡办公室 1 个)。

230. 综合安保科的管理工作不断改善，使联利特派团的安保工作得到普遍加强。这种工作改善包括更有效、更高效的程序和工作方法；任务的轻重缓急更明确；工作人员技能与员额职能更匹配；监督和控制框架更有力；安保人员不断得到培训等。另外，拟议裁撤的职位本已空缺了一段时间，该科已经和正在落实的变动又已考虑到了这些空缺，因此，拟议的变动除对消防安全股造成较大影响外，对其他单位预计影响不大。

二. 财政资源

A. 概况

(千美元。预算年度为7月1日至6月30日。)

类别	2013年7月1日至 2014年6月30日	2014年7月1日至 2015年6月30日	2015年7月1日至 2016年6月30日	差异	
	支出	分配款	费用估计数	金额	百分比
	(1)	(2)	(3)	(4)	(5)
军事和警务人员					
军事观察员	7 159.3	7 219.0	6 029.7	(1 189.3)	(16.5)
军事特遣队	162 751.3	141 480.4	107 388.6	(34 091.8)	(24.1)
联合国警察	25 064.3	26 761.3	23 364.4	(3 396.9)	(12.7)
建制警察部队	30 209.5	31 513.6	29 873.4	(1 640.2)	(5.2)
小计	225 184.4	206 974.3	166 656.1	(40 318.2)	(19.5)
文职人员					
国际工作人员	87 612.9	88 153.6	75 254.2	(12 899.4)	(14.6)
本国工作人员	17 887.0	17 500.0	17 028.2	(471.8)	(2.7)
联合国志愿人员	11 755.6	12 445.9	11 500.6	(945.3)	(7.6)
一般临时人员	17.6	9.0	9.0	0.0	0.0
政府提供的人员	1 614.5	1 616.8	1 658.7	41.9	2.6
小计	118 887.6	119 725.3	105 450.7	(14 274.6)	(11.9)
业务费用					
文职选举观察员	0.0	0.0	0.0	0.0	0.0
咨询人	519.5	487.3	340.9	(146.4)	(30.0)
公务差旅	1 826.6	2 061.5	2 018.0	(43.5)	(2.1)
设施和基础设施	29 041.7	33 700.5	27 301.7	(6 398.8)	(19.0)
陆运	11 405.9	14 154.9	6 686.8	(7 468.1)	(52.8)
空运	41 753.8	29 416.2	25 654.6	(3 761.6)	(12.8)
海运	3 091.0	3 140.3	3 153.0	12.7	0.4
通信	4 312.9	6 617.8	5 216.8	(1 401.0)	(21.2)
信息技术	4 501.0	5 914.6	5 367.4	(547.2)	(9.3)
医疗	568.3	1 168.1	1 015.1	(153.0)	(13.1)
特殊设备	0.0	0.0	0.0	0.0	0.0
其他用品、服务和设备	5 778.3	2 906.2	4 347.7	1 441.5	49.6
速效项目	974.3	1 000.0	2 000.0	1 000.0	100.0
小计	103 773.3	100 567.4	83 102.0	(17 465.4)	(17.4)
所需资源毛额	447 845.3	427 267.0	355 208.8	(72 058.2)	(16.9)
工作人员薪金税收入	9 698.9	8 970.0	8 688.7	(281.3)	(3.1)
所需资源净额	438 146.4	418 297.0	346 520.1	(71 776.9)	(17.2)
(编入预算的)自愿实物捐助 ^a	52.8	52.8	52.8	0.0	0.0
所需资源共计	447 898.1	427 319.8	355 261.6	(72 058.2)	(16.9)

^a 2014/15 年度费用估计数包括德国政府的 52 800 美元捐助。

B. 未编入预算的捐助

231. 2015 年 7 月 1 日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期间未编入预算的捐助估计值如下：

(千美元)

类别	估计值
部队地位协定 ^a	2 441.0
(未编入预算的)自愿实物捐助	—
共计	2 441.0

^a 包括政府提供的设施的估计租金价值以及航空税费减免。

C. 增效

232. 2015/16 年度预算期间，联利特派团将通过改进对特派团资产和资源的控制，特别是通过实施口粮和燃料的电子监测系统，努力实现增效。2015 年 7 月 1 日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期间的费用估计数考虑到了下列增效举措：

(千美元)

类别	举措	金额
口粮管理		
	实施口粮电子管理工具	168.9
	- 使特遣队能够加速食品订单的整合和处理 - 能够使用配方卡根据特遣队的菜肴自由选择食品 - 该方案还能全面掌控预算的每人每日最高限额和个人卡路里热量值限额	
燃料管理——陆运		
	实施电子燃料管理系统	75.1
	- 高效率管理燃料业务，不再需要大量的人工交易 - 便于监控燃油分配和各区之间行驶的车辆使用情况 - 能够实现签发、库存和收据的数据核对，且准确度提高 - 能够更快地收回向非特派团消费单位提供燃料的费用 - 能够更快地核对供应商发票	
共计		244.0

D. 空缺率

233. 2015 年 7 月 1 日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期间的费用估计数考虑到了下列空缺率：

(百分比)

类别	2013/14 年度 实际数	2014/15 年预算 编列数	2015/16 年预算 估计数
军事和警务人员			
军事观察员	3.0	3.0	19.0
军事特遣队	0.4	2.0	27.0
联合国警察	7.0	5.0	18.0
建制警察部队	15.7	2.0	21.0
文职人员			
国际工作人员	12.8	9.0	15.0
本国工作人员			
本国专业干事	26.1	25.0	15.0
本国一般事务人员	7.3	5.4	6.0
联合国志愿人员	10.5	7.0	15.0
政府提供的人员	3.1	5.0	3.0

234. 确定空缺率的根据是 2013/14 财政期间和 2014/15 年度上半期的实际人员部署情况以及特派团的支出模式和特派团兵力的预期变化。

E. 特遣队所属装备：主要装备和自我维持

235. 2015 年 7 月 1 日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期间所需资源根据主要装备(湿租赁)和自我维持的标准偿还率计算，共计 35 692 800 美元，见下表：

(千美元)

类别	估计数
主要装备	
军事特遣队	13 568.5
建制警察部队	5 116.8
小计	18 685.3
自我维持	
军事特遣队	16 920.7
建制警察部队	3 617.7
小计	20 538.4
共计	39 223.7

特派团因数	百分比	有效日期	最近审查日期
A. 与任务区有关			
极端环境条件因数	1.80	2008 年 11 月 1 日	2008 年 9 月/10 月
超常作业条件因数	1.30	2008 年 11 月 1 日	2008 年 9 月/10 月
敌对行动/被迫放弃因数	0.60	2008 年 11 月 1 日	2008 年 9 月/10 月
B. 与本国有关			
运费递增因数	0.0-5.0		

F. 培训

236. 2015 年 7 月 1 日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期间培训所需资源估计数如下：

(千美元)

类别	估计数
咨询人	
培训咨询人	199.2
公务差旅	
公务差旅，培训	522.0
其他用品、服务和设备	
培训费、用品和服务	429.9
共计	1 151.1

237. 2015 年 7 月 1 日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期间计划参加培训的人数以及与以往各期的对比情况如下：

(参加者人数)

	国际工作人员			本国工作人员			军事和警务人员		
	2013/14 年度 实际数	2014/15 年度 计划数	2015/16 年度 拟议数	2013/14 年度 实际数	2014/15 年度 计划数	2015/16 年度 拟议数	2013/14 年度 实际数	2014/15 年度 计划数	2015/16 年度 拟议数
内部	656	754	1 145	444	554	812	177	2 772	2 567
外部 ^a	56	65	44	13	29	21	3	4	6
共计	712	819	1 189	457	583	833	180	2 776	2 573

^a 包括意大利布林迪西联合国后勤基地和任务区以外。

238. 2015/16 年预算期特派团的培训方案重点提高特派团工作人员的领导、行政和组织技能，旨在加强特派团工作人员在诸如行政管理、通信、陆运、治理、人权、人道主义问题、和平进程、人力资源管理、信息技术以及供应及财产管理等领域的实务能力和技术能力。

G. 速效项目

239. 2015 年 7 月 1 日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期间速效项目所需资源估计数以及以往各期的对比情况如下：

(千美元)

时期	金额	项目数
2013 年 7 月 1 日至 2014 年 6 月 30 日(实际数)	974.3	40
2014 年 7 月 1 日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核定数)	1 000.0	40
2015 年 7 月 1 日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拟议数)		
建设/恢复移民归化局、利比里亚国家警察、司法和其他行政基础设施	1 000.0	25
提供法治和建设和平服务与培训，以支持在联利特派团过渡期间加强国家权力	600.0	20
加强弱势群体的复原力和社会凝聚力，包括在埃博拉疫情后的援助和对联利特派团的过渡至关重要的和解举措	400.0	15
共计	2 000.0	60

240. 速效项目组合将反映出联利特派团在过渡时期增强各法治机构准备全面承担安全责任的能力、支持促进和解与社会凝聚力的努力、采取措施支持重要改革进程等多层面任务。为支持特派团的斡旋任务，速效项目将建立起对过渡进程的信心，并加强文职机构和法治机构在各州重要地点的存在和运作，以便更公平地向当地居民提供服务。此外，速效项目还将通过有针对性的参与、社会举措和生计举措以及提供基本服务，包括埃博拉疫情结束后的复原支持，促进和解，提高社会凝聚力。

三. 差异分析¹

241. 本节资源差异分析所用标准术语的定义载于本报告附件一.B 部分。所用术语与前几份报告相同。

¹ 资源差异数以千美元计。仅对上下至少 5%或 100 000 美元的差异作了分析。

	差异	
军事观察员	(1 189.3)	(16.5%)

- 管理：空缺率上升

242. 造成本项下差异的主要因素是：根据特派团整体缩编的规划，在计算军事观察员的特派任务生活津贴费用时采用了 19% 的较高空缺率，而 2014/15 年度财政期间的费用估计数采用了 3% 的较低空缺率。

	差异	
军事特遣队	(34 091.8)	(24.1%)

- 任务：特派团军事人员缩编

243. 造成本项下差异的主要因素是：特派团军事构成部分从 2014/15 年度财政期间的 4 765 名特遣队人员缩编至 2015/16 年度财政期间所规划的 4 678 人，采用的空缺率为 27%，而 2014/15 年度财政期间为 2%。部队进驻、轮调和返国旅费、每日津贴、特派任务生活津贴、口粮、特遣队所属装备、自我维持、特遣队所属装备的装运和部署所需资源已根据军事构成部分的缩编情况削减。

	差异	
联合国警察	(3 396.9)	(12.7%)

- 管理：空缺率上升

244. 造成本项下差异的主要因素是：在计算联合国警察的特派任务生活津贴费用时采用了 18% 的较高空缺率，而 2014/15 年度财政期间的费用估计数采用了 5% 的较低空缺率。

	差异	
建制警察部队	(1 640.2)	(5.2%)

- 管理：空缺率下降

245. 造成本项下差异的主要因素是：考虑到本预算期间预计仅将部署 10 支建制警察部队中的 8 支，在计算建制警察部队的费用偿还数时采用了 21% 的较高空缺率，而 2014/15 年度财政期间的费用估计数采用了 2% 的较低空缺率。

	差异	
国际工作人员	(12 899.4)	(14.6%)

- 任务：任务的规模/范围变化

246. 造成本项下差异的主要因素是，国际工作人员净减 45 人，这是为了顺应特派团所编的需要，同时采用了 15% 这一较高的空缺率(而在 2014/15 年财政期对估计数适用的空缺率是 9%)，包括另外递增 5%，以便按照特派团重组的需要进一步裁员。

	差异	
本国工作人员	(471.8)	(2.7%)

- 任务：任务的规模/范围变化

247. 造成本项下差异的主要因素是本国工作人员净减 88 人。在计算本国工作人员费用时采用了较高的职等/职档(对于本国专业干事和本国一般事务人员, 2015/16 年财政期分别用 NO-B 第 7 级和 G-4 第 7 级, 而在 2014/15 年财政期为 NO-B 第 6 级和 G-4 第 6 级), 因此所需资源增加, 这部分抵消了减少的费用。

	差异	
联合国志愿人员	(945.3)	(7.6%)

- 任务：任务的规模/范围变化

248. 造成本项下差异的主要因素是联合国志愿人员的总数减少了 33 人, 从 237 人减少至 204 人。此外, 联利特派团拟议在计算联合国志愿人员费用时采用 15% 的较高空缺率, 而 2014/15 年度财政期间的费用估计数采用了 7% 的较低空缺率。

	差异	
咨询人	(146.4)	(30.0%)

- 管理：投入减少、产出减少

249. 由于特派团缩编, 为培训或非培训目的雇用咨询人的所需经费相应减少。根据特派团人员编制减少的规划, 特派团不遗余力降低外部顾问的费用。培训咨询人所需经费减少的另一个原因是联利特派团最大限度地利用培训公司, 而不是个体咨询人。

	差异	
设施和基础设施	(6 398.8)	(19.0%)

- 任务：任务的规模/范围变化

250. 随着特派团军事和文职部分的调整和缩编, 购置预制设施/住房、改建和装修服务、维修服务以及购置安全和安保设备的所需资源预计将减少。

	差异	
陆运	(7 468.1)	(52.8%)

- 管理：投入减少、产出减少

251. 特派团不打算购置专用车辆进行更换。另外, 由于特派团缩编, 2015/16 年度预算期间的车辆零配件、汽油、机油和润滑油所需资源相应减少。所需经费减少的另一个原因是特派团减少了联合国所属车队和特遣队所属车队的车辆编制。

	差异	
空运	(3 761.6)	(12.8%)

- 管理：投入减少、产出减少

252. 造成本项下差异的主要因素是，2015 年 7 月 1 日至 2016 年 1 月 31 日期间与联科行动分担费用的 3 架军用武装直升机（米-24）费用分担额减少至 15%，再加上计划飞行时数减少以及汽油、机油与润滑油费用降低。

	差异	
通信	(1 401.0)	(21.2%)

- 管理：投入减少、产出减少

253. 特派团缩编，通信设施、用品、维护和配件的所需经费将相应减少。购置通信设备的所需经费将大幅削减。

	差异	
信息技术	(547.2)	(9.3%)

- 管理：投入减少、产出减少

254. 特派团缩编，信息技术资产、信息技术服务、软件包采购和许可证费用的所需经费将相应减少。实施“团结”项目第 3 群组所需的技术服务经费增长，这部分抵消了总经费减少额。

	差异	
医疗	(153.0)	(13.1%)

- 管理：投入减少、产出减少

255. 由于军事和民警人员预定减少/撤离，医疗服务、医疗用品和医疗设备费用估计数亦将相应减少。

	差异	
其他用品、服务和设备	1 441.5	49.6%

- 管理：投入增加、产出增加、会计科目表变化

256. 所需经费增加的主要原因是：与 2014/15 年度期间的具体预算项目不同，新的会计科目表将工程运费、运输、信息技术和通信设备及其他一般用品均归入这一项目下。所需经费增加的另一个原因是与使用个体咨询人有关的所需经费相比，培训费增加。

	差异	
速效项目	1 000.0	100%

257. 所需经费增加的原因是计划实施 60 个项目，而 2014/15 财政期间仅实施了 40 个项目。这些项目是为了促成特派团执行任务，并建立各方对过渡进程的信心，如加强文职机构和法治机构在各州重要地点的存在和运作，并促进和解，增强社会凝聚力。

四. 有待大会采取的行动

258. 在联利特派团经费筹措方面，有待大会采取的行动是：

(a) 批款 355 208 800 美元，作为特派团 2015 年 7 月 1 日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 12 个月期间的维持费；

(b) 为 2015 年 7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期间维持特派团摊款 88 802 200 美元；

(c) 如果安全理事会决定继续延长特派团的任务期限，则按每月 29 600 733 美元的标准为 2015 年 10 月 1 日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期间分摊 266 406 600 美元。

五. 为执行大会认可的行政和预算问题咨询委员会的要求和建议而采取的后续行动摘要

(A/68/782/Add.16)

要求	回应
行预咨委会建议，鉴于联利特派团向该国政府移交传播和新闻职能，大会请秘书长随时审查传播和新闻办公室的结构和人员配置，包括将录像股和照片股合并问题，以便今后可能减少员额(第 27 段)	2015/16 年度拟议预算中已将录像股和照片股与出版和社交媒体股合并为一个统一架构，拟更名为多媒体股。2015/16 年度，预计传播和新闻办公室的工作量不会减少。由于埃博拉病毒疫情危机期间暂停或削减的各类活动将恢复进行，且安理会就联利特派团的过渡作出了决定，这些都将成为该部门的重要工作内容。因此，这一期间的工作量可能会增加。2015/16 年度拟议裁撤 5 个员额
行预咨委会经询问后获悉，一般情况下，在一个组织结构图中，若组织部门和科室以 D-1 职等为首则应叫处，若以 P-5 职等为首则应叫科，若以 P-4 职等为首则应叫股。委员会还获悉，	目前正在对组织结构进行一次全面审查，以确保联利特派团的组织结构图在体现各组织部门和科室时符合本组织在这方面的一般惯例

要求

回应

各部门和科室职等由职能的重要性决定，而职能的重要性又基于特派团的授权任务以及所分配的职责的复杂性。根据所提供的信息，行预咨委会建议，联利特派团的组织结构图在体现各组织部门和科室时应符合本组织在这方面的一般惯例(第 49 段)

特派团间合作([A/68/782/Add.17](#))

要求

回应

17. 行预咨委会在其关于共有问题的报告([A/68/782](#))第 58 至第 67 段中就特派团间合作安排提出了意见和建议。行预咨委会强调，服务、资产和人员必须由活动所在的特派团(接收特派团)供资，决不能由派遣特派团供资。行预咨委会还表示，移交的服务、资产和人员应自移交之日起就计入接收特派团的费用。因此，行预咨委会建议大会请秘书长在其关于南苏丹特派团经费筹措问题的下一次报告以及关于南苏丹特派团和各派遣特派团(联刚稳定团、达尔富尔混合行动、联阿安全部队、联科行动、联利特派团和联海稳定团)2013/14 财政期间执行情况的各份报告中，提出关于 2013/14 年度其他特派团向南苏丹特派团提供的服务、资产和人员以及相关成本回收记账的明确和透明的报告(第 17 段)

联利特派团确保回收因特派团间合作产生的所有成本。2013/14 年度，联利特派团向南苏丹特派团部署了一支建制警察部队，为此回收了 185 296.43 美元费用。部队的口粮费用和其他业务费用由南苏丹特派团承担，但应付部队派遣国的部队费用标准偿款除外，因为在 2014 年 5 月 27 日之前，建制警察部队都是联利特派团部署兵力的正式组成部分。2014 年 5 月 27 日后，安理会正式授权在南苏丹继续部署建制警察部队，从这一阶段开始，部队费用标准偿款由南苏丹特派团承担

附件一

定义

A. 与人力资源拟议变动有关的术语

涉及人力资源拟议变动时使用了下列术语(见第一节):

- **员额的设立。**当需要增加资源，而且无法从其他部门调配资源或在现有资源范围内开展具体活动时，拟议设立一个新员额。
- **员额的改派。**原先打算用于执行某一职能的核定员额，现拟议用于执行与原定职能无关的其他优先法定活动。虽然员额的改派可能涉及工作地点或部门变动，但不改变该员额的职类或职等。
- **员额的调动。**拟议将某一核定员额调到另一个部门执行类似或相关职能。
- **员额的改叙。**当某一核定员额的义务和职责发生实质性变化时，拟议将该员额改叙(升级或降级)。
- **员额的裁撤。**如果不再需要某一核定员额来执行原定由其执行的活动或执行特派团内其他优先法定活动，则拟议裁撤该员额。
- **员额的改划。**员额的改划有三种可能的备选方式：
 - 一般临时人员职位改划为员额：如果所履行的职能具有持续性，可拟议将一般临时人员项下供资的核定职位改划为员额。
 - 个体订约人或采购合同人员改划为本国工作人员员额：考虑到某些职能具有持续性，依照大会第 59/296 号决议第八节第 11 段的规定，拟议将个体订约人和采购合同人员改划为本国工作人员员额。
 - 国际工作人员员额改划为本国工作人员员额：拟议将核定的国际工作人员员额改划为本国工作人员员额。

B. 与差异分析有关的术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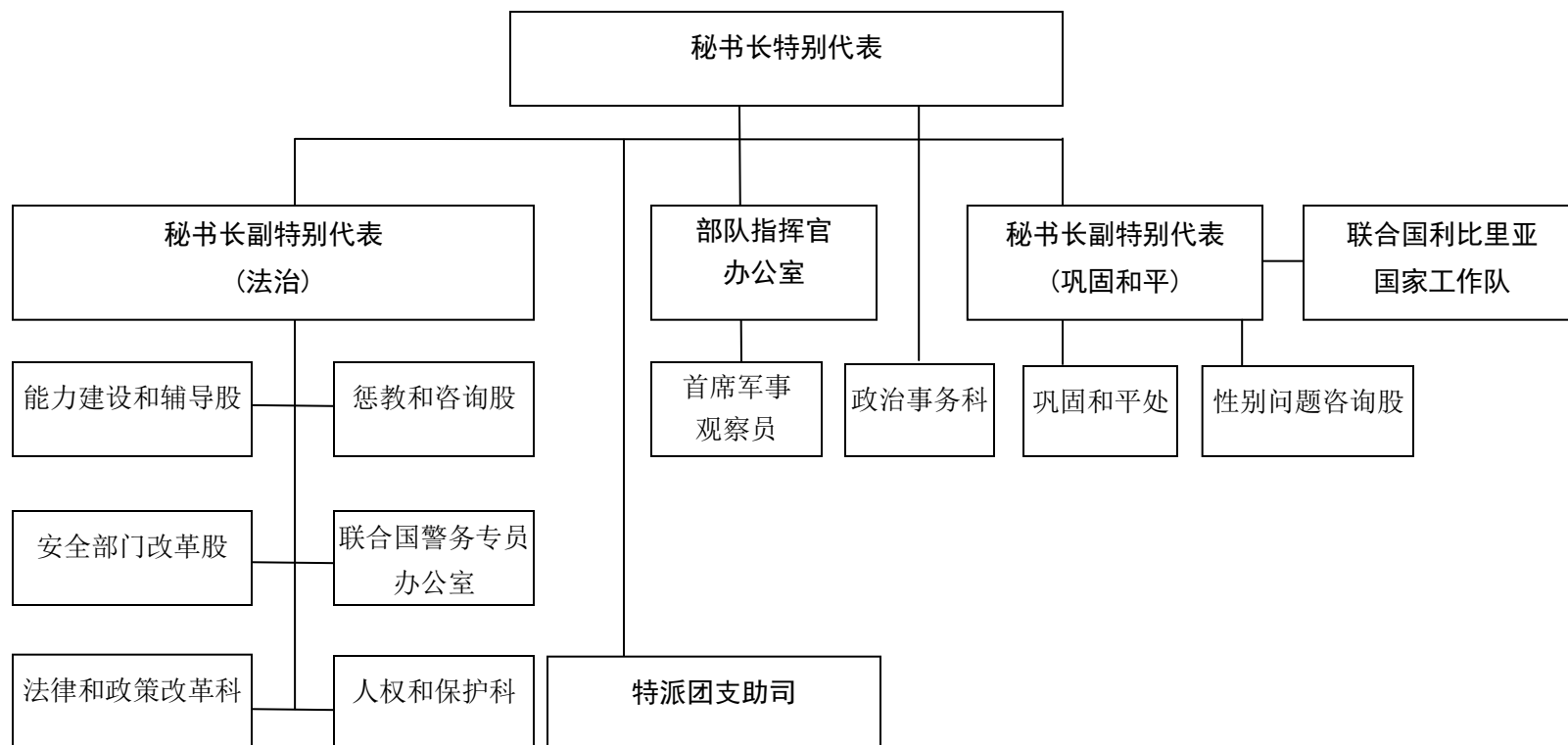
本报告第三节按下列四个标准类别所包含的具体标准选项，说明造成每项资源差异的最主要因素：

- **任务：**任务规模或范围发生变动或任务致使预期成绩发生变化导致的差异
- **外部：**联合国以外各方或各种情况导致的差异
- **费用参数：**联合国条例、细则和政策导致的差异
- **管理：**管理部门为了以更高成效(如调整某些产出的优先次序或新增某些产出)或更高效率(如采取措施减少人员或业务投入，但产出数量维持不变)实现计划成果而采取的管理行动导致的差异，以及(或)与执行方面的问题(如低估了为实现一定数量的产出所需投入的成本或数量，或人员征聘发生延误)导致的差异

附件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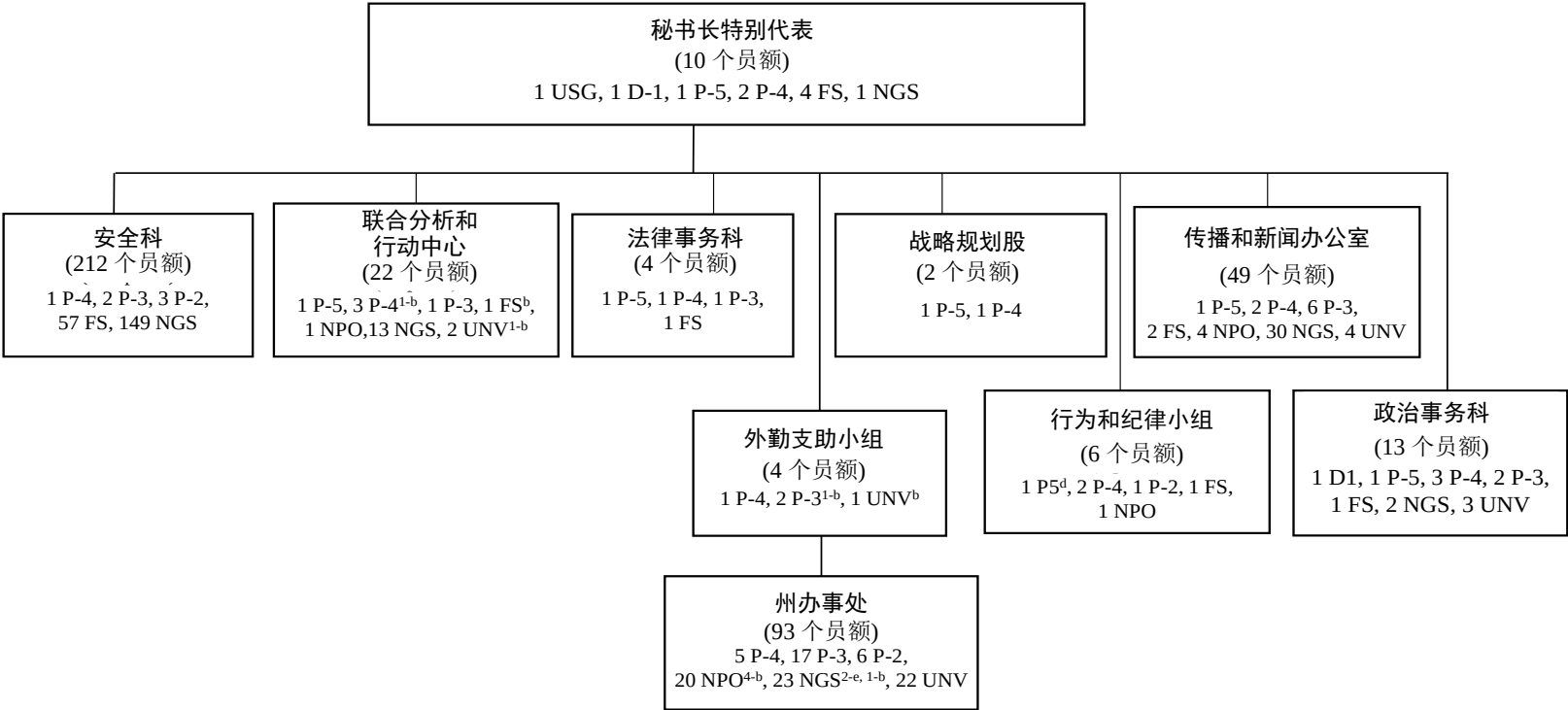
组织结构图

A. 联合国利比里亚特派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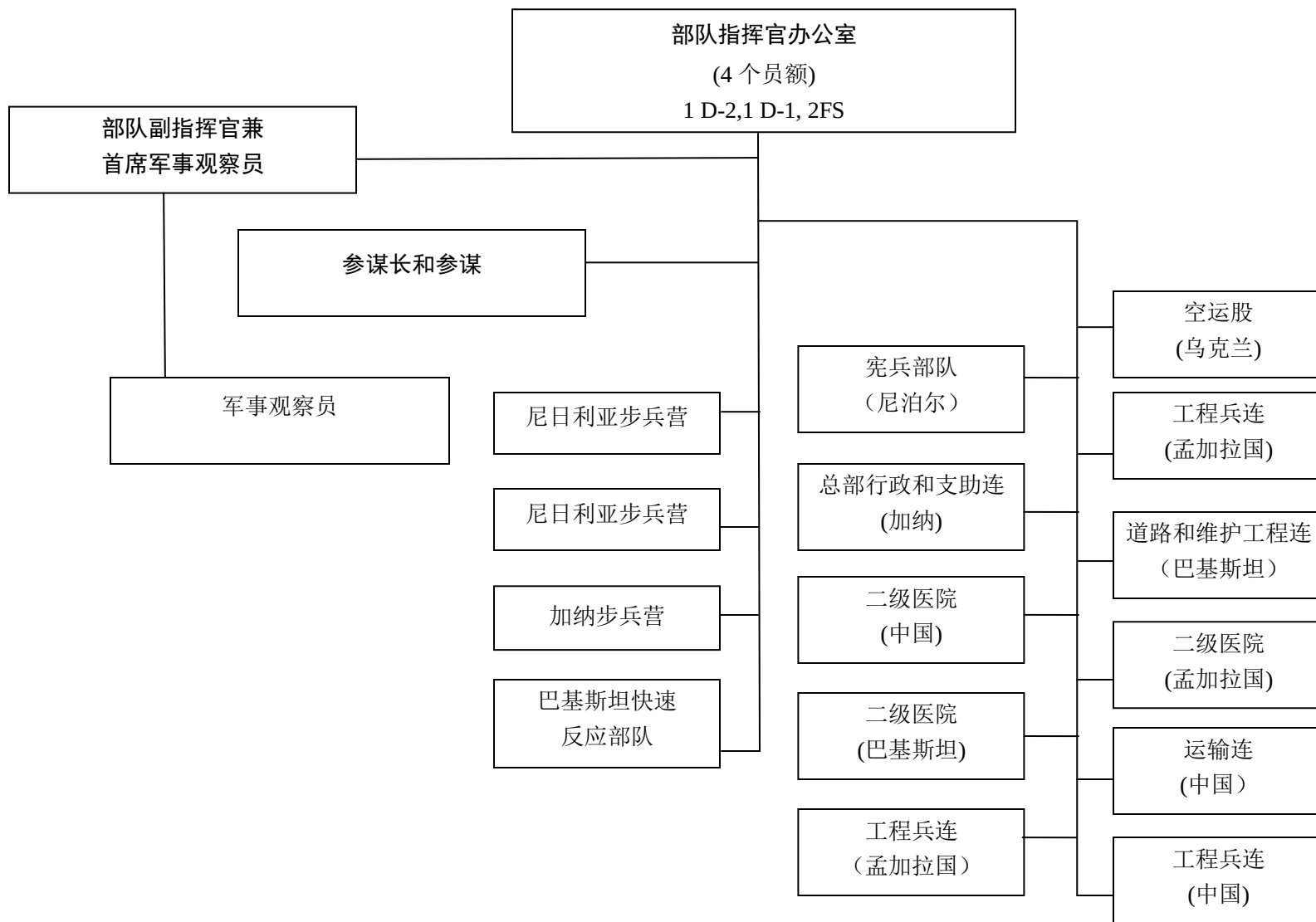
* 联合国警务专员办公室(20 个员额)——在特派团内同时向秘书长副特别代表(政策)和秘书长副特别代表(行动)报告工作。

B. 秘书长特别代表办公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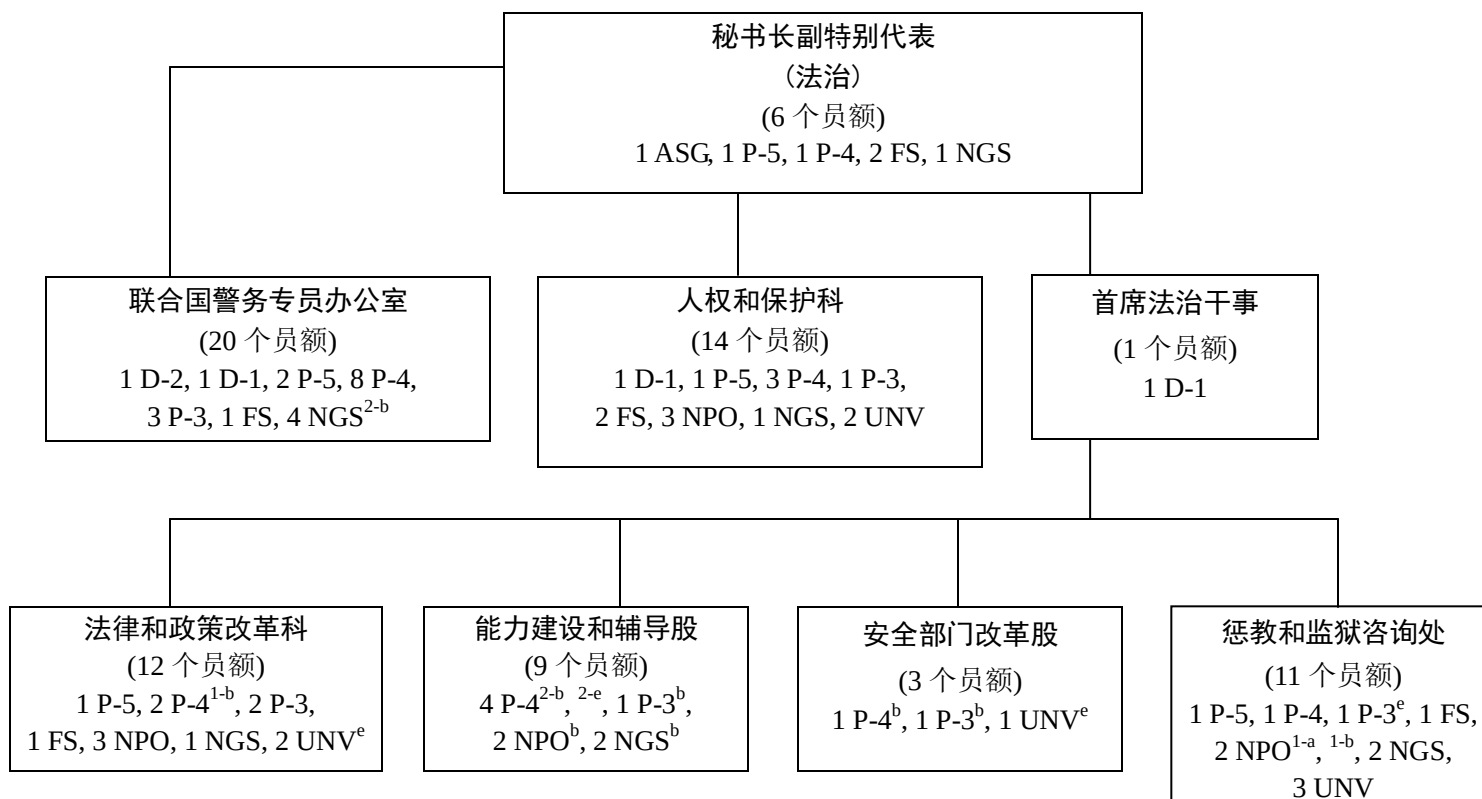


^a 改派。
^b 调动。
^c 改划。
^d 改叙。
^e 新设。

C. 军事行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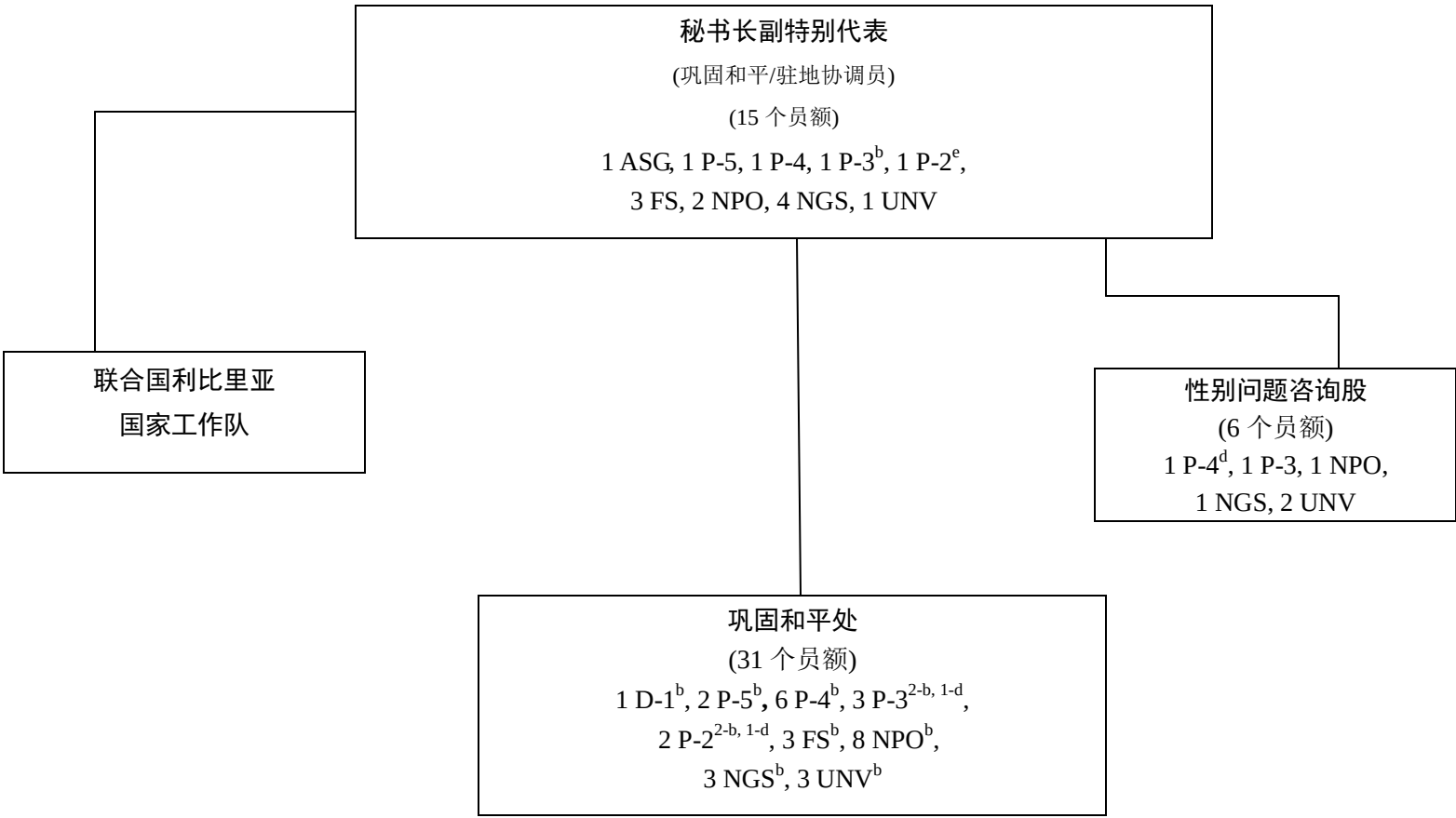


D. 秘书长副特别代表办公室(法治)

^a 改派。^b 调动。^c 改划。^d 改叙。^e 新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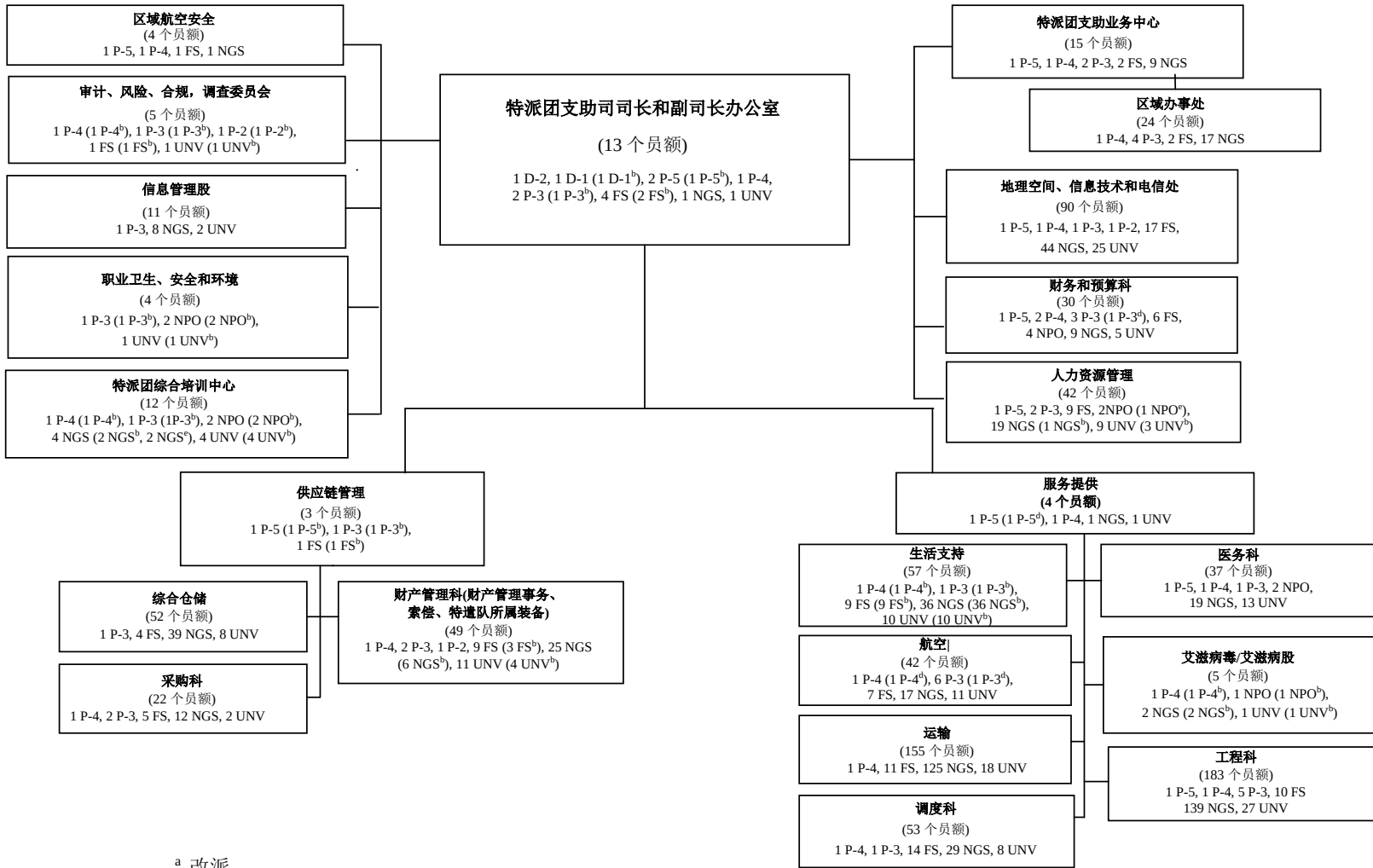
* 包括：联合国警务专员办公室(20 个员额)。

E. 秘书长副特别代表办公室(巩固和平)



^a 改派。
^b 调动。
^c 改划。
^d 改叙。
^e 新设。

F. 特派团支助司



- ^a 改派。
^b 调动。
^c 改划。
^d 改叙。
^e 新设。

附件三

联合国机构、基金和方案供资和活动情况

优先事项	成果	产出	牵头、伙伴、机制
通过确保维护和平与法治的安全环境,改善利比里亚人民的生活质量并促进可持续、公平的社会经济发展(17 558 996 美元-联合国国家工作队)	- 利比里亚法治框架得到改善,具有包容性,能根据国际人权标准有效开展司法工作,提供诉诸司法的均等机会 - 利比里亚在国家、大区、州和地方各级落实经过改善、具有一致性和包容性的民族和解机制 - 利比里亚在国家、大区、州和地方各级建立更具效率、更有成效、更负责任、顺应民需的安全机构	- 建立符合国际人权标准的法律框架,以统一习惯法和成文法司法系统 - 加强利比里亚国家人权问题独立委员会,以执行其任务,改善人权状况 - 加强司法制度对包括妇女、儿童、难民、境内流离失所者和残疾人等弱势群体的保护 - 增进公众对法律权利和诉诸司法的补救办法的了解 - 加强法治机构的机构能力和专业能力,以有效开展司法工作 - 如国家愈合、建设和平与和解战略路线图所述,加强过渡时期司法 - 增强妇女、青年和弱势群体的权能,使之参与建设和平和民族和解并发挥领导作用 - 建立有能力提供服务的区域中心 - 加强安全部门的监督、问责和管理结构 - 在安全部门机构中增强女性权能	联合国开发计划署(开发署)、联合国人口基金(人口基金)、联合国教育、科学及文化组织(教科文组织)、联合国人类住区规划署(人居署)、联合国促进性别平等和增强妇女权能署(妇女署)、规划和经济事务部、治理委员会、土地委员会
通过利用在采矿和种植园方面的外国直接投资,发展国内私营部门,以改造经济,从而满足利比里亚人的需求;为青年人提供就业;投资于基础	- 改善可持续自然资源利用和粮食安全 - 改善农村和城市地区在创新和有竞争力的私营部门平等获得可持续生计的机会 - 改善利用可持续基本	- 提高农业产量和小农户生产力,并使其多样化 - 小农户组织的收获后增值粮食加工、设施和市场联系扩大 - 扩大选定目标领域的生产安全网,重点是小农户青年农民和妇女农民 - 改进对自然资源(土地、水和森林)的利用 - 提高公共和社区一级机构协调、提供和监测粮食安全方案	- 世界银行 - 开发署、世界粮食计划署(粮食署)、联合国粮食及农业组织(粮农组织)、联合国促进性别平等和增强妇

优先事项	成果	产出	牵头、伙伴、机制
设施,以促进经济增长;处理财政和货币问题,促进宏观经济稳定;改善农业,以扩大经济,促进农村参与和粮食安全(21 327 903 美元——联合国国家工作队)	基础设施的机会 改善循证政策,以维持具有包容性的稳定宏观经济环境	的能力 - 加强促进和执行劳工和就业政策、立法和伙伴关系的能力 - 发展有关机制,以简化私营部门的监管框架,包括在 2017 年前实现执法机制标准化 - 增加获得企业发展服务和优质职业培训的机会,重点是创造就业机会和微型、小型和中型企业的发展,对象是青年、妇女和残疾人 - 增加使用可持续金融服务、市场联系和价值链的机会,实现微型、小型和中型企业的升级,并特别注重农村地区 - 制订国家城市发展战略、计划和法律框架,并加强能力,以便在 2017 年前开展执行工作 - 制订政策框架,以增加获得适足和负担得起的住房的机会,并加强国家住房当局的能力,以便在 2017 年前开展执行工作 - 扩大农业和营销基础设施 - 提高国家机构提供电网或非电网供电的能力,特别注重在 2017 年前向农村社区提供替代能源 - 提高国家和地方开展宏观经济模型和政策研究、发展和宣传活动的的能力,重点是数据收集、分析和利用,以便在 2017 年前开展有效的社会和经济监督,监测发展成果,包括千年发展目标 - 加强区域和全球经济合作和一体化的国家框架,以便在 2017 年前实现宏观经济的协调和统一,重点是国际贸易 - 加强财政和货币政策管理能力,包括促进性别平等的预算编制工作,重点是金融系统自动化、财政政策的健全、债务管理和支出的效力及透明度	女权能署(妇女署)、人口基金、联合国项目事务厅(项目厅)、人居署、财政和发展规划部、农业部、农业部、劳工部
通过下列投资提高生活质量:优质	人们有更多的机会获得和利用公平、负担得	加强国家提供全面的孕产妇和新生儿保健服务的能力,按	联合国儿童基金会,伙伴: 妇

优先事项	成果	产出	牵头、伙伴、机制
教育;负担得起和可以获得的优质保健、对弱势公民的社会保护以及公平获得环境友好的供水和环卫服务(86 893 936 美元,联合国国家工作队)	起的优质保健和营养服务 - 改善和利用社会福利制度和服务,特别惠及最弱势的群体和个人 - 弱势家庭和群体受益于适当的社会保护服务和系统 - 服务不足地区的人们更多地使用安全饮水并采用环境卫生和个人卫生做法 - 增加获得及利用艾滋病毒预防、治疗、护理和支持服务的机会	照国家政策重点关注最弱势社区和边缘化社区 - 妇女和青少年更多地认识和了解有关孕产妇和新生儿的保健信息和服务 - 加强卫生和社会福利部在人权框架内执行和监测各级保健服务基本一揽子计划的能力 - 提高卫生工作人员和社区志愿人员的技术能力,以扩大对社区一级常见儿童疾病病例管理的覆盖面 - 提高国家能力,以维持各州 90%以上的免疫率 - 提高卫生工作人员和社区志愿人员提供基本营养措施的能力,在社区一级分散提供服务 - 提高护理人员的知识和技能,以便为两岁以下儿童采用最佳喂养和护理做法,重点是东南部各县和城市贫民 - 拟订、模拟和试行综合幼儿发展方法 - 改善儿童在基础教育中的学习水平 - 加强教育管理系统,包括权力下放进程 - 加强扩大提供基础教育后教育 - 为校外儿童、青年、妇女和残疾人拟订和实施替代性基础教育方式 - 在学业差的地区加强政府主导权并实施有效的学校供餐方案 - 安排综合课程,让儿童、青年和公众更多地了解和平、宽容和国家意识 - 改进相关行为体管理社会福利案、监测民用设施和促进家庭护理的能力 - 在全国各地提供出生登记服务	女署、粮食署、人居署、世界卫生组织、人口基金、开发署、项目厅、国际移民组织(移民组织)、规划和经济事务部、教育部、卫生和社会福利部

优先事项	成果	产出	牵头、伙伴、机制
		• 在全国各地为幸存者和面临暴力、有害传统习俗、剥削、歧视、虐待和忽视风险的人提供安全、有保障的环境 • 提高利比里亚政府协调和提供社会保护服务的能力 • 使弱势群体，特别是青年为就业作出更好的准备，并增加过渡创收的机会 • 最弱势家庭和个人获得安全网的适当补助 • 为服务不足地区的 400 000 人改善供水和环境卫生服务，并增进对安全个人卫生做法的了解 • 在服务不足地区，另有 500 所小学和 50 个保健设施实行水、环境卫生和个人卫生(讲卫生运动)一揽子计划 • 成立水、环境卫生和个人卫生(讲卫生运动)理事机构 • 加强中央和州级讲卫生运动部门的有效能力 • 在中央一级加强讲卫生运动的财务管理能力 • 使青年和青少年更多地认识和了解艾滋病毒感染的原因和预防措施 • 更多的妇女获得抗逆转录病毒药品/治疗服务 • 加强国家艾滋病委员会的能力，以执行权力下放的多部门国家艾滋病毒对策 • 更多的艾滋病毒感染者可获得优质护理、治疗和辅助服务	
与公民合作，建立和运行高效率、有成效的机构和系统，以促进和维护民主治理、问责制，让所有人享有司法正义，并加强和	• 到 2017 年，完成宪法审查工作，并建立保障民主治理和所有公民平等权利的框架 • 到 2017 年，利比里亚建立有成效、高效率的自然资源管理框架，得以透明、负责和公平分	• 到 2016 年，拟订和核可更广泛、全面的自然资源管理全面监管框架 • 到 2016 年，建立和落实自然资源管理投诉和补救机制 • 到 2016 年，加强利比里亚政府谈判合同、协议和特许权的能力 • 到 2016 年，州政府建立拟订和执行州发展计划和预算的	• 开发署 • 联合国难民事务高级专员办事处、世界银行、移徙组织、项目厅、人口基金、教科文组织、内政部、规

优先事项	成果	产出	牵头、伙伴、机制
平(8 806 309 美元——联合国国家工作队)	配经济利益并保护所有人的权利 到 2017 年，利比里亚公共部门和公务系统得到改善，实行权力下放，向人民提供公平、负责的基本服务	业务和技术能力 - 到 2016 年，提高公共部门机构的能力，并明确其任务、结构和职能 - 到 2016 年，各州根据公民的需要和优先事项提供服务并进行外联 - 到 2016 年，成立一个明确界定任务的委员会，以执行和支持国家减少灾害风险政策 - 到 2016 年，设立一个透明度和问责制机制，有效管理公共财政	划和经济事务部、海洋事务局、环境保护局、利比里亚消防局、司法部、林业发展局、农业部、住房部、粮食署、联利特派团

地图

